

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Commsky Technology Co.,Ltd.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星座 B 幢 2 单元 6 层

CommSky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MPANY, LTD.

二〇一七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本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之“（四）基本风险特征”以及“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及产品质量风险

2016年1-8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来自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总额占公司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72.15%、72.35%和56.76%，占比较高。如该等供应商在产品、服务质量或供应及时性等方面不能满足公司的业务需求，或产品、服务价格提高，可能会影响公司的产品质量、服务满意度和盈利水平。

公司AP产品和面板AP产品硬件均采用外协生产的模式，为了确保外协产品质量，公司会与优质外协厂商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在未发生供应商服务质量不合格或其他无法继续合作的影响因素时，公司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同时，现阶段公司规模较小，公司需要的供应商数量有限。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比较集中。

能够提供公司所需产品外协服务的供应商在市场中比较充足，如现有供应商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公司及时更换供应商不存在障碍。因此，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同时，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供应商的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逐步与更多合格供应商开展业务合作，建立合格供应商储备库，从而逐步减少对于少数供应商的依赖程度。

二、技术更新和新产品开发滞后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公司具有较为先进的技术和产品。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为智能天线技术、云管理平台技术。现阶段，公司技术和产品能够很好符合市场及客户需求，但如果市场或行业出现新的技术，而公司技术和产品更新滞后，将对公司现有技术和产品产生冲击，甚至取代现有技术和产品，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一直重视现有技术的改善及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度的研发费用分别为9,696,464.22元、15,722,519.94元、11,835,036.09元，在美国硅谷设立研发子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团队，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加强公司的技术更新，从而确保公司的技术和产品能够持续符合市场需求。

三、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发，具有多项知识产权，并培养了一批技术人才，技术人才和核心技术对企业的发展尤显重要。如果因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或其他原因造成公司技术失密，将会削弱公司的竞争能力，从而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已经制订了较为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及相应的管理措施；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薪酬制度，进一步增强技术团队的凝聚力，以降低技术人才的流失和核心技术的外泄风险。

四、企业规模较小和抗风险能力弱的风险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6,317,363.99元、8,212,340.23元、2,417,489.80元，净利润分别为-16,931,640.59元、-31,885,433.02元、-20,227,259.40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且能持续获得融资，但公司企业规模仍较小，且处于亏损阶段，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完善公司技术和产品，加大市场扩展，逐步增加企业资产，扩大企业规模，以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2
一、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1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31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3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3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46
八、相关机构.....	49
第二节公司业务	52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52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6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9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91
五、公司商业模式.....	9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06
第三节公司治理	129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9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32
三、分开运营情况.....	134
四、同业竞争.....	136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3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38
第四节公司财务	143
一、财务报表.....	143
二、审计意见.....	163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63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64
五、主要税项.....	205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20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256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73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273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7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276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277

第五节有关声明	280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280
二、主办券商声明.....	281
三、律师声明.....	282
四、审计机构声明.....	28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84
第六节附件	28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8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85
三、法律意见.....	285
四、公司章程.....	28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8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85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或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类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康凯科技	指	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康凯有限、有限公司	指	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上海康斯凯	指	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指	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指	位于开曼群岛的公司，持有香港康思凯100%股份
香港康思凯	指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CommSky Technologies (HK) Limited
好望角投资	指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育投资	指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茂投资	指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正友永和	指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瑾宇投资	指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绩优卓源	指	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绩优悦泉	指	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余杭金控	指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浩润实业	指	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创钰铭凯	指	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挂牌	指	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6年8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对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的大华审字[2016]007814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6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康凯有限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4023号《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相关资产及负债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环境保护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8月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类释义

Wi-Fi	指	Wi-Fi 是一种允许电子设备连接到一个无线局域网的技术，目的是改善无线网络产品之间的互通性。
WLAN	指	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s 无线局域网，是一种利用射频技术进行数据传输的系统。

AP	指	无线接入点，移动用户连入有线网络的接入点，工作在 2.4GHz 或者 5.8GHz 频段，以 IEEE802.11 协议为基础的网络协定。无线接入点属于传输设备，在网络中主要实现的是数据信号的传输。
SkyManager	指	云管理平台，是公司高品质 WiFi 信息平台的一部分，是 WiFi 网络设备和运营的云端管理系统。
AC	指	无线接入控制器，是无线局域网（WLAN）结构中的设备之一，是对 IEEE802.11 数据、管理协议的主要处理器件。
NMS	指	Network Management System，是网络管理系统，其功能为告警、性能、配置、安全、计费。
Cloud NMS	指	公司研发的新一代无线网络管理系统，可用于同时对多个客户的本地无线网络基础设施进行管理，该系统基于最新的云计算技术，将传统的本地网络管理能力扩展到了云端。
射频	指	表示可以辐射到空间的电磁频率，频率范围从 300KHz-300GHz 之间。
IEEE 802.11	指	国际电工电子工程学会制定的无线局域网标准。
天线阵列	指	为适合各种场合的应用，将工作在同一频率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单个天线，按照一定的要求进行馈电和空间排列。
信噪比	指	一个电子设备或者电子系统中信号与噪声的比例。
DOA	指	波达方向，即空间信号的到达方向。
旁瓣	指	天线方向图上主瓣（最大辐射波束叫做主瓣）旁边的小波束。
VPN	指	虚拟专用网络，属于远程访问技术，在公用网络上建立专用网络，进行加密通讯。在企业网络中广泛应用。
PORTAL	指	一种 web 应用，通常用来提供个性化、单点登录、聚集各个信息源的内容，并作为信息系统表现层的宿主。
WPA	指	Wi-Fi Protected Access，有 WPA 和 WPA2 两个标准，是一种保护无线电脑网络安全的系统。
WAPI	指	Wireless LAN Authentication and Privacy Infrastructure，无线局域网鉴别和保密基础结构，是一种安全协议，同时也是中国无线局域网安全强制性标准。
MAC	指	Medium/Media Access Control，地址，用来表示互联网上每一个站点的标识符，采用十六进制数表示，共六个字节（48 位）。
频谱	指	频率谱密度，是频率的分布曲线。复杂振荡分解为振幅不同和频率不同的谐振荡，这些谐振荡的幅值按频率排列的图形叫做频谱，广泛应用于声学、光学和无线电技术等方面。
TCO	指	Total Cost of Ownership，总拥有成本，从产品采购到后期

		使用、维护的总的成本。
信道	指	通信的通道，是信号传输的媒介。
QoS	指	Quality of Service，一个网络能够利用各种基础技术，为指定的网络通信提供更好的服务能力,是网络的一种安全机制，也是用来解决网络延迟和阻塞等问题的一种技术。
SSID	指	Service Set Identifier，服务集标识，该技术可以将一个无线局域网分为几个需要不同身份验证的子网络，每一个子网络都需要独立的身份验证，只有通过身份验证的用户才可以进入相应的子网络，防止未被授权的用户进入本网络。
RF	指	Radio Frequency，无线射频识别，一种非接触式的自动识别技术，在阅读器和射频卡之间进行非接触双向数据传输，以达到目标识别和数据交换的目的。
PPPoE	指	Point to Point Protocol over Ethernet，以太网上的点对点协议，在以太网上承载 PPP 协议（点到点连接协议），它利用以太网将大量主机组成网络，通过一个远端接入设备连入因特网，并对接入的每一个主机实现控制、计费功能。
ARP	指	Address Resolution Protocol，是一个位于 TCP/IP 协议栈中的网络层，负责将某个 IP 地址解析成对应的 MAC 地址。
ARP攻击	指	ARP 攻击就是通过伪造 IP 地址和 MAC 地址实现 ARP 欺骗，能够在网络中产生大量的 ARP 通信量使网络阻塞。
冲击波病毒	指	利用 RPC 漏洞进行传播的病毒，一旦攻击成功，病毒将会被传送到对方计算机中进行感染，使系统操作异常、不停重启、甚至导致系统崩溃。
WMM	指	Wi-Fi 多媒体，其全面定义了语音、视频、best effort 以及 background 四种连接内容，以此优化网络通信的质量，以保障这些应用与网络资源建立稳定连接。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电子商务名词，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平台。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PMO	指	Project Management Office，即项目管理部，是在组织内部将实践、过程和运作形式化和标准化的部门。
FCC	指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即物料清单，一种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的文件。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即企业资源计划，是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即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	---	-------------------------------------------------------------------------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Commsky Technology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053685461P	
法定代表人	Jun Shen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2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2日	
注册资本	23,000,000元	
公司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春晓路529号江南星座B幢2单元601、602室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韩丽燕	
公司电话	0571-87772116	
公司传真	0571-86904001	
电子邮箱	mhan@commsky.com	
邮政编码	310009	
公司网址	http://www.commsky.cn/	
主要业务	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主要产品为智能型无线接入点(AP,Access Point)和无线网络管理系统 NMS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分类	I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I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181110 通信设备及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
------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23,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因公司股东全部为发起人股东，持股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前，不可解除转让限制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的股份锁定外，股东不存在自愿股份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22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全部发起人所持股份均不可转让。

公司股份总额为23,000,000股，其中限售股份数额为23,000,000股，可转让股份数额为0股。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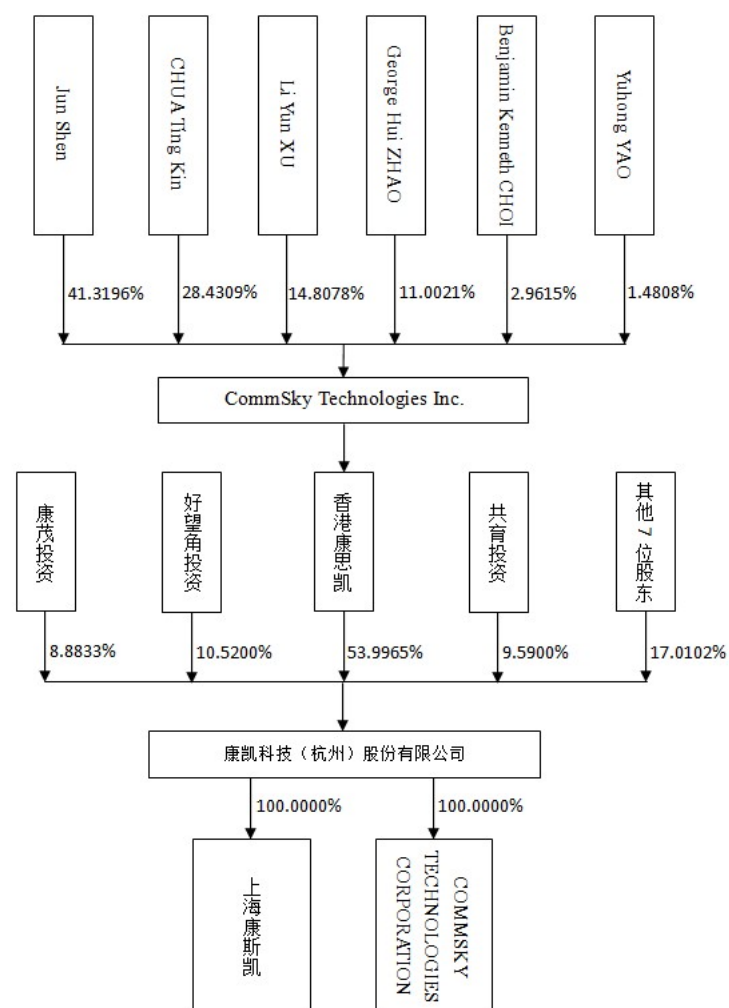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 全国股份转 让系统转让 的股份数量	是否存 在质押 或冻结 情况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12,419,195	53.9965	0	—
2	杭州好望角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19,600	10.5200	0	—
3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205,700	9.5900	0	—
4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43,159	8.8833	0	—
5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30,200	2.7400	0	—
6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2,164	1.2268	0	—
7	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0,008	0.8696	0	—
8	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99,994	4.3478	0	—
9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999,994	4.3478	0	—

10	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299,989	1.3043	0	—
11	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	499,997	2.1739	0	—
总计			23,000,000	100.00	0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1、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2家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Entity Name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Entity Number	C3384764
Date Filed	05/26/2011
Status	ACTIVE
Jurisdiction	CALIFORNIA
Entity Address	4655 OLD IRONSIDE DR #350
Entity Ctiy,State,Zip	SANTA CLARA CA 95054
Agent for Service of Process	Jun Shen
Agent Address	4655 OLD IRONSIDE DR #350
Agent Ctiy,State,Zip	SANTA CLARA CA 95054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由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全资设立，公司类型为 C CORPORATION,授权发行的总股份数为 50,000,000 股。2015 年 3 月 1 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与康凯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将其持有的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的所有股份以 100 美金的价格转让给康凯有限。2015 年 5 月 15 日，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份转让事项。

2016 年 11 月 17 日，美国律师事务所 Mag Stone LAW,LLP 出具法律意见书：“Based solely upon the Filed Articles, the Company was incorporated under the laws of the State of California on May 26, 2011.Based solely upon the Good Standing Certificate, the Company is in good standing under the laws of the State of California and authorized to exercise all of its powers, rights and privileges in the State of California..”（中文翻译为：仅根据备案的章程，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根据加利福尼亚州法律合法设立。仅根据公司有效存续证明，公司在加利福尼亚州法律项下有效存续并有权在加利福尼亚州履行其全部的权力、权利和特权）。

报告期内，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不存在业务收入，占公司业务收入比例不足 10%。

（2）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目前持有由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5400278870，住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513 室，法定代表人 Jun Shen，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经营范围无线通信设备及零配件、集成电路、网络信息技术的研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设计、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自有技术成果的转让，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康斯凯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 2012 年 6 月，上海康斯凯设立

2012 年 4 月 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2201204090008 号），同意预先核准“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名称。

2012 年 5 月 16 日，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设立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批复》（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2）123 号），同意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并同意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5 月 18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沪张独资字[2012]1557 号），同意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对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总额 71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50 万人民币。

2012 年 6 月 6 日，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成立并获发注册号为 310115400278870 的《营业执照》。

2012年8月9日，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汇洪验（2012）182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2年7月30日止，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8.984835万元。

2012年9月21日，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汇洪验（2012）236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2年9月12日止，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1.015165万元，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

上海康斯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0	50	100	货币
	合计	50	50	100	--

2) 2015年4月，股权转让和公司性质变更

2015年3月31日，上海康斯凯股东香港康思凯作出决定同意将其所持有的上海康斯凯100%股权转让给康凯有限，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50万元。

同日，康思凯（香港）与康凯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4月9日，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5）63号），同意康斯凯（上海）股权转让及公司性质变更。

2015年4月21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准予条线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康斯凯（上海）公司性质由台港澳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转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报告期内，上海康斯凯不存在业务收入，占公司业务收入比例不足10%。

2、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设有分公司。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公司控股股东为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53.9965%，为单一持股比例最大股东，且持股比例超过 50%。控股股东性质为境外企业法人。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 CommSky Technologies (HK) Limited，公司编号 1708779，成立日期 2012 年 2 月 23 日，住所为 SUITES 3701-3710 37/F JARDINE HOUSE 1 CONNAUGHT PLACE CENTRAL，法律地位 BODY CORPORATE，业务性质 COMMUNICATION PRODUCTS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股份总额 50 万股，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持有其 100% 股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香港康思凯未实际开展业务。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Jun Shen	11,625,946	41.3169
2	CHUA Ting Kin	8,000,000	28.4309
3	Li Yun XU	4,166,667	14.8078
4	George Hui ZHAO	3,095,833	11.0021
5	Benjamin Kenneth CHOI	833,333	2.9615
6	Yuhong YAO	416,667	1.4808
合计		28,138,446	100

2)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 Jun Shen 先生。Jun Shen 先生持有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的股份比例为 41.3169%（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持有香港康思凯 100% 股份），为其单一持股比例最大股东且担任其 Managing Director 和公司授权代表；康茂投资持有公司 8.8833% 的股份，Jun Shen 先生担任持有股东康茂投资 80% 的出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Jun Shen 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决策、重大事项决策、人事任免等起

控制作用，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性质为外籍自然人。

Jun Shen 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Jun Shen，男，1962 年 12 月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特聘专家，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就业证》（编号浙外就字第 A20161028）；1984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电子工程学士学位；1987 年 1 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电子工程硕士学位；1987 年 2 月至 1989 年 8 月，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师；1989 年 9 月至 1995 年 10 月，分别在美国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和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1995 年 10 月毕业于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获得电机工程博士研究生学位。1995 年 11 月至 2005 年 5 月，担任 Harris, Texas Instruments, Aperto, Samsung, Posdata USA 系统工程总监；2005 年 6 月至 2011 年 4 月，担任 WiTrend Technologies、ApaceWave Technologies 首席技术官；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的 Agent for Service of Process；2012 年 6 月至今，担任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10 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比例超过 5% 以上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
1	康思凯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12,419,195	53.9965	外资企业法人 股东	—
2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9,600	10.5200	有限合伙股东	—

3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5,700	9.5900	有限合伙股东	—
4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3,159	8.8833	有限合伙股东	—
5	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999,994	4.3478	有限合伙股东	—
6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99,994	4.3478	企业法人股东	—
7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200	2.7400	有限合伙股东	—
8	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99,997	2.1739	有限合伙股东	—
9	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9,989	1.3043	企业法人股东	—
10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2,164	1.2268	有限合伙股东	—
合计		22,799,992	99.1304		

公司各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康思凯基本情况请见本节之“三、（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2、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好望角投资成立于2014年5月5日，持有杭州市上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20992712566的《营业执照》，住所上城区大资福庙前107号11号楼205室，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好望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	3,000	12.764
2	赵宁	有限	1,500	6.383

3	陈伟	有限	4,000	17.021
4	童云洪	有限	1,000	4.255
5	黄平国	有限	2,000	8.511
6	浙江新大三元控股集团 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	1,000	4.255
7	姚赞	有限	800	3.404
8	吴铮	有限	1,500	6.383
9	陈云龙	有限	500	2.128
10	原永舟	有限	100	0.426
11	胡立行	有限	100	0.426
12	徐跃进	有限	100	0.426
13	胡定坤	有限	3,000	12.764
14	胡爱淑	有限	3,000	12.764
15	吕杰	有限	500	2.128
16	徐永忠	有限	500	2.128
17	莫青凌	有限	800	3.404
18	孙钰	有限	100	0.426
	合计	-	23,500	100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2 月 4 日，基金编号 SD4866。

（3）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育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持有杭州市余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341771321Y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4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盛万泉，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500 号 6 幢 4 单元 1140 室，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非证券业务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盛万泉	普通	400	62.5
2	盛浩东	有限	240	37.5
-	合计	-	640	100

共育投资设立及设立后不存在募集资金的行为，且未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4）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茂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7 日，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400055574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 Jun Shen，住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南星座 2 幢 2 单元 202 室，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Jun Shen	普通	8	80
2	韩丽燕	有限	2	20
-	合计	-	10	100

康茂投资设立及设立后不存在募集资金的行为，且未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5）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正友永和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 日，持有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6316921690P 的《营业执照》，住所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八号办公楼 1511 室，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正友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普通	100	20
2	蒋娜	有限	400	80
-	合计	-	500	100

正友永和属于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6 月 17 日，基金编号 S39011。

（6）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瑾宇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持有松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7MA1J102Q7Y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王瑾燕，住所上海市松江区申港路 3802 号 19 幢一楼 123 室。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性质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瑾燕	普通	70	70
2	印凤仙	有限	30	30
	合计	-	100	100

瑾宇投资设立及设立后不存在募集资金的行为，且未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7）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余杭金控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8 日，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583214771G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何玉水，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峰东路 2 号 6 楼 601 室。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咨询（除证券、期货），投资管理，接受企业委托从事资产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40
2	杭州陆金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5
3	深圳易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8.8094	10.01
4	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339.8416	8.34
5	陆家嘴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6,005.2856	8.34
6	宁波东方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6
7	邵晨亮	4,003.5238	4
8	戚国红	3,970	3.97
9	上海陆家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36.2698	3.34
10	何玉水	1,834.9484	1.83
11	张帆	667.2540	0.67
12	陈秋芸	417.0377	0.42
13	姚翔	417.0377	0.42
	合计	100,000	100

余杭金控设立及设立后不存在募集资金的行为，且未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8）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浩润实业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14 日，持有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管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4773737098Q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楼鸣涛，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曹安公路 2888 号三楼 101 室。经营范围：工程机械设备、冲压件及配件的销售、维修（除特种设备），物业管理，水利工程，园林工程，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讯器材、汽摩配件、百货、工艺礼品、建材、钢材

的销售，商务咨询，房地产开发。【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松涛	15,000	75
2	楼鸣涛	500	25
	合计	20,000	100

浩润实业具有实际经营业务，且设立及设立后不存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9）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绩优卓源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9 日，持有杭州市上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2321971406G 的《营业执照》，住所上城区白云路 22 号 119 室，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普通	50	1
2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	800	16
3	范军芬	有限	300	6
4	吴晴	有限	300	6
5	陈军	有限	300	6
6	应晓霞	有限	300	6
7	张蓉	有限	300	6

8	单陈飏	有限	100	2
9	蔡达	有限	100	2
10	陈镗	有限	100	2
11	孔琴琴	有限	100	2
12	周海艇	有限	300	6
13	曹国熊	有限	200	4
14	江有归	有限	100	2
15	郑翎	有限	130	2.6
16	邓世祥	有限	120	2.4
17	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	1000	20
18	吴群轶	有限	200	4
19	吴金艳	有限	200	4
	合计	-	5,000	100

绩优卓源属于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7 月 7 日，基金编号 S60894。

（10）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绩优悦泉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持有杭州市余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352461556M 的《营业执照》，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500 号 6 幢 4 单元 829 室，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4,000	20.00
2	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1.00
3	宁波保税区东钱本源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0.00

4	吴群轶	200	1.00
5	黄群	600	3.00
6	毛菊芬	100	0.50
7	范军芬	300	1.50
8	李雅	120	0.60
9	郑翎	100	0.50
10	谭新春	300	1.50
11	俞季平	100	0.50
12	高秀芳	100	0.50
13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	2.00
14	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5.00
15	金辉	100	0.50
16	鲍旭义	100	0.50
17	袁松	120	0.60
18	杨红刚	200	1.00
19	张晓毅	240	1.20
20	陈隍	100	0.50
21	曹文军	300	1.50
22	张慧	300	1.50
23	黄小卉	120	0.60
24	蔡则	100	0.50
25	周卉卉	600	3.00
26	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	20.00
27	张琦明	600	3.00
28	温州阿外楼大酒店	300	1.50

29	何军伟	100	0.50
30	颜洁	100	0.50
31	董立群	500	2.50
32	王匡	100	0.50
33	陈轶	300	1.50
34	吴家平	200	1.00
	合计	20,000	100

绩优悦泉属于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6 年 6 月 3 日，基金编号 SE3612。

(11) 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创钰铭凯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持有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400MA4UL2EG1H 的《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赫涛，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0988，经营范围：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的投资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企业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	0.25
2	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1,122	99.75
	合计	31,200	100

创钰铭凯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6 年 7 月 4 日，基金编号 SH3248。

（五）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1、股东绩优悦泉和绩优卓源之间的关联关系：公司股东绩优悦泉和绩优卓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股东康茂投资和香港康思凯之间的关联关系：Jun Shen先生持有股东康茂投资80%的出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在间接持股股东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持有香港康思凯100%股份）的股份比例为41.3169%。

3、股东绩优悦泉和余杭金控之间的关联关系：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绩优悦泉和余杭金控20%出资份额和8.34%的股份。

4、股东浩润实业和绩优悦泉之间的关联关系：股东浩润实业持有绩优悦泉15%的出资份额。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七）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中的私募基金包括绩优悦泉、绩优卓源、创钰铭凯、正友永和好望角投资五家，均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具体如下：

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http://www.amac.org.cn> 网站查询，杭州好望角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2015年2月4日，基金编号SD4866。私募基金管理人为杭州好望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2015年2月4日，登记编号P1007945。

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http://www.amac.org.cn> 网站查询，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中

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6 月 17 日，基金编号 S39011。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宁波正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3 月 4 日，登记编号 P1008947。

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http://www.amac.org.cn> 网站查询，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7 月 7 日，基金编号 S60894。私募基金管理人为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6 月 5 日，登记编号 P1015290。

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http://www.amac.org.cn> 网站查询，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6 年 6 月 13 日，基金编号 SE3612。私募基金管理人为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6 月 5 日，登记编号 P1015290。

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http://www.amac.org.cn> 网站查询，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6 年 7 月 4 日，基金编号 SH3248。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时间 2015 年 11 月 18 日，登记编号 P1027462。

其余股东均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具体请见上述本部分之“（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八）股东适格性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历次股本变化过程

1、2012年10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2年9月3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杭名称预核[2012]第854063号，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6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设立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的批复》（杭高新[2012]268号），同意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并同意康凯科技公司章程。

2012年9月25日，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核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滨环评批[2012]326号），同意康凯科技从事软件开发和无线路由器及其他通讯设备生产。

2012年10月17日，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12]08626号），同意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出资额280万美元，出资总额400万美元。

2012年10月25日，康凯科技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100400044580）。

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80	0	100	货币
	合计	280	0	100	--

公司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南环路 3820 号卓信大厦 602-603 室
法定代表人	Jun Shen
注册资本	280 万美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42 年 10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件；生产：无线路由器、通讯设备；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

	营)
--	----

2、2012年11月至2014年10月，历次实收资本增加

2012年11月13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2)第A0019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2年11月9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429,980.00元，实收资本为美元429,98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5.36%。

2013年7月5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3)第A0009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3年7月3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979,980.00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979,98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1,409,960.00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50.36%。

2013年12月23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3)第A0021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3年12月17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第三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599,980.00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599,98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2,009,940.00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71.79%。

2014年3月21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4)第A0005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4年3月17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第四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199,980.00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199,98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2,209,920.00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78.93%。

2014年4月18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4)第A0010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4年4月11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第五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99,980.00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99,98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2,309,900.00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82.50%。

2014年6月12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4）第A0012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4年6月9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第六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99,980.00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99,98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2,409,880.00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86.07%。

2014年9月1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4）第A0017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4年6月9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第六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199,980.00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199,98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2,609,860.00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93.21%。

2014年10月13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4）第A0019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4年10月10日，康凯科技已收到股东第六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190,140.00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190,140.00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2,800,000.00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100%。

3、2014年12月，有限公司增资、投资总额增加、公司类型变更

2014年10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投资总额由400万美元增加至453万美元，注册资本由280万美元增加到318.182万美元，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2,000万元人民币现金认购康凯科技注册资本的12%，其中等值于38.182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作为公司资本公积；同意公司原章程作废，重新制定合资经营合同和章程。

同日，公司、康思凯（香港）及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各方签署了《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4年11月27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杭高新[2014]215号），同意康凯科技投资总额、增资、出资期限、股权比例、公司性质变更、董事会成员名单及新制定的合同、章程。

2014年12月1日，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12]08626号），公司注册资本318.182万美元，出资总额453万美元。

公司就此次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4年12月23日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年1月8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5）第A0001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4年10月24日，康凯科技已收到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38.182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38.182万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318.182万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100%。

本次增资后，康凯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80	280	88	货币
2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182	38.182	12	货币
合计		318.182	318.182	100	

（1）本次增资中，双方存在对赌条款，具体如下：

1) 业绩补偿：

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实现盈利；201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8,000万元人民币或净利润不低于1,600万元人民币。如未完成上述目标，则香港康思凯及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的股东应向好望角投资进行股份补偿，计算公式如下：补偿股份比例=[1-（实际完成业绩/业绩目标）]*[补偿前好望角投资持股比例]，补偿比例上限为3%。

公司2015年度未实现上述业绩目标，触发了股份补偿条款，香港康思凯及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的股东尚未向好望角进行股份补偿。

2) 股份回购

公司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好望角投资有权在事件发生3个月内要求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进行股份回购：公司未能在增资交割日起3年内启动上市或出售；或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存在舞弊或欺诈行为而影响公司上市或出售；或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存在同业竞争或未经授权的关联交易等影响公司上市或出售。

回购价格为：好望角投资原始投资金额+15%/年收益率-好望角投资累计获取的分红等投资收益。

除上述对赌条款外，各方还约定反稀释权、优先购买权、随售权、优先认购权条款。

（2）好望角投资要求股份补偿权利的放弃及对赌条款等特殊条款的解除

1)2016年10月，公司、好望角投资、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等各方签署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

①自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之日起，好望角投资的反稀释权、优先购买权、随售权、优先认购权终止。

②自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之日起，业绩补偿条款终止。

同时约定，虽然公司2015年度未实现业绩目标，但好望角投资放弃对公司2015年度业绩未实现的补偿要求。如公司2016年度承诺业绩无法实现，好望角投资亦将放弃补偿要求。

2) 公司已于2016年5月西南证券签署了关于推荐挂牌的《财务顾问协议》，正式启动了新三板挂牌工作。经过主办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对公司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公司、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存在存在影响挂的舞弊或欺诈行为，未存在影响挂牌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公司、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出具了相关承诺。基于上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好望角要求股份回购的情形。

公司、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出具了如实披露相关情况、禁止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等多个承诺函，以确保公司符合挂牌条件，并最大限度降低触发回购条款的可能性，未来产生回购情形的可能性较小。如未来发生触发股份回购条款

的情形，回购主体为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不会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同时，在发生全额回购的情况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挂牌条件。该回购条款的存在不构成公司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综上，公司已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好望角增资时的相关业绩对赌条款等特殊条款已经得到解除，未解除的回购条款不构成公司挂牌障碍，各方在股权或合同等方面不存在纠纷。

4、2015年12月，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20日，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康思凯（香港）将持有的公司10.1327%和1.7299%股权分别转让给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200万元和34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时，公司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5年12月9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准予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杭高新许[2015]152号），批准通过康凯科技股权转让事项及新制定的合同、章程。

2015年12月21日，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12]08626号）。

2015年12月22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生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053685461P。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42.2554	242.2554	76.1374	货币
2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8.1820	38.1820	12.0000	货币
3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2.2404	32.2404	10.1327	货币

4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5042	5.5042	1.7299	货币
合计		318.182	318.182	100	

5、2016年2月，有限公司增资、投资总额增加

2015年11月5日，康凯科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投资总额由453万美元增加到515万美元，注册资本由318.182万美元增加到362.9308万美元；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3,500万元现金认购公司注册资本的9.59%，其中等值于34.8045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作为公司资本公积；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1,000万元现金认购公司注册资本的2.74%，其中等值于9.9443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作为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公司、原有股东及新增股东等各方签署了《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6年1月19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准予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增资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杭高新许[2016]7号），批准通过康凯科技增资、增加投资总额及新制定的合同、章程等事项。

2016年1月22日，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12]08626号），公司注册资本362.9308万美元，出资总额515万美元。

2016年2月1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2016年2月24日，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誉验外字（2016）第A0001号《验资报告》，康凯科技已收到共育投资、正友永和投资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44.7488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美元44.7488万元，由股东以货币出资。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美元362.9308万元，占已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100%。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
---	------	-------	-------	------	----

号		(万美元)	(万美元)	(%)	形式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42.2554	242.2554	66.7501	货币
2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1820	38.1820	10.5200	货币
3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8045	34.8045	9.5900	货币
4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404	32.2404	8.8833	货币
5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443	9.9443	2.7400	货币
6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42	5.5042	1.5166	货币
合计		362.9308	362.9308	100	

(1) 本次增资中，存在对赌条款，具体如下：

各方约定，公司如果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在新三板挂牌上市。则本次增资投资方有权要求香港康思凯回购投资方持有的全部股权，回购价格为本次投资入股的价格加上利息(从投资之时起至回购日止按年利率 10%计息)。

除上述对赌条款外，各方还约定反稀释权、优先购买权、优先认购权条款。

(2) 对赌条款等特殊条款的解除

2016年10月，公司、投资方、香港康思凯及Jun Shen等各方签署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上述反稀释权、优先购买权、优先认购权条款终止；上述以挂牌时间为对赌条件的股份回购条款解除。

综上，本次增资时，相关对赌条款等特殊条款已经得到解除，各方在股权或合同等方面不存在纠纷。

6、2016年5月，股权转让

2016年3月20日，康凯科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香港康思凯将其持有的公司0.8696%、4.0580%、4.3478%、1.3043%、2.1739%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200万元、933.35

万元、1,000万元、300万元和500万元；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0.2898%股权转让给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66.65万元。

同日，股权转让和受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6年5月5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准予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杭高新许[2016]58号），批准通过康凯科技股权转让事项及新制定的合同、章程。

2016年5月9日，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12]08626号）。

2016年5月31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后，康凯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95.9687	195.9687	53.9965	货币
2	杭州好望角领航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8.1820	38.1820	10.5200	货币
3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4.8045	34.8045	9.5900	货币
4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2.2404	32.2404	8.8833	货币
5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9443	9.9443	2.7400	货币
6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4524	4.4524	1.2268	货币
7	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1560	3.1560	0.8696	货币
8	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7795	15.7795	4.3478	货币
9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7795	15.7795	4.3478	货币
10	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7337	4.7337	1.3043	货币

11	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业 (有限合伙)	7.8898	7.8898	2.1739	货币
合计		362.9308	362.9308	100	

(1) 本次增资中存在对赌条款，具体如下：

各方约定，公司2016年将完成8,000万元收入或1,600万元净利润，经营业绩达到上述目标的90%，即视为完成业绩目标。如公司不能完成业绩目标，则香港康思凯应向股权受让方进行股份补偿，股份补偿比例=[1-（实际完成业绩/业绩目标）]*[补偿前受让方持股比例]，补偿比例上限为2%。

(2) 对赌条款的解除

2016年7月，公司、香港康思凯及上述股权受让方等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上述业绩补偿条款解除，股权受让方亦不会以公司未完成业绩目标为由向公司提出任何主张。

综上，本次股权转让时，相关对赌条款等特殊条款已经得到解除，各方在股权或合同等方面不存在纠纷。

7、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9日，康凯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按照整体变更的方式进行股改，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为2016年8月31日；同意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截止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同意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截止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

2016年10月1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大华审字[2016]007615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有限公司于股改基准日2016年8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25,056,322.82元。

2016年10月18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4023号《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相关资产及负债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有限公司于股改基准日2016年8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2,538.58万元。

2016年10月18日，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审计和评估结果，并同意以股改基准日（2016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原有限公司净资产25,056,322.82元为基数，折合股本2,300万股，实收资本2,300万元，剩余净资产2,056,322.82元全部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共同享有。

2016年10月18日，全体发起人签署《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6年11月3日，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事项，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2016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选举Jun Shen为董事长，聘任Jun Shen为总经理，聘任韩丽燕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贺贵连为公司财务负责人。2016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胡文兵为监事会主席。

2016年11月4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大华验字[2016]00112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11月3日，公司已收到全部发起人缴纳的出资2,300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折股。

2016年11月18日，公司于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商务局进行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编号：杭高新外资备20160015）。

2016年11月22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053685461P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Jun Shen，注册资本人民币2,30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软件、网络设备、通信设备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批发：通讯设备、网络设备。（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经营期限为长期。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2,419,195	53.9965	净资产
2	杭州好望角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9,600	10.5200	净资产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3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05,700	9.5900	净资产
4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43,159	8.8833	净资产
5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30,200	2.7400	净资产
6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82,164	1.2268	净资产
7	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200,008	0.8696	净资产
8	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999,994	4.3478	净资产
9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	999,994	4.3478	净资产
10	上海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9,989	1.3043	净资产
11	珠海创钰铭凯股权投资基金企 业（有限合伙）	499,997	2.1739	净资产
	合计	23,000,000	100.0000	-

公司发起人中不存在自然人股东，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不存在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情况。

（二）公司股权明晰情况

公司各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出资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公司章程》及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均为当事人真实意愿的表示，并已办理了相关登记，不存在代持等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Jun Shen	董事长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2	CHUA Ting Kin	董事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3	Shan Guan	董事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4	邬晓阳	董事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5	盛万泉	董事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注：1、上述持股指相关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2、董事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1）董事长 Jun Shen 先生、董事 CHUA Ting Kin 先生分别持有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的 41.3169%和 28.4309%的股份，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持有公司股东香港康思凯 100%股份。（2）董事盛万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东共育投资 62.5%的出资份额。

Jun Shen 先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CHUA Ting Kin，男，1939年3月出生，新加坡国籍。1959年至1962年，就读于 Nanyang University, Singapore，获物理学学士学位；1963年至1965年，担任 St. Joseph Institution, Singapore 物理教师；1966年至1968年，就读于 University of Surrey, UK，获化学物理学硕士学位；1968年至1972年，就读于 Imperial College London, UK，1972年5月获得物理学博士学位。1972年7月至1975年6月，担任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Industrial Research 物理学家；1975年7月至2014年12月，担任 Poly NDT Pte Ltd, Singapore 物理学家；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Shan Guan, 男, 1960年5月出生, 美国国籍。1982年7月, 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 获电子工程学士学位; 1989年10月获得中国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1982年8月至1990年9月, 担任中国科技大学自动控制系讲师; 1990年9月至1994年10月, 担任AT&T Bell Labs 科学家; 1994年10月至2000年3月, 担任Integrated Silicon Solution Inc.市场总监; 2000年3月至2005年4月, 担任Silicon Storage Technology Inc.产品总监; 2005年4月至2011年1月, 担任厦门矽恩微电子有限公司执行长; 2011年至今, 担任Lucis Technologies inc.董事长; 2014年12月至今, 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邬晓阳, 男, 1988年5月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2年5月获得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电子工程硕士研究生学位。2012年6月至2014年4月于Altran Solutions担任Software Engineer。2014年6月至2015年4月, 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需求分析师; 2015年4月至今, 担任好望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2016年11月至今, 担任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盛万泉, 男, 1965年6月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2月至2008年5月, 担任浙江省新昌县物资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3年3月至今, 担任新昌县雪莲花汽车净化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9年12月至2011年6月, 担任浙江盛绿科家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7年1月至今, 担任浙江圆音海收藏艺术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2015年5月至今担任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2月至今, 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胡文兵	监事会主席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2	陈维鹏	监事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3	来伊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	----	--------	---------------------------	---

胡文兵，女，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9年9月至1995年10月，分别担任上海市地质矿产局经营统计职务和深圳亚美磁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5年11月至2006年2月，分别担任上海德申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上海市福隆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年2月至今，担任上海市万方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年10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维鹏，男，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2013年4月，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5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浙银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来伊，女，199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9月2013年8月，担任浙江北斗星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招聘专员；2013年9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代组长及人事专员；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Jun Shen	总经理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2	贺贵连	财务负责人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3	韩丽燕	董事会秘书	2016年11月3日至 2019年11月2日	否

注：1、上述持股指相关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2、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1）总经理Jun Shen先生、持有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的41.3169%的股份，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持有公司股东香港康思凯100%股份。

(2) 总经理 Jun Shen 先生和董事会秘书韩丽燕女士公司股东康茂投资 80%和 20%的出资份额。

Jun Shen，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博士研究生学历，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公司股东股权结构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贺贵连，女，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担任湖南耒阳石壕村小学教师；2003 年 8 月至 2010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邦齐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韩丽燕，女，198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分别担任顶新国际集团杭州秉信纸业有限公司厂长助理、人事专员；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兼董事长助理；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3,699.10	5,043.04	2,398.7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15.43	4,002.61	1,990.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15.43	4,002.61	1,990.66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79	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79	1.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55%	18.73%	17.98%
流动比率（倍）	2.42	4.54	5.42
速动比率（倍）	1.44	3.47	4.72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31.74	821.23	241.75
净利润（万元）	-1,693.16	-3,188.54	-2,022.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693.16	-3,188.54	-2,02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26.08	-2,357.36	-1,629.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26.08	-2,357.36	-1,629.48
毛利率（%）	17.86%	31.39%	48.18%
净资产收益率（%）	-53.65%	-804.4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54.69%	-594.7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1.62	-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1.62	-1.6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39	3.49	12.58
存货周转率（次）	0.79	1.83	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25.48	-3,698.04	-2,635.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77	-1.88	-2.12

注：计算上述财务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注册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2+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2+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4、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八、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坚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电话：010-62384284

传真：010-62015566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磊

项目小组成员：刘磊、董晋、李阳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小军

住所：杭州市延安路 126 号耀江大厦 A 座 4 楼

电话：0571-87699501

传真：0571-87709517

经办律师：陈贺梅、鞠宁君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联系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魏志华、李晓东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权忠光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35号

联系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1818

经办注册评估师：卓铜闰、王祖宁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型无线接入点(AP,Access Point)和无线网络管理系统 NMS，其中 NMS 体现为两种产品形态——接入控制器 AC（Access Controller）和云管理平台 Sky-Manager。公司在智能天线、射频技术、智能算法和电路实现方面拥有多项关键技术。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经验积累，公司产品不断完善，在运营商热点覆盖、企业园区、智慧城市、无线医疗等领域积累了一批高端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其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运营商热点覆盖、校园网、智慧银行、企业园区、智慧城市、物联网、无线医疗、大型会议、旅游景点、交通枢纽及商场等领域。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之子类“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中的“I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之子类“I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181110 通信设备及服务。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317,363.99 元、8,212,340.23 元、2,417,489.80 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突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型无线接入点 AP 产品系列和网络管理平台 NMS 系列，具体情况如下：

1、无线接入点 AP 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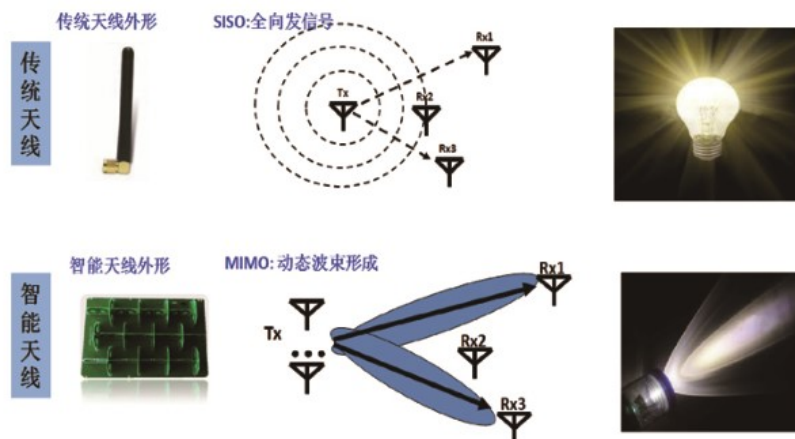
无线接入点 AP 是移动用户连入互联网的接入点，以 IEEE802.11 协议为基础，工作频段为 2.4GHz 或 5.8GHz。在用户端相当于无线交换机，提供用户无线接入方式，实现无线局域网覆盖。

公司 AP 产品主要包括室内、室外两个系列，适用于高密覆盖的环境。公司 AP 产品具有信号强、速度快、稳定性高的特点。产品主要优势包括：

（1）天线阵列、动态波束

传统全向天线均匀地往各个方向均匀的发射或接受无线信号，在实际应用中通常会导致信号资源的极大浪费。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天线技术使用自适应天线阵列和跟踪、定位信号源的智能算法，可以判定信号的空间信息（如传播方向），进行信号的定向传送。智能天线阵列可以检测到终端设备在网络中的位置，通过智能天线控制器生成动态波束，令波束对准该终端设备，使用户能够获得更强、更清晰、更快的 Wi-Fi 应用。通过智能天线及动态波束，可提高 Wi-Fi 系统的信噪比，提升 Wi-Fi 系统的覆盖范围，改善并发处理性能，增强用户体验。

传统天线与公司智能天线的区别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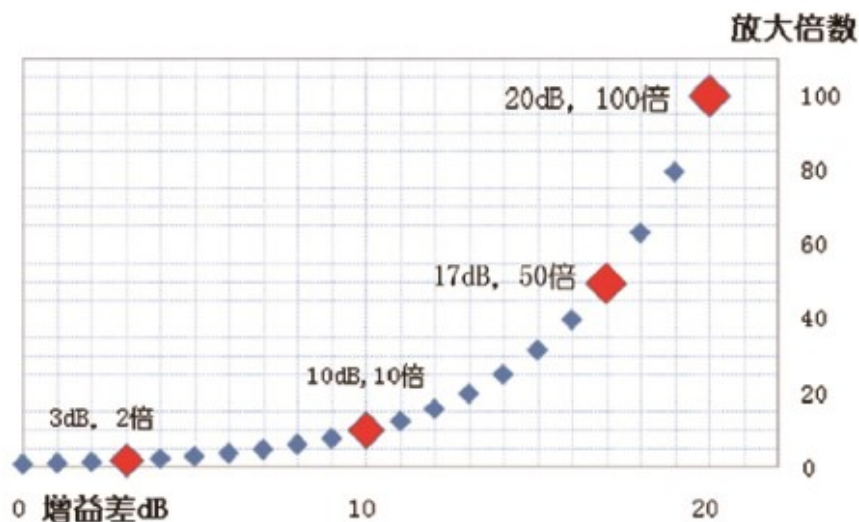


（2）智能算法、灵敏接收

AP 与客户终端设备间的无线数据传输包含发送和接收两个方面，即 AP 发送数据业务到终端设备，并接收来自终端设备回传的数据报文。客户体验的提升和系统可靠性的提高是基于可靠的双向信息传输。如果仅仅能使数据流传的更远

但无法接收到来自远处终端设备的微弱上行信号，无线通信仍然无法完成。由于随着距离的增加，接收的信号功率呈指数级别下降。智能天线的核心功能之一是提高信号的接收灵敏度，使 AP 产品具有更强的接收来自终端设备微弱信号的能力。

公司通过智能算法和多天线并行接收，设计的智能天线的接收灵敏度较普通天线和传统的智能天线有大幅度提高。智能 AP 的天线系统采用多天线阵列发射和接收信号，再结合其算法，检测微弱的上行信号的能力是普通天线的数倍。结合精确的波束瞄准，进一步提高天线的方向性和增益，可覆盖范围远大于普通 AP。智能天线技术通过多天线同时接收，加以智能算法，智能天线接收灵敏度是普通天线的 50 倍（17dB），即使是微弱的信号，也依然能有效地进行通讯，接收来自终端微弱信号的距离大幅提升。



（3）路径识别，无线会拐弯

在复杂的应用环境（non-line-of-sight）中，无线信号往往因为建筑结构的阻挡，传输路径往往要经历多种不同程度的反射和散射，实际信号和理想信号的覆盖模型存在很大差异，因此需要选择合理的传输路径来完成信号传输，这对于 Wi-Fi 的下行数据传输尤其重要。传统 Wi-Fi 产品采用简单的全向/定向天线，一方面对有限系统资源的极大浪费，另一方面其信号的传播的单一路径无法满足复

杂的应用场景的具体需求。公司结合多天线、多路径，开发出路径优选算法，实现 Wi-Fi 数据有效的传送。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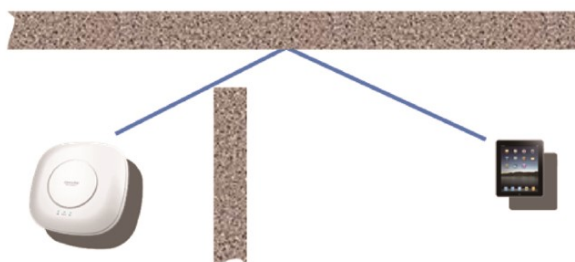


传统AP：无法选择，单线传播



康凯AP：多种路径，综合最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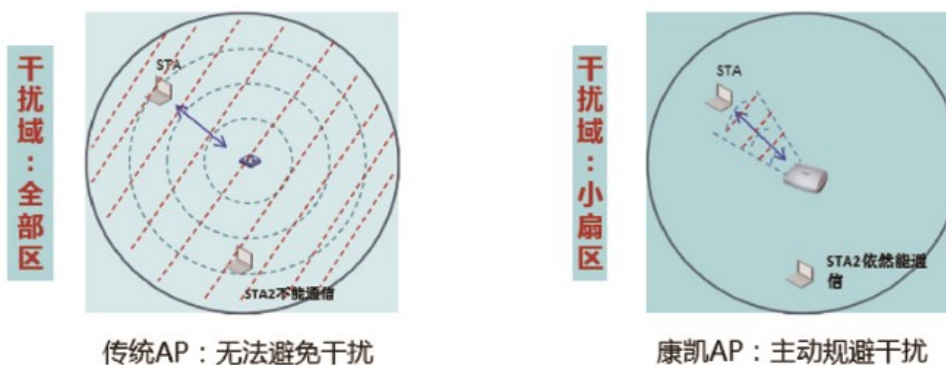
公司的多天线技术对无线信号进行综合分析和计算，使天线主波束自适应的对准用户信号质量最好的到达方向 DOA（direction of arrival），并使旁瓣对准干扰信号到达方向。适用于严峻通信环境(如水泥和密集建筑结构造成的微弱信号和多径信号)下的 WLAN 应用场景。此外，公司的动态算法还可针对移动用户进行优化，达到对移动用户的高效信号传输并抑制干扰信号的目的。



（4）精确瞄准，超强抗干扰

Wi-Fi 网络使用的其中一个主要频段是 2.4GHz 频段，其被定义为公共频段，其它非 Wi-Fi 网络（如微波炉、无绳电话和蓝牙等）也使用上述频段，这种多协议同频共存的应用环境，对 Wi-Fi 网络会产生明显的且不可避免的干扰。考虑到实际应用中，同一个用户终端可同时搜索到多个 Wi-Fi 网络，高密度部署的 AP 通常会属于不同的商家，不同 Wi-Fi 系统间缺少抗干扰的系统性设计，此时相同通信协议的同频共存也会进一步恶化 Wi-Fi 的应用环境，降低用户体验感。由于 Wi-Fi 网络工作在公共频段，通信协议规定在网络遇到干扰时，通信双方暂时会停止发送报文，需等待一段时间再尝试进行数据通信，因此接收到干扰越频繁，系统的通信速度越慢，严重的时候会导致终端断开与 Wi-Fi 网络的连接。

公司的智能 AP，通过自动探测发现有效信号源和干扰源，采用动态波束、精确瞄准的技术，通过智能化的信号靶向控制，瞄准有效信号源，避开干扰源信号，能极大降低干扰，适用于干扰复杂的环境，图下如所示。根据用户位置和接收灵敏度，无线信号自动跟随并自动调整，从而形成自适应的反馈系统，使整套 Wi-Fi 网络实现智能调整和自动学习。同时公司的 AP 产品利用各个移动用户间信号空间特征差异，通过阵列天线技术在同一信道上接收和发射多个移动用户信号而不发生相互干扰，使 Wi-Fi 的信号传输更为高效。



公司智能型 AP 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类型	示意图	产品特点
AP2 系列	室内面板产品	 AP2200	① 适用于需要入室安装的场景，比如酒店客房、医院病房及其它无线很难穿透的覆盖场景 ② 11ac 双频 AP，支持高并发、高吞吐量 ③ 支持 4 个 LAN 口、支持电话线
AP3 系列	室内吸顶产品	 AP3502	① 适用于办公室、智能楼宇、商场、餐厅、学校、宾馆酒店、无线医疗、企事业单位、休闲娱乐吧、银行营业网点、物流园区等场景 ② 最大接入用户数 256 ③ 支持高性能 11n ④ 10 倍覆盖面积

	室内壁挂	 AP36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适合高密覆盖，如会议室、电子书包、体育场馆、会展中心、机场、火车站、汽车站、大型购物中心、聚集类市场等场景 ② 最大接入用户数 512 ③ 20 倍覆盖面积 ④ 支持高性能 11n
	室外	 AP39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适用于无线城市、农村覆盖、景区、校园、小区、沿街覆盖、大型场馆、仓储码头等场景 ② 5 倍覆盖距离 ③ 支持高性能 11n ④ 最大接入用户数 512 ⑤ 专业室外型设计，防水防尘等级：IP67
AP4 系列	室内吸顶	 AP4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适合高密覆盖，如会议室、电子书包、体育场馆、会展中心、机场、火车站、汽车站、大型购物中心、聚集类市场等场景 ② 最大接入用户数 512
	室内吸顶	 AP46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适合高密覆盖，如会议室、电子书包、体育场馆、会展中心、机场、火车站、汽车站、大型购物中心、聚集类市场等场景 ② 最大接入用户数 512
	室外	 AP49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适用于无线城市、农村覆盖、景区、校园、小区、沿街覆盖、大型场馆、仓储码头等场景 ② 5 倍覆盖距离 ③ 支持高性能 11ac ④ 最大接入用户数 512 ⑤ 专业室外型设计，防水防尘等级：IP67

2、无线网络管理系统 NMS 产品

NMS 是针对 Wi-Fi 网络的管理与业务、基于 Java 开发的软件系统，主要是由以下几个核心模块组成：1) 网络管理模块：负责对 AP 的管理，包括无线配置、管理通道维护等功能；2) 网络维护模块：负责对整个有 AP 组成的 WLAN 网络的维护，包括事件告警、异常排查、实时监控等功能；3) 上网认证模块：



负责对无线终端的上网认证授权，具有手机短信认证、微信连 Wi-Fi、WEB 认证、二维码扫描认证等多样化的认证功能；4) 账号管理模块：支持三级管理账号：客户级、渠道级、系统级，满足分级分域的网络管理需求；5) 用户模块：负责管理通过无线终端注册上来的用户信息，包括手机号、终端 MAC 等；6) 数据报表模块。负责呈现不同纬度的统计图表，包括设备离线率、新增用户数、告警故障类别分布等。

公司开发的无线管理类产品均基于 NMS，根据不同场景及客户需求，将产品形态分为两类：1) AC (Access Controller) 是将 NMS 软件系统移植到指定的硬件服务器上，整机提供给客户；2) SkyManager 是将 NMS 功能部署到客户的中心机房或客户租赁的公有云上，成为客户拥有的云端 Wi-Fi 管理平台。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无线控制器 AC

无线接入控制器 AC 是无线局域网 (WLAN) 结构中的核心设备之一，是对 IEEE802.11 数据、管理协议的主要处理器件。AC 通过与交换机、基站和操作维护中心的接口，实体功能连接。AC 具备对无线接入点设备的集中控制功能，通过集中的无线资源管理，实现无线信道自动规划和功率自动调整等功能。

公司将自主研发的 NMS 软件系统植入到指定的硬件 AC 服务器上，将 NMS 软件系统转化为有型的 AC 产品，根据不同的 AP 管理能力，公司 AC 产品有以下不同型号：

产品		示意图	特点
无线 控制 器 A C	AC 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32 个 AP ● 适合小型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AC 1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128 个 AP ● 适合中小规模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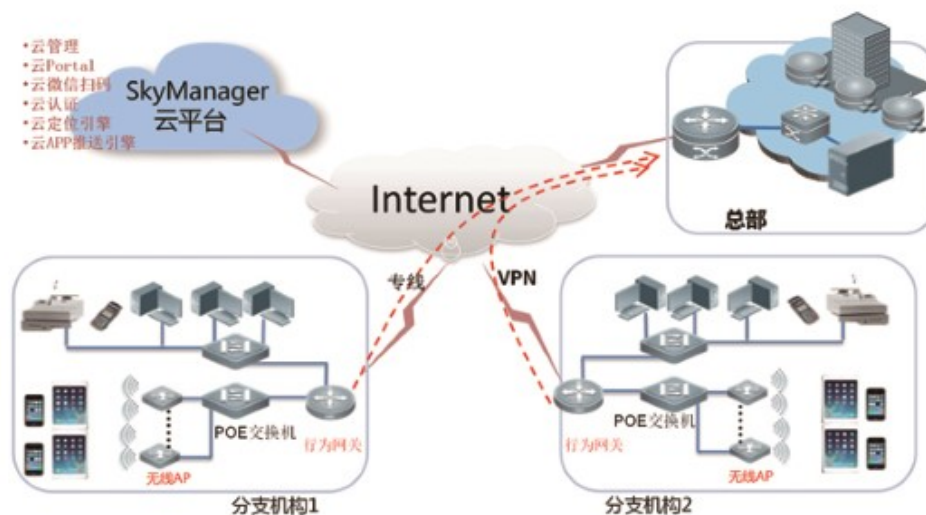
AC 25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256 个 AP ● 适合中小规模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AC 5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512 个 AP ● 适合中型规模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AC 1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1024 个 AP ● 适合中等规模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AC 1000-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1024 个 AP ● 适合企业园区 WLAN 接入、无线城域网覆盖、热点覆盖等场景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AC 2000-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2048 个 AP ● 适合企业园区 WLAN 接入、无线城域网覆盖、热点覆盖等场景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AC 12000-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 12k 个 AP ● 适合大型企业园区 WLAN 接入、无线城域网覆盖、大型热点覆盖等场景无线网络融合组网

(2) SkyManager

SkyManager 是基于云计算技术和云架构,将 NMS 软件系统私有化部署到客户的中心机房或客户租赁的公有云上,将传统的本地网络管理能力扩展到云端,

成为客户的云端 Wi-Fi 管理平台，实现云管理和云端操作维护。SkyManager 一方面在 AP 管理上打破地域限制；另一方面，可以更方面可在云端进行业务融合。

云管理平台部署图



公司的云管理平台适用于各种规模的无线网络融合组网，支持分布转发，统一管理。公司云管理平台的产品特点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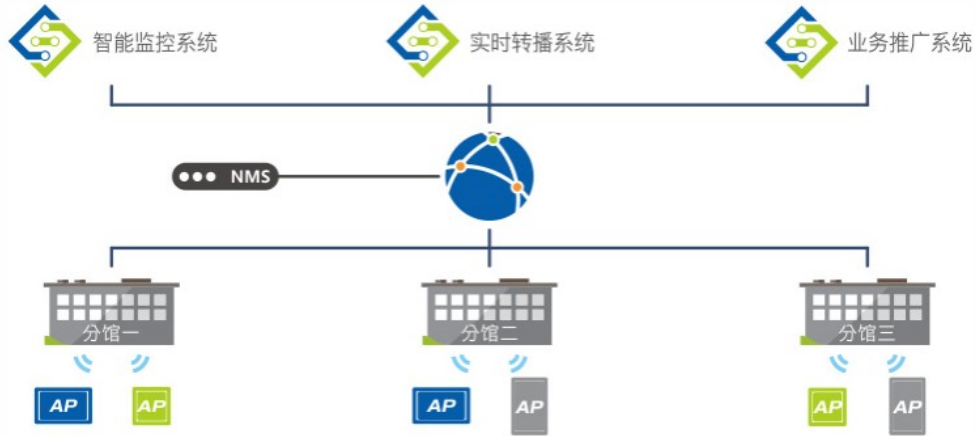
- ①基于 WEB 浏览器的客户端管理，界面简单直观，便于操作；
- ②基于云架构，支持远程及本地部署；
- ③支持配置模板，一键完成整网配置；
- ④支持 PORTAL(内置、外接)定制，支持短信、微信等认证方式云管理平台。

3、典型解决方案

（1）机场高铁车站

机场高铁车站虽然无线信号多，但可用性差——无法连接、频繁掉线、速度慢等。其核心原因是普通 AP 完全无法应对机场高铁车站等场馆对无线信号的要求。

公司的解决方案为：



1) 动态波束更远距离：公司的智能天线动态波束技术将无线信号由传统的全方向发射改变为定向对准发射的波束方式，能量更集中，覆盖距离更远，满足机场高铁车站等大型场馆的大跨度覆盖需求；

2) 高密度覆盖：公司通过智能天线技术最大限度地降低电磁碰撞，有效利用 Wi-Fi 频谱资源，使用户接入密度能提高 5 倍以上；

3) 干扰避免：公司智能天线技术具有智能学习空中电磁环境的能力，精准瞄准终端设备，避开干扰信号。在实际场景中，避免干扰能力较普通 AP 平均提升 10 倍以上；

4) 业务推广：该方案可结合信息认证等方式，为场馆和 Wi-Fi 运营商通过大数据精准推广业务提供基础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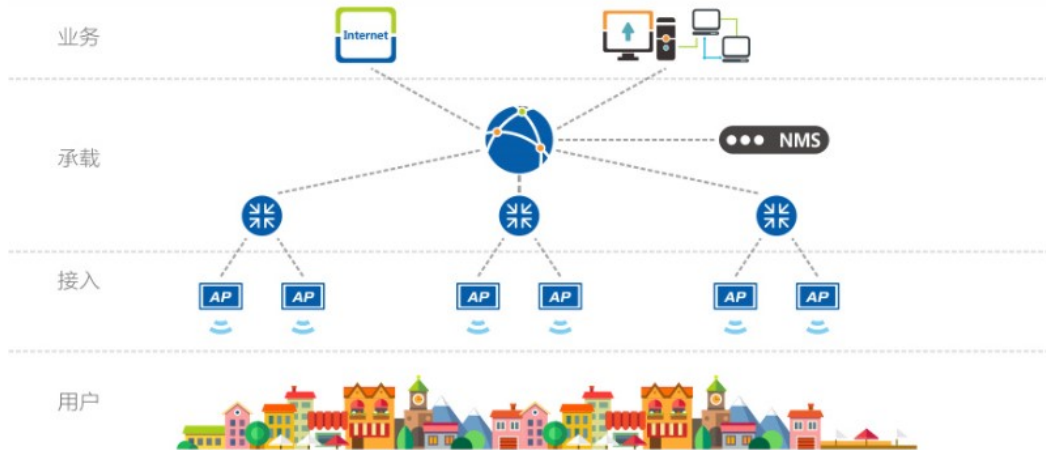
公司部分案例如下：



(2) 智慧园区

随着移动互联网业务迅速普及和数据业务的高速发展，网络的接入信息点更为宽泛，传感器、摄像头、激光扫描器等均为接入对象。同时，园区网服务平台也由服务办公的单一功能向提供一站式服务方向发展，此外还需要提供国际化高水准的配套网络接入服务。公司能够为各类园区提供高性能、高可靠和可管理的智能化无线网络。

公司的解决方案为：



公司采用先进的智能天线技术，将 Wi-Fi 的时延、衰减和干扰影响降到最低，并将实际使用的业务通讯信号与同频率、同时隙的其它信号进行区分，最大限度利用频谱资源，在覆盖范围、并发数量和无线性能等方面超越传统 AP，使用户实现高速接入。公司基于云架构的全新管理平台可满足跨越本地和远程网络的管理需求，实现大中小型无线局域网管理需要，全面支持远程（Cloud Based）及本地（CPE Based）部署和访问。

方案特点为：

1) 宽带控制与服务质量保证：公司的云管理平台对无线网络进行全局控制，适应园区内监控和语音等业务的无线接入要求；

2) 集中管控、统一管理：对园区中室内、室外和面板式 AP 进行集中管理，使管理更为方便；同时，公司的云平台系统图形报表模块丰富，为运营单位提供简便的可视化管理；

3) 多种认证方式，运营增值：

公司智慧园区无线网络方案支持 PORTAL、短信等多种认证方式，能够结合园区情况进行个性化业务推广、发布信息和广告推送等增值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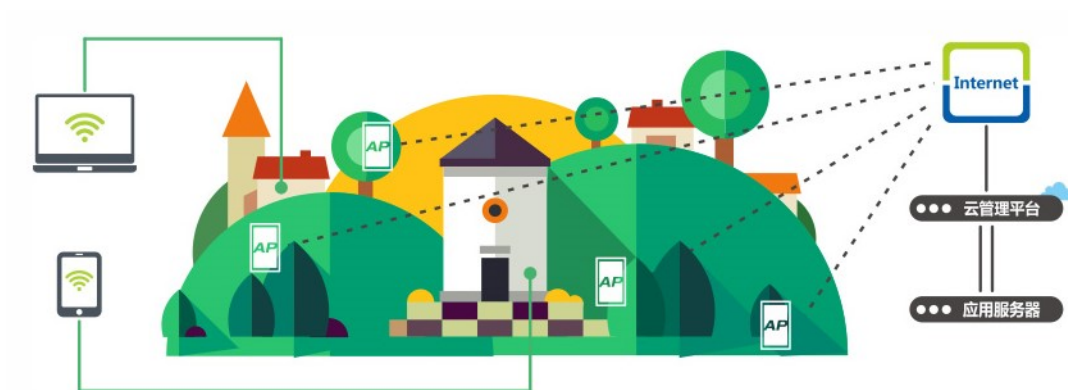
公司部分案例如下：



(3) 无线景区

随着各种移动终端和移动应用业务层出不穷，景区游客普遍具有 WI-FI 网络使用需求，因此越来越多的旅游景区纷纷部署室外 WLAN 网络，以满足游客随时随地访问无线网络的需求，同时通过游客的分享达到良好的宣传效果。

解决方案：



室外无线景区 WLAN 解决方案的主要目标是为风景区、街道、绿地、运动场和海滩等室外场景提供先进智能的无线网络信号覆盖解决方案，满足各种移动终端的 WLAN 网络接入需求；同时为客户提供包括安全监管、运营管理和网络维护的整体解决方案。

方案特点：

1) 大范围覆盖：公司通过电子波束赋型技术将信号能量聚焦到用户终端所在位置，减少能量浪费，从而增大覆盖半径；公司利用智能天线阵列提高接收灵敏度，使用户终端能够在更远的距离获得良好的 WI-FI 体验。

2) 适应复杂环境：由于室外环境复杂，公司的室外型 AP 专门针对室外多样化的环境进行优化。该产品具有 IP67 的防护等级，并且具有宽泛的工作温度

适应范围（-20℃~60℃）和宽泛的工作湿度适应范围（5%-95%，无冷凝），能够满足多种室外场景的苛刻要求。

3)智能网管对 AP 进行统一管理:公司通过云管理平台对 AP 进行集中管控,一键完成网络配置, 并支持多种认证及广告推送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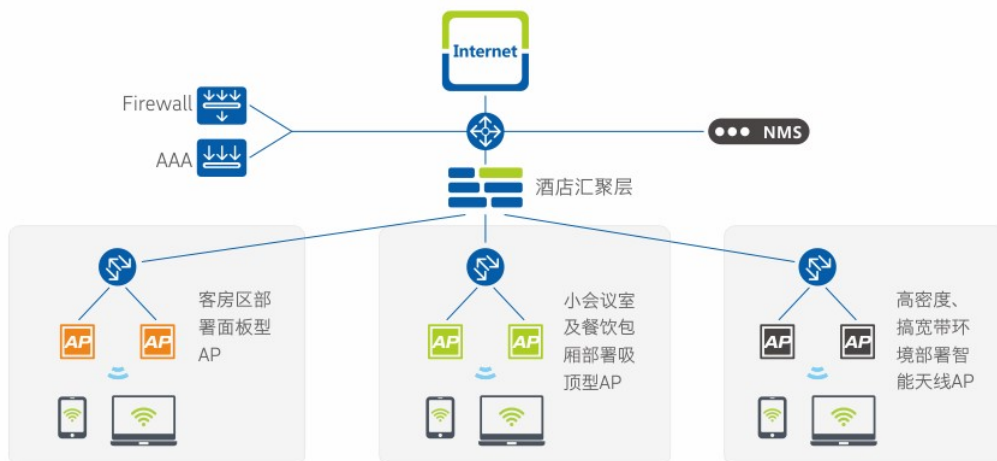
公司部分案例如下:



(4) 无线酒店

酒店室内空间多样, 室外环境各有特色: 既有低用户密度、高带宽需求的客房场景, 也有高用户密度、低带宽需求的会议中心和餐厅场景, 还有超高带宽要求的商务中心场景, 此外也有花园、露台等低带宽要求、高覆盖面积的室外场景。因此, 在进行 Wi-Fi 部署时, 需要综合考虑各类场景的不同无线网络接入需求, 同时还需满足网络认证计费、业务推广、安全监管和运营维护等方面的要求。

解决方案:



无线酒店解决方案的整个网络架构主要由四层结构组成, 分别是用户终端层、无线接入层、汇聚层和核心层:

1) 用户终端层主要针对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等，不同的用户终端对带宽的需求不同。公司通过智能化 QoS 特性，针对不同的用户提供不同的业务带宽标准，满足各类终端用户的带宽需求；

2) 在无线接入层，由于实际网络覆盖的不同情况，需要采用不同的产品：在客房用户数量少、要求安装外观完美的区域，可采用面板型 AP；在走廊和过道等狭长型区域，可采用智能聚焦型 AP；在会议室和大堂等人员密集的区域，可采用支持超高并发的高密智能型 AP；在花园和露台等区域，可采用智能广覆盖型 AP。通过 AP 全系列产品组合，可以满足各类酒店场景的需求，实现专业化的无线酒店解决方案；

3) 汇聚层和核心层主要针对建设完成的现有网络。现有网络通常要求能够维持现状并进行适当的扩容，以适应无线网络部署的需要即可。对于酒店要求业务管控能力强的场景，可采用硬 AC 部署；而业务管控能力要求不强的场景，可采用软 AC（云 AC）进行部署。

该解决方案可根据酒店的业务需求，与酒店已有的信息系统进行对接，满足酒店认证计费等相关需求；在 Wi-Fi 网络维护方面，公司通过无线资源管理特性为酒店客户提供全套系统化的实时智能射频管理方案，使无线网络自动适应无线信号覆盖范围内射频环境变化，保持最优的射频资源状态，可以有效地控制和分配无线资源，降低酒店用户的运营维护成本。在酒店应用信息化的过程中，公司智能化无线网络覆盖一方面可以满足各类酒店场景的无线覆盖需求，另一方面也可以在酒店业务推广和运营管理方面提供多样化的业务特性，其中支持网络营销的方式能够为酒店带来更加完善的信息化框架，提升酒店的管理和服务水平，并增强酒店的竞争力。

方案特点：

1) 多种 AP 类型满足不同应用：

在不同的室内外空间分别使用不同形态的智能天线 AP 设备，以满足酒店多种空间格局下无线网络信号覆盖的需求。

2) 智能天线保障信号质量：

智能天线的应用充分保障了多种环境下客户终端的无线连接质量，为顾客提供流畅的无线网络使用体验。

3) 多种认证满足网络安全需要：

支持多种认证方案为酒店提供完善的网络安全解决方案；支持与第三方网络安全设备对接能够满足公安系统要求。

公司部分案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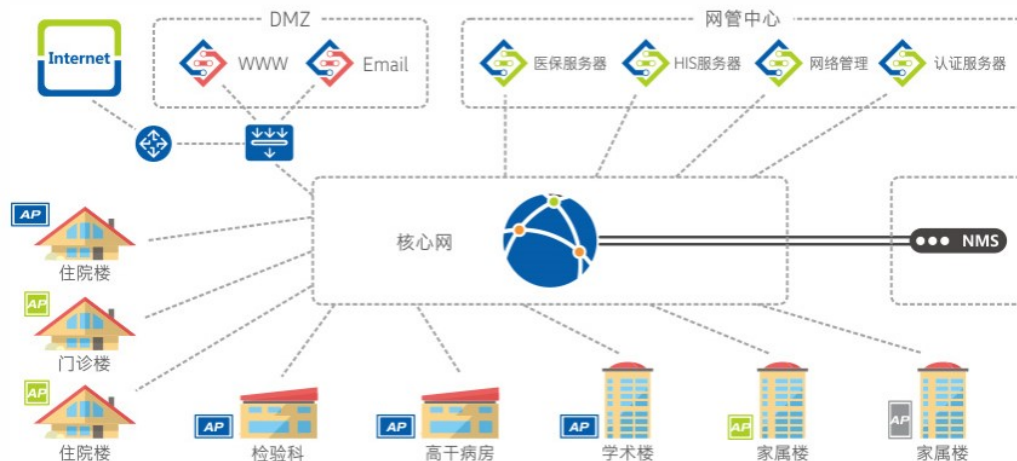


(5) 智慧医疗

随着医院信息化建设水平的不断提高,医院信息系统得到了较快发展,已建立起以管理为主的 HIS 系统和以病人为中心的临床信息系统 CIS, 包括医生工作站系统、护理信息系统、检验信息系统(LIS)、放射信息系统(RIS)、手术麻醉信息系统、重症监护信息系统、医学图像管理系统(PACS)等子系统。伴随着临床信息化, 医院正逐步地实现无纸化、无胶片化和无线化。Wi-Fi 网络有效克服了有线网络的弊端, 利用 PDA、智能终端、平板电脑和移动手推车等设备随时随地进行无线查房、医护数据的查询与录入、床边护理、呼叫通信、护理监控、药物配送、病人标识码识别等业务, 从而更充分地发挥医疗信息系统的效能。

公司无线医院解决方案旨在为全国各级医院提供先进、完善和可靠的 Wi-Fi 网络解决方案, 协助医院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 使医务工作更加便捷高效, 从而有效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增强医院竞争力。

解决方案：



无线医院整个网络架构主要由三部分组成，分别是用户终端层、无线接入层、管理控制层：

1) 用户终端层主要是由便携 PC、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组成。在业务上不同用户、不同终端的差别主要是对带宽的需求不同。在无线医院中，医生、护士、医院管理者、病人、陪护人员的业务需求和带宽需求均不同。公司针对不同的应用和业务，支持多样化的带宽管理，同时开启无线多 SSID，将患者或家属的上网业务与医院的内部应用进行隔离，确保各自实现安全可靠的无线接入；

2) 在无线接入层，根据医院的目标覆盖区域来实现无线网络的合理分布，医护人员可以通过无线网络访问医疗信息管理系统（如 HIS、PACS 等），实现医生查房、病人监护、药剂师配药和分发、病人档案和病例查阅等功能。为了高效合理的进行信号覆盖，并将干扰将到最低，公司采用智能天线 AP，通过专利技术天线阵列，实时跟踪锁定关联接入用户。因此在相同的发射功率下，精准锁定的无线信号仅在通讯时发送波束，实现更远传输距离和极限干扰半径，从而最大限度减少无线信号对人体的电磁辐射以及对其它医疗设备的电磁干扰；

3) 业务管理方面，在需要对客户端进行认证的情况下，使用 Portal 认证的功能，来对接入网络的终端用户进行管理，同时在 Portal 认证页面集成医院现有 APP 的下载链接。终端用户在通过 Portal 认证前可以访问特定白名单内的网站，在通过 Portal 认证后则可以访问 Internet。在医院部署无线网络时，公司采用先进的 FIT AP+AC 架构：FIT AP 组网的最大优点是自动化，AP 无需进行任何配置即可自动运行，无线控制器会自动调节 AP 的工作信道以及发射功率；此外通

过无线控制器的 RF 扫描功能，探测热点地区是否存在 Rouge AP，可以及时排除其他 AP 带来的干扰，保障医院 AP 的稳定运行，提升终端用户满意度；同时根据具体需求，可以通过部署 AC 设备对其进行流量管理和控制，保证整个无线医院网络的安全可靠。

方案特点：

1) 综合运用多种 AP 设备：

医院内不同区域（候诊区、病房等）分别部署不同种类智能天线 AP 设备，以满足不同场所的无线覆盖需要。

2) 组网灵活支撑多种业务需求：

智能天线 AP+云管理平台组网，适应各种网络环境，能便捷部署多个无线网络，以满足医院内多种无线业务的需要。

3) 业务安全性高：

支持多种用户认证方案，满足医疗行业对网络安全的多种需求。

4) 业务可靠性高：

电信级热备方案，无线网络稳定运行安全无忧。

公司部分案例如下：



除上述场所解决方案外，公司还能够提供智慧校园、智慧物流和智慧商城等解决方案，部分案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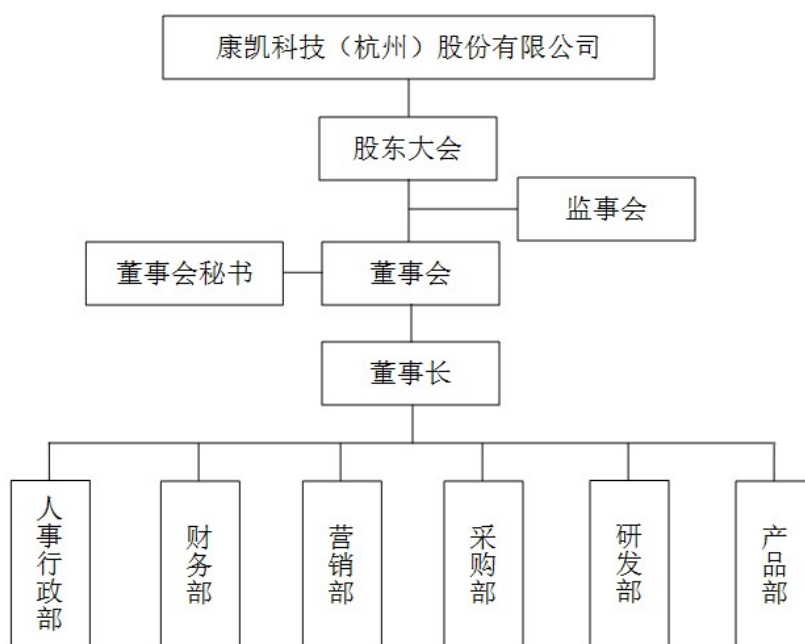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组织结构图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各有关部门及职能机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研发流程：

公司在杭州设有研发部，在美国硅谷设有专注于研发的子公司。公司研发分为三个阶段：

（1）立项阶段

1) 对市场或技术需求信息进行分析和整合， 并做必要的技术可行性分析，基于产品需求及可行性分析形成《技术可行性分析报告》；

2) 经理办公会成员审核相关报告，审核通过后成立项目小组，并制定项目开发进度及质量控制的工作计划；

（2）实施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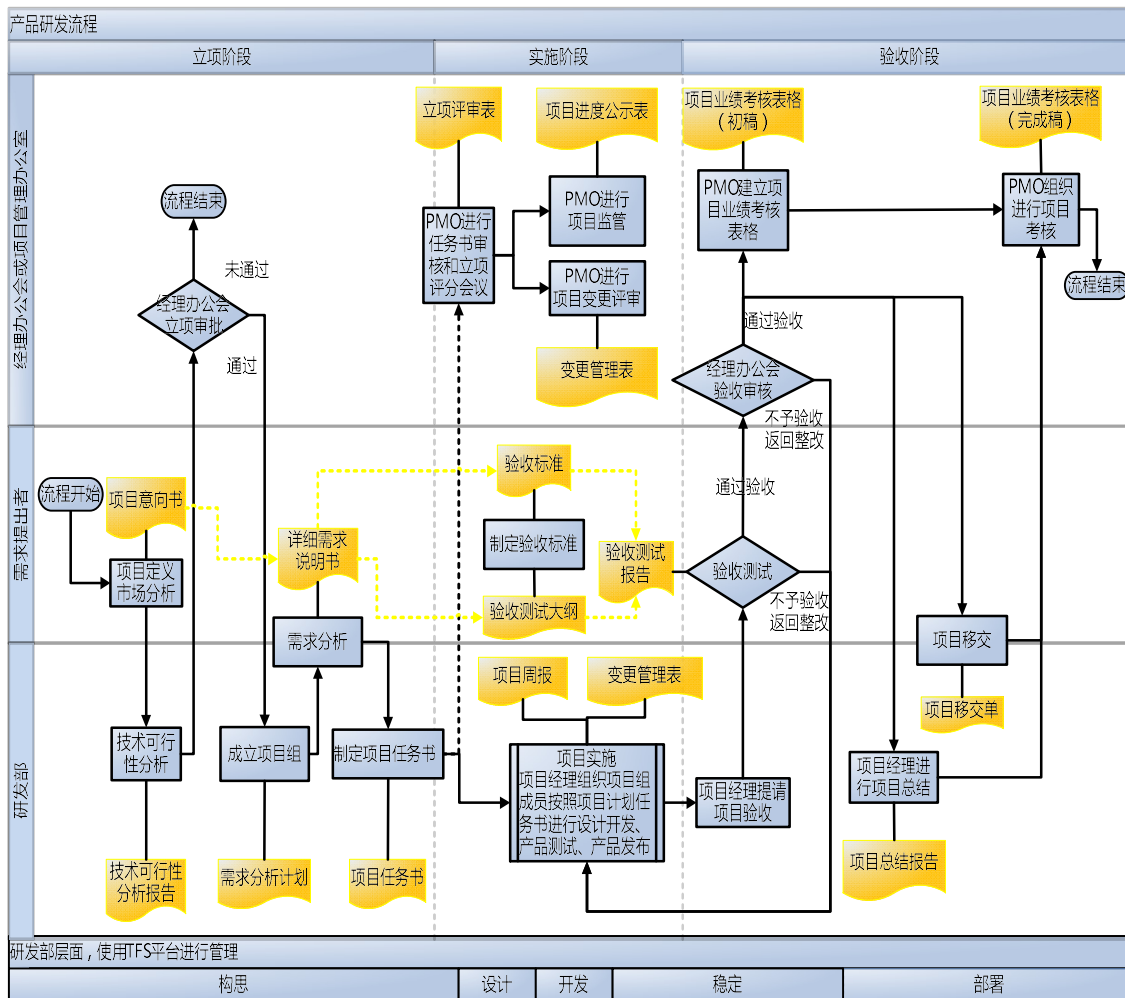
这一阶段主要由项目负责人将产品需求分解为软件需求和硬件需求，并交由软件工程师和硬件工程师开发测试。这一阶段的成果为软件代码工程文件和硬件原理图/工程图。项目小组按照项目计划任务书进行设计开发、产品测试、产品发布，并每周提交《项目进度周报》上报项目进度情况。

（3）验收阶段

1) 按照《项目验收测试大纲》对项目成果进行测试，测试结果与《项目验收标准》进行对比，并将记录全过程和对比结论形成《验收测试报告》并作出验收的结论；若不予验收则需要提出整改意见，记录到《验收测试报告》中，并提供给项目组，项目组按照整改意见进行整改；若准予验收，则由需求提出者组织进行项目验收评审会议，由经理办公会成员以及项目干系人共同进行验收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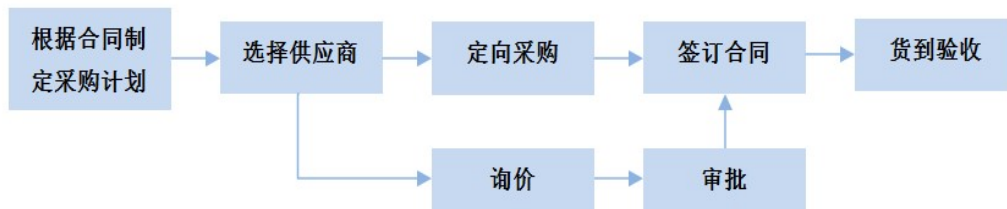
2) 由开发人员向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掌握产品的生产、维护和使用技术，完成技术移交。

公司的研发流程图如下：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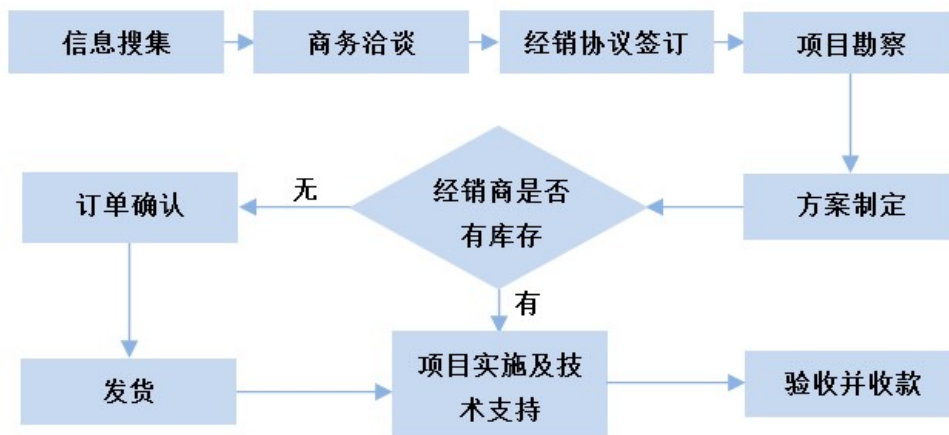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采购计划合理选择采购方式，采购可以采用询价或定向采购的方式并签订合同协议；小额零星物资可以采用直接购买等方式。



3、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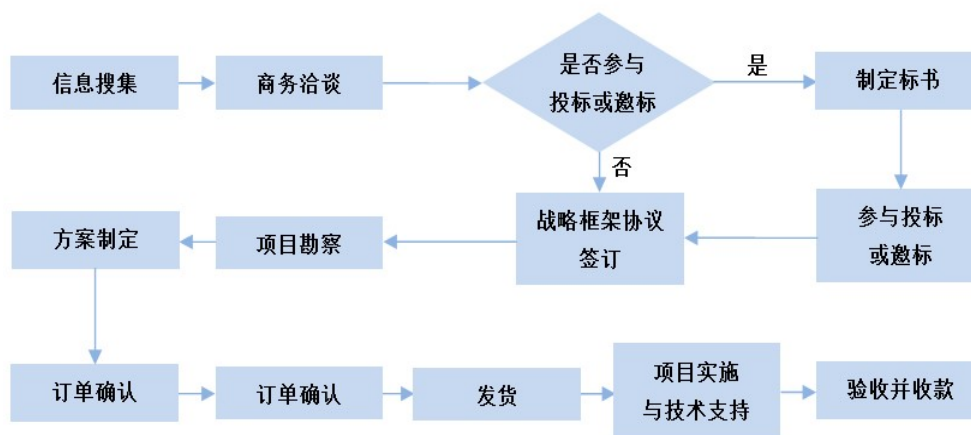
公司销售分为“经销商销售”和“大客户直销”两种不同的销售模式，分别对应不同的销售流程，具体情况为：

(1) 经销商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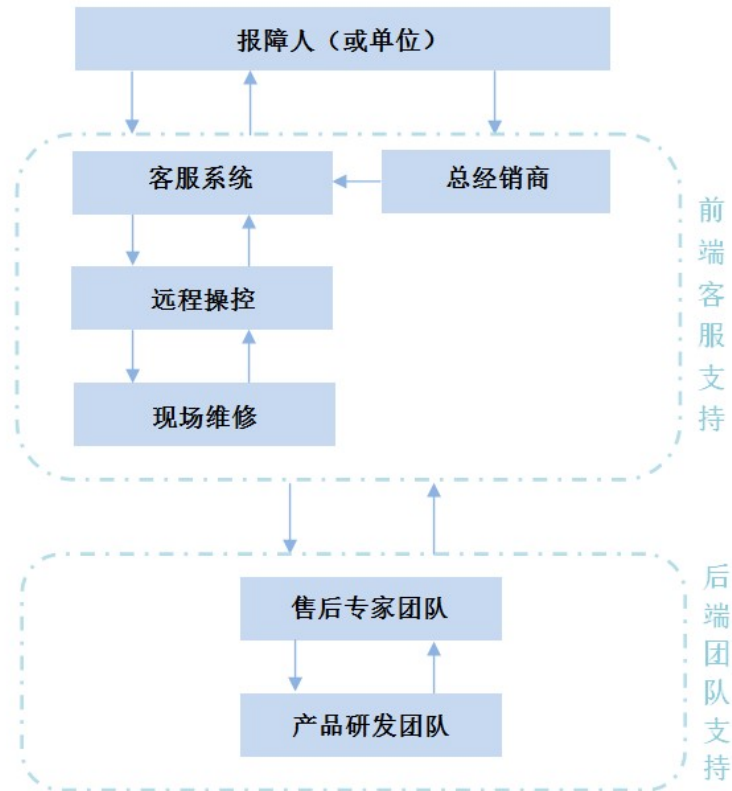


(2) 大客户直销：

“大客户直销”模式分为参与招投标或邀标、直接签订框架合同两种方式，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4、售后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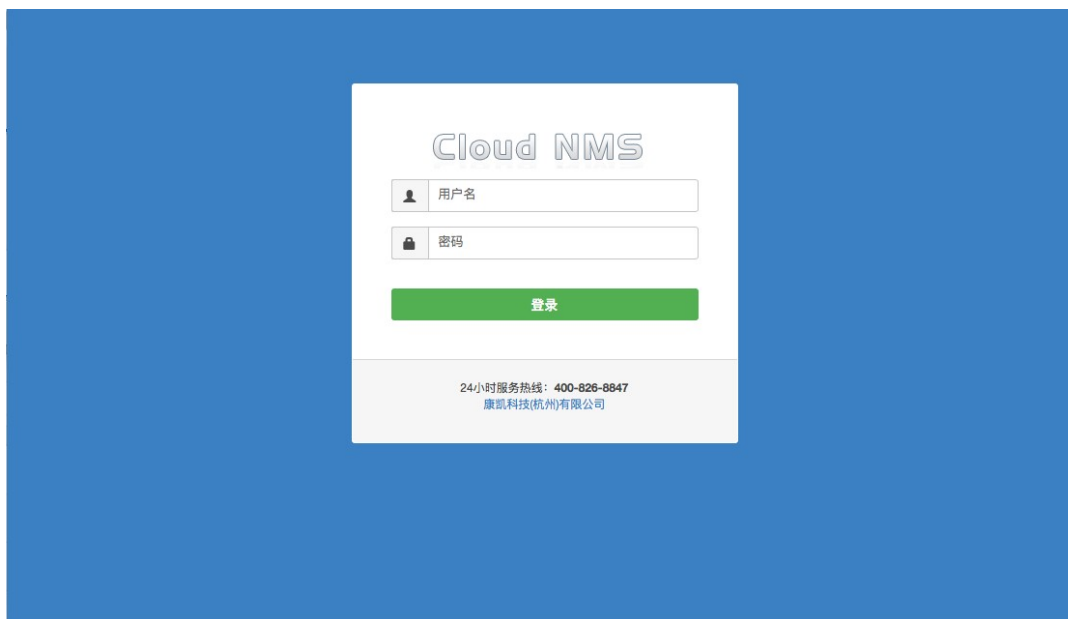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Cloud NMS 云网络管理系统

（1）技术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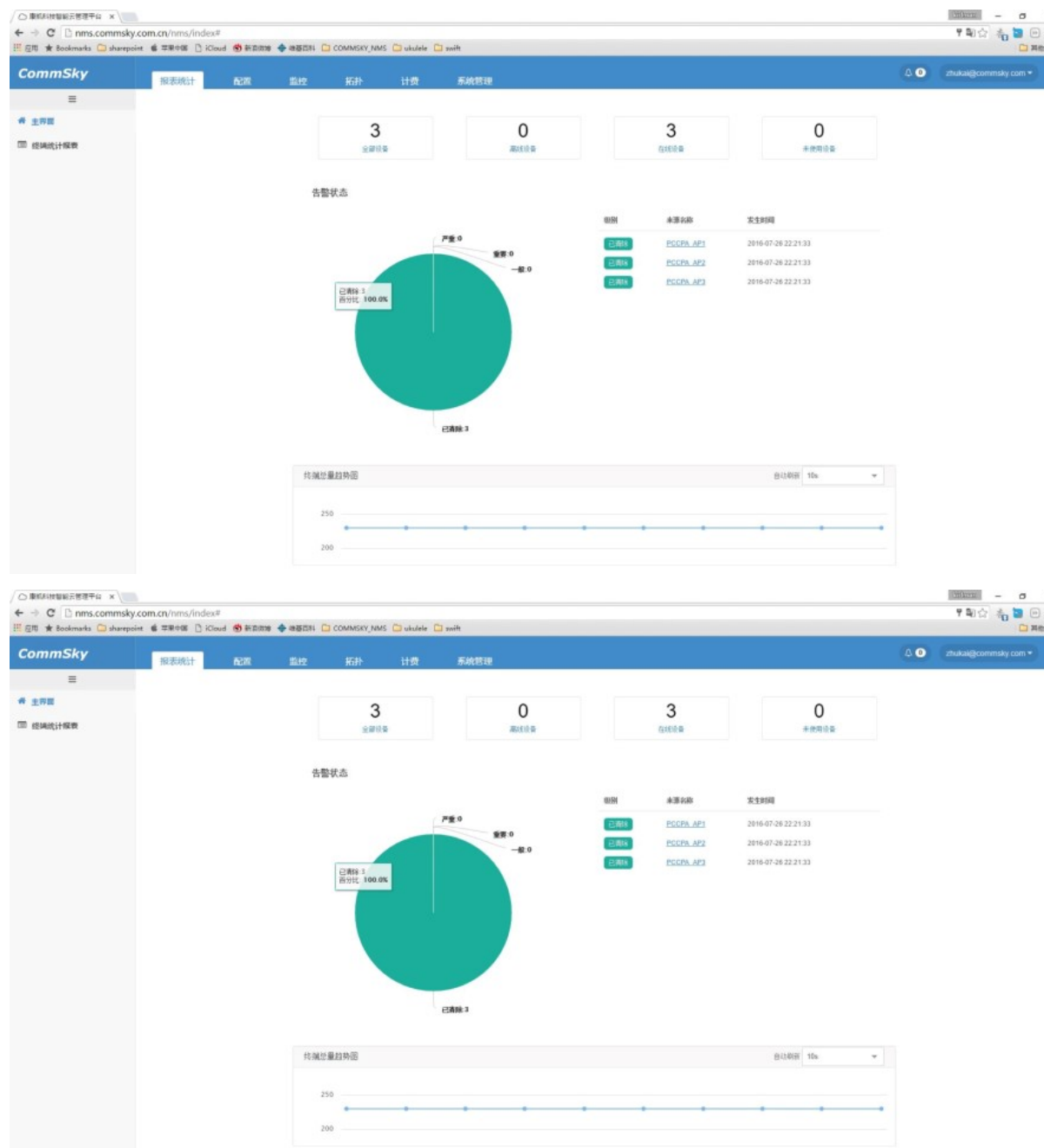
Cloud NMS 是 CommSky 公司研发的新一代无线网络管理系统，可用于同时对多个客户的本地无线网络基础设施进行管理，该系统基于最新的云计算技术，将传统的本地网络管理能力扩展到了云端，用户可以通过访问 CommSky 在 Internet 上提供的服务对本地部署的无线网络进行便捷的配置与监控。Cloud NMS 的主要操作界面如下图所示：



Cloud NMS 是智能化的多客户无线网络管理平台，多个客户共享同一个管理平台，通过系统提供的登录界面，客户可以使用自己的专用账号登录私有的网络管理空间。客户账号管理界面如下图所示：

客户名称	客户账号	设备名称	设备账号	创建时间	AP授权数量	Portal用户授权数量	客户类型	是否禁用
shxt	apmanager@hefe.com	外部客户	commsky_ext@163.com	2015-07-20 18:35:58	20	9999	正式客户	否
skong	skong@commsky.com	内部客户	commsky_int@163.com	2015-07-15 10:59:25	20	99	正式客户	否
soul_sai	swang@commsky.com	CS-LWJ	wj@commsky.com	2016-05-30 17:05:05	100	9999	正式客户	否
test	test@commsky.com	内部客户	commsky_int@163.com	2015-10-08 16:05:40	20	99	正式客户	否
test	wss0955@163.com	杭州泰成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holy.wang@tc-wf.com.cn	2015-11-19 09:30:12	10	99	试用客户	否
test	qf020105@126.com	广州飞思信息	feiang@commsky.com	2016-01-08 13:40:52	1	99	试用客户	否
test	test@qq.com	昆明市盘龙区恒通 建材经营部	8462862@qq.com	2016-07-12 19:39:38	10	99	试用客户	否
tjkjsws	zhukai@commsky.com	外部客户	commsky_ext@163.com	2015-07-14 16:06:24	5	1000	正式客户	否
UCO	njabin@uucc.com	外部客户	commsky_ext@163.com	2016-07-05 14:19:22	21	200	正式客户	否
whjc	admin@weihaiairport.com	外部客户	commsky_ext@163.com	2015-07-24	70	99	正式客户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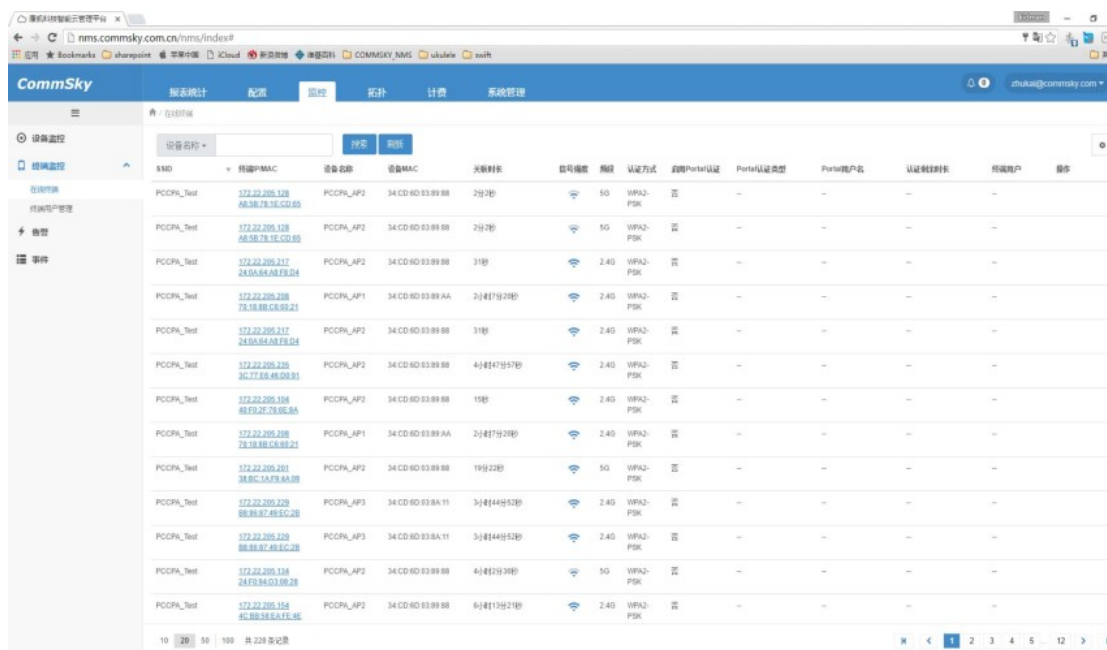
通过使用 CommSky 的平台管理账号登录系统，可以对公司所属的客户进行综合管理，包括客户的创建，设备管理授权，客户信息修改等操作。Cloud NMS 系统为客户提供了丰富的统计图表，向客户展现当前无线网络的运行状况，为后续的网络优化与扩容提供决策支持。客户网络监控主界面如下图所示：



Cloud NMS 向客户提供了基于模板的便捷配置流程，可以快速对批量设备进行配置更改，降低了网络管理员的管理负荷。客户网络配置界面如下图所示：



Cloud NMS 提供了清晰的列表展示当前无线网络中的终端接入情况，用于了解网络的负荷，公司拥有该项软件著作权，并且已经申报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级证书，证书号为：软著登字第 2016SR149807 号。无线终端监控界面如下图所示：



(2) 技术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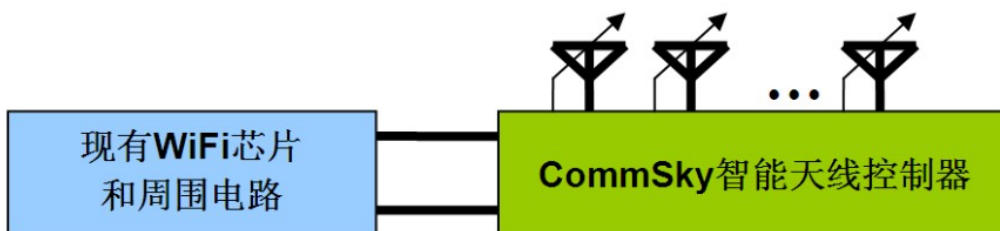
Cloud NMS 基于当前最新的云计算架构，充分利用当前云服务提供商的计算能力，在性能上更便于快速扩展。Cloud NMS 平台由 CommSky 公司统一维护，客户无需提供传统的 IT 机房放置本地管理平台，方便了中小企业的网络部署与

管理。改变了传统的网络交付模式，由传统的一次性交付模式演进为年度网络服务费的模式，降低了客户的初始网络建设成本，同时也为公司创造了持续的服务费业务收入。将无线网络管理能力从本地扩展到了云端，便于客户 IT 人员随时随地接入系统对网络进行管理维护。云平台强大的计算能力大大扩展了功能空间，可以支持更复杂的功能特性，同时云平台可以和 Internet 中的大量服务进行业务集成，开辟多种多样的业务模式。

2、智能天线技术

（1）技术简介

公司采用 MIMO(Multiple Inputs Multiple Outputs, 多输入多输出)多天线技术实现 Wi-Fi 的数据传输。基于市场需求、技术性能和生产成本，公司的 Wi-Fi 产品具有独特的 MIMO 波束形成算法、信道智能自动适应和天线控制技术，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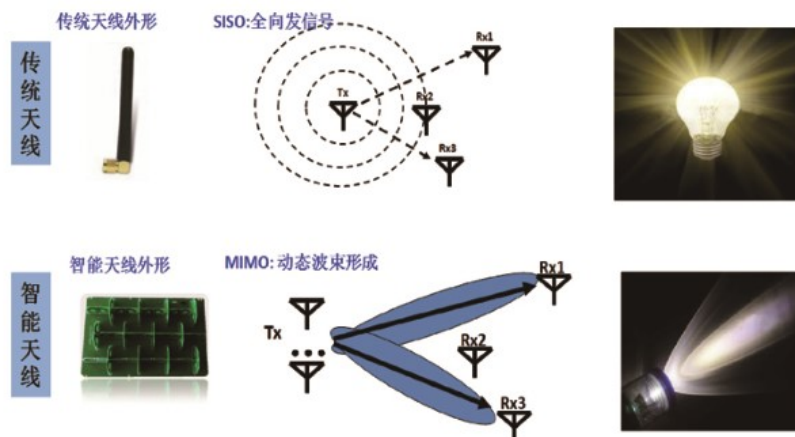


康凯产品方案

（2）技术优势

传统 WLAN 具有固有的局限性：较小的覆盖范围、同频干扰和较少的接入用户数。由于智能终端设备的广泛应用，使得 WLAN 技术迅速进入各行各业。为了解决上述问题，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利用现有成熟的 Wi-Fi 产品，加以独特的波束形成算法和天线控制技术，组成高性能的 Wi-Fi 系统。

智能天线在传送数据时，将原来的“电灯泡”方式转变为“探照灯”方式，将能量集中在需要的方向上，因此将产品的覆盖范围扩大为平常的 2-6 倍；多天线接收技术使产品接收灵敏度提高 5-10 倍，抗干扰能力也大幅度提升；“探照灯”效应能同时减少在其他方向上的干扰能量。如下图所示：



智能天线技术的核心优势是智能算法和电路实现，只有先进算法和复杂电路进行结合，才能实现波束的智能控制。公司在该领域具有丰富经验，先进的智能算法决定瞬时快速响应速率。通过智能天线控制器、信道智能自动适应技术和动态波束形成算法，让产品具有高性能、低成本和普适性，可提高现有 Wi-Fi 系统的信噪比，提升 WLAN 系统的覆盖范围，改善并发处理性能，增强用户的体验。

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技术，不存在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竞业禁止等问题。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6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证书编号	专利类别	专利权人	授权日期	取得方式
1	无线通信设备机箱	ZL20133009608 1.6	外观设计专利	康凯科技	2013年9月 11日	原始取得
2	多信道多扇区智能天线系统	201310335619.3	发明专利	康凯科技	2013年8月 2日	原始取得
3	具有相同主波束辐射特性的双极化天线系统	201310389188.9	发明专利	康凯科技	2013年8月 30日	原始取得
4	Antenna arrays with modified Yagi antenna units	US 9,397,394 B2	发明专利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Jul 19, 2016	转让
5	Multi-channel multi-sector	US 9,537,204 B2	发明专利	CommSky Technologies	Jan.3,2017	转让

	smart antenna system			Corporation		
6	Switchable Antennas for Wire Applications	US 9,543,648 B2	发明专利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Jan.10,2017	转让
注： 上述第 4-6 项专利由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转让给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别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1	应用于无线通信中的可切换天线	201410452482.4	发明专利	康凯科技	2014 年 9 月 5 日
2	一种双极化共轴八木天线系统	201410795303.7	发明专利	康凯科技	2014 年 12 月 19 日
3	应用于 WI-FI 中的多模式锥形天线系统	201510134836.5	发明专利	康凯科技	2015 年 3 月 25 日
4	一种改进型八木天线阵列	201510197012.2	发明专利	康凯科技	2015 年 4 月 23 日
5	具有动态辐射方向图的天线系统	201610067152.2	发明专利	康凯科技	2016 年 1 月 29 日
6	Antenna system providing simultaneously identical main beam radiation characteristics for independent polarizations	US 2014/0354510 AL	发明专利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Dec 4, 2014
7	Antenna system providing simultaneously identical main beam radiation characteristics for independent polarizations	US 20140368404 AL	发明专利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Dec 18, 2014
注： 上述第 6-7 项专利由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转让给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2、商标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4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康凯	38 类	第 15245159 号	2015 年 10 月 14 日—2025 年 10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	CommSky	9 类	第 12480080 号	2014 年 09 月 28 日—2024 年 0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3	CommSky	38 类	第 12480135 号	2014 年 09 月 28 日 —2024 年 0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	CommSky	42 类	第 12480235 号	2014 年 09 月 28 日 —2024 年 0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3、软件著作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登记批准日	首次发表日
1	康凯科技 CloudNMS 智能云管理平台软件 V3.0.0	2016SR149807	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6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	康凯科技 Redirector 设备统一分派管理平台软件 V3.0.0	2016SR149444	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6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12 月 30 日
3	康凯科技 SkyManager 智能网络管理平台软件 V1.3.6	2016SR149449	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6 年 6 月 21 日	2013 年 12 月 30 日

4、域名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注册商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commsky.cn	康凯科技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4 日	2017 年 05 月 14 日
2	commsky.com.cn	康凯科技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4 日	2017 年 05 月 14 日

经核实，公司的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未发生因知识产权原因被提起诉讼或被申请仲裁，也未产生相关的侵权之债。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资质

目前，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	------	------	------	------	-----	------

1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4年3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 2014DP1303	2014年3月25日至 2019年3月25日	5.8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型号AP3602）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2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4年5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 2014AP2227	2014年5月16日至 2019年5月16日	5.8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型号AP3902）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3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4年8月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 2014AP3769	2014年8月4日至 2019年8月4日	5.8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型号AP3502）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4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6年4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 2016AP202	2016年4月18日至 2021年4月18日	5.8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型号AP4902）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5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6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 2016AP3776	2016年7月7日至 2021年7月7日	5.8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型号AP2200）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6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6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 2016AP3816	2016年7月7日至 2021年7月7日	5.8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型号AP4100）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7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6年5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CMIIT ID : 2016AP2449	2016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	5.8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型号AP4602）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
8	Wi-Fi CERTIFIED™ Interoperability Certificate	2014年3月11日	Wi-Fi ALLIANCE™	WFA53770	---	CST AP-3902 已获 WI-FI 联盟认证
9	Wi-Fi CERTIFIED™ Interoperability Certificate	2014年3月11日	Wi-Fi ALLIANCE™	WFA53769	---	CST AP-3602 已获 WI-FI 联盟认证
10	Wi-Fi CERTIFIED™ Interoperability Certificate	2014年8月15日	Wi-Fi ALLIANCE™	WFA55938	---	CST AP-3502 已获 WI-FI 联盟认证

上海康斯凯未开展运营，除取得《营业执照》外，不需要取得其他业务资质。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经合法登记成立，该子公司仅从事智能天线研发，不从事其他经营业务，亦不需要取得相关业务资质。

公司已取得了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不存在相关资质将到期却无法续期的风险。

2、公司取得的荣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1	2014年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浙江赛区暨首届浙江省“火炬杯”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领域 30 强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浙江赛区组委会	2014 年
2	2015“5050 计划”创新创业大赛暨“创新中国”杭州分赛总决赛“优秀企业”	杭州高新区（滨江）党委人才办	2015 年 7 月
3	2015 “5050 计划” 创新创业大赛 “最佳团队” 奖	杭州高新区（滨江）党委人才办	2014 年 9 月
4	中国 Wi-Fi 产业联盟理事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	2015 年 4 月

5	中国 Wi-Fi 产业联盟理事	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	2015 年 4 月
6	“张江杯”全球华人创新创业大赛第二名	张江高科技园区	2012 年
7	2015 第二届中国好 Wi-Fi 评选年度创新产品奖	中国好 Wi-Fi 组委会	2015 年 12 月
8	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企业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14 年
9	第七届中国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暨中国景区智慧旅游产品发布会推荐产品	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浙江省智慧旅游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15 年
10	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浙江省特聘专家	中共浙江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11	杭州市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521”计划）杭州市特聘专家	中共杭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四）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之子类“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中的“I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之子类“I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参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4 日期间，公司主营业务涉及 AP 产品生产，公司已履行环境影响备案手续，并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获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下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滨环评批

[2013]295号)，同意公司生产无线路由器及其他通讯设备。公司经营范围于2014年7月14日进行变更，不再从事相关产品的生产，公司的经营活动不需要办理相关环评手续，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

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五）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04年1月13日施行）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公司为面向商业Wi-Fi和公众Wi-Fi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主要业务包括商业Wi-Fi及公众Wi-Fi的建设、运营和维护。因此，公司所处行业的生产经营不涉及需要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且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日常安全管理制度，风险防控措施切实有效，安全生产合法合规。

（六）公司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执行的主要技术质量标准如下：

标准编号	名称
信部无[2002]353号	《关于调整2.4GHz频段发射功率限值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信部无[2002]277号	《关于使用5.8GHz频段频率事宜的通知》
GB 15629.1102-2003	《信息技术系统间远程通信和信息交换局域网和城域网特定要求 第11部分：无线局域网媒体访问控制和物理层规范：2.4GHz频段较高速物理层扩展规范》
GB15629.1104-2006	《信息技术系统间远程通信和信息交换局域网和城域网特定要求 第11部分：无线局域网媒体访问控制和物理层规范：2.4GHz频段更高速数据速率扩展规范》
ETSI EN 300 328v1.7.1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and Radio spectrum Matters (ERM);Wideband transmission systems;Data transmission equipment operating in the 2,4GHz ISM band andusing wide band modulation techniques; Harmonized EN covering essential requirements under article 3.2 of the R&TTE Directive》

IEEE 802.11-2012	《Part 11: Wireless LAN Medium Access Control (MAC) and Physical Layer (PHY) Specifications》
IEEE 802.11a-1999	《Wireless LAN Medium Access Control (MAC) and Physical Layer (PHY) specifications: High-speed Physical Layer in the 5 GHz Band》
IEEE 802.11b-1999	《Wireless LAN Medium Access Control (MAC) and Physical Layer (PHY) specifications: Higher-Speed Physical Layer Extension in the 2.4 GHz Band》
IEEE 802.11g-2003	《Wireless LAN Medium Access Control (MAC) and Physical Layer (PHY) specifications Amendment 4: Further Higher Data Rate Extension in the 2.4 GHz Band》
IEEE 802.11n-2009	《Tele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exchange between systems-Local and metropolitan area networks-Specific requirements Part 11: Wireless LAN Medium Access Control (MAC) and Physical Layer (PHY) Specifications Amendment 5: Enhancements for Higher Throughput》
IEEE 802.11ac-2013	《Wireless LAN Medium Access Control (MAC) and Physical Layer (PHY) Specifications--Amendment 4: Enhancements for Very High Throughput for Operation in Bands below 6 GHz》
FCC PART 15	《RADIO FREQUENCY DEVICES》
ISO 20653-2013	《Road vehicles -- Degrees of protection (IP code) -- Protection of electrical equipment against foreign objects, water and access》
GB/T2828.1-2003	《统计抽样检验国家标准》

同时，公司还取得以下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15年8月5日，公司取得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出具的《认证证书》（证书编号：15/15Q0528R00），证明公司建立的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要求，认证范围：无线局域网通讯系统、云管理平台的设计开发，有效期至2018年8月4日。

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和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未受到质量及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

（七）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6]007814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3-5	2,901,964.32	686,865.96	2,215,098.36	76.33%
电子设备	3-5	896,349.48	497,425.44	398,924.04	44.51%
办公设备	3-5	445,161.37	225,907.99	219,253.38	49.25%
合计		4,243,475.17	1,410,199.39	2,833,275.78	66.77%

2、房屋及建筑物

(1) 房屋所有权

公司及子公司未拥有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

(2) 租赁房屋情况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1	康凯科技	杭州城投投资有限公司	滨江区江南星座2幢2单元601、602室	970.66	2013.12.22-2016.12.31	第一年零十天 60.09 万元，第二年 69.92 万元，第三年 73.42 万元
2	康凯科技	杭州城投投资有限公司	滨江区江南星座2幢2单元202室	511.52	2015.3.20-2016.12.31	1.83 元/m ² /天
3	康凯科技	黄文庆、田继涛	滨江区江南豪园	34	2016.8.16-2017.8.15	1,980 元/月
4	上海康斯凯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351号2幢	18	2016.12.1-2017.11.30	1.685 万元/年
5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Pearlman Himy I LP	Suite No.400,4 th Floor,4677 Old Ironsides Drive,Santa Clara,California	198,050 平方英尺	2016.5.1-2018.5.1	4,404 美元/月

上述公司租赁的江南豪园 34 平方米房屋，系出租方转租，且未取得房屋所有权人同意，存在租赁合同无效的法律风险。但公司仅将该房屋用作外籍员工来

华出差工作的宿舍，价格较低，容易找到替代性房屋，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3、公司固定资产的权属

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产权共有以及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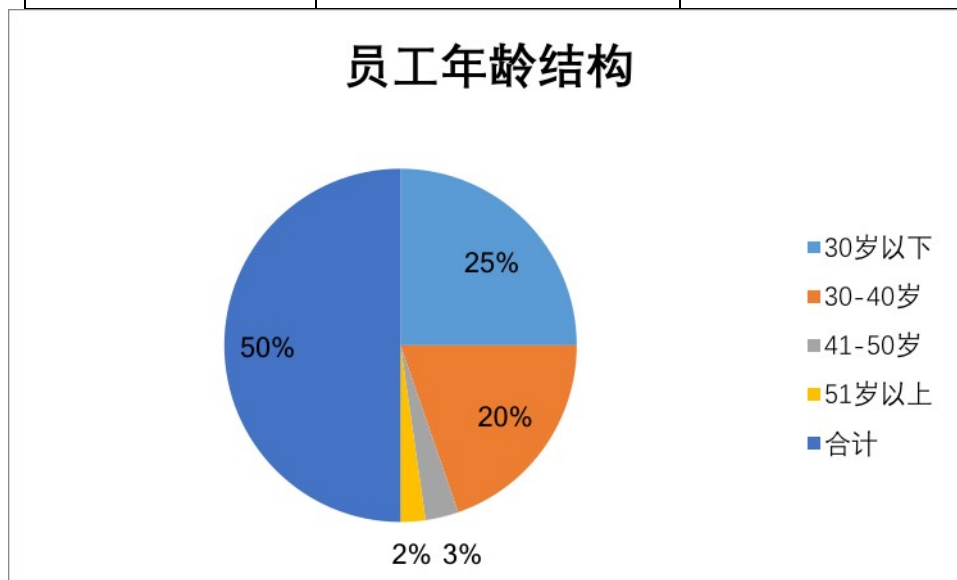
（八）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66 人。公司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1）按员工年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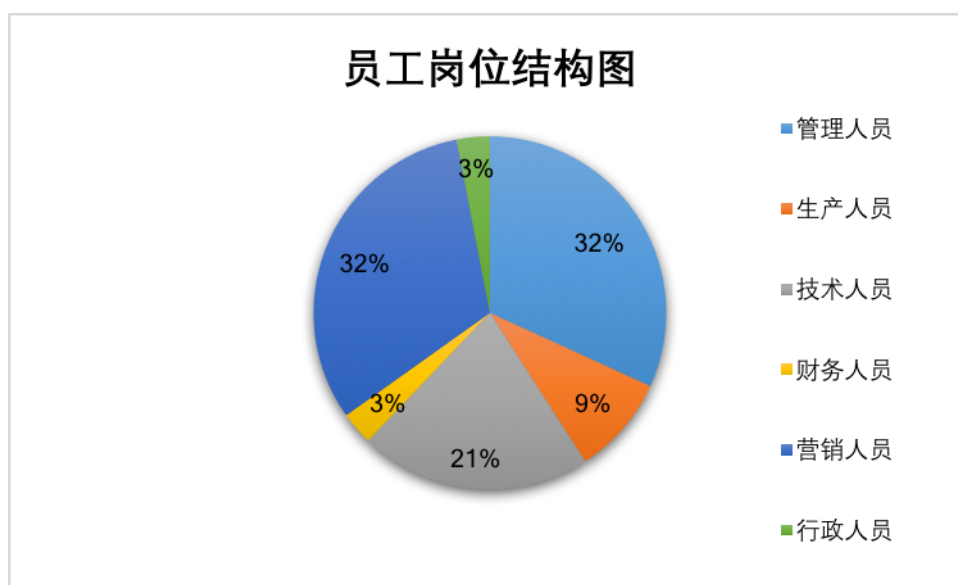
年龄	人数（人）	所占比例
30 岁以下	33	50.00%
30-40 岁	26	39.39%
41-50 岁	4	6.06%
51 岁以上	3	4.55%
合计	66	100.00%



（2）按岗位结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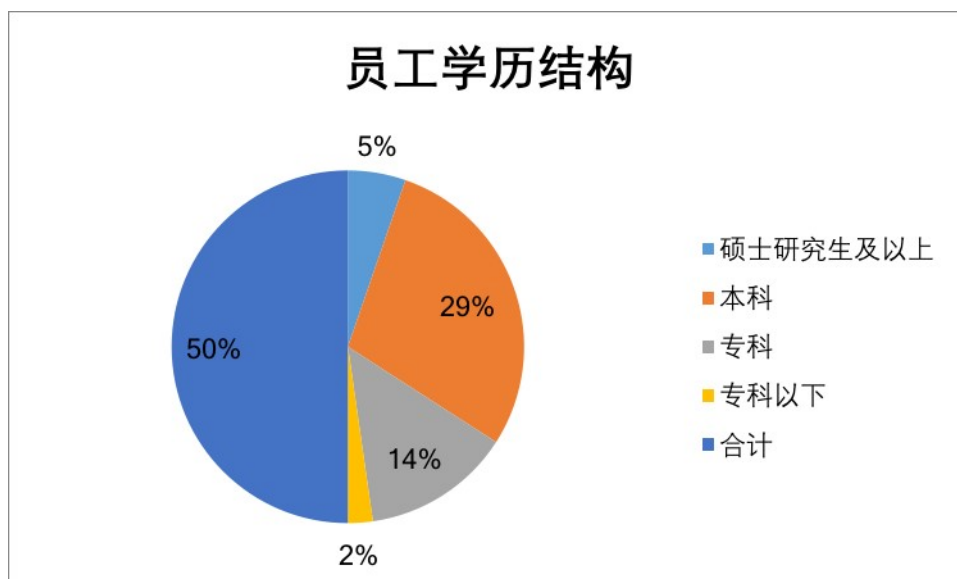
岗位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	-------	------

管理人员	21	31.82%
生产人员	6	9.09%
技术人员	14	21.21%
财务人员	2	3.03%
营销人员	21	31.82%
行政人员	2	3.03%
合计	66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7	10.61%
本科	38	57.58%
专科	18	27.27%
专科以下	3	4.55%
合计	66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Jun Shen，男，1962年12月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郑建波，男，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5年4月，担任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台州分部嵌入式开发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14年5月，担任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专家；2014年6月至今，担任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AP产品线负责人。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Jun Shen	---	---
郑建波	---	---

注：1、上述持股指相关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1）Jun Shen先生持有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41.3169%的股份，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持有公司股东香港康思凯100%股份。（2）Jun Shen先生持有股东康茂投资80%的出资份额。

(3) 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员工已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各业务部门关键员工均已签订了保密协议，并采取了以下措施来提高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员工的稳定性：

①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享有公司年终奖金计划；

②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并给予横向与纵向的职业发展通道和提升能力的机会，以激发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工作热情；

③实行绩效增长模式管理，将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与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使其个人能力、对公司的贡献和本人的薪酬三者相对应；

④公司鼓励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参加培训或继续教育，对产生的相关费用，公司给与一定的补助，同时在公司内部举行例行的中高层管理干部培训学习活动；

⑤建立科学的聘用制度，完善公司激励政策岗位职能建设，使个人职业规划与公司岗位、个人才能、公司发展愿景相统一；

⑥公司与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署了正式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

⑦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增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团队的凝聚力；

⑧致力于提供优良的工作环境及和谐的工作氛围，提升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企业的认同感与归属感。

(4)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已经出具了《声明》：“1、本人未与其他用人单位签订有关竞业禁止的协议，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2、本人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3、员工社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员工 66 人，公司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2016年11月10日，杭州市滨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康凯科技自成立以来，未发现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发现有劳资纠纷的情况。

（九）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具备与业务开展有关的配套设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务经历和管理能力基本上能保证公司目前经营管理之要求，核心技术团队基本上能满足公司目前业务发展之需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团队有较强的互补性。

综上所述，公司人员与公司业务具有合理的匹配性与互补性，能保证目前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十）公司研发情况

（1）公司下设研发部，负责技术研发、产品开发等工作。

（2）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从事技术研发相关人员共14人，占企业员工总数的21.21%。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机构、成熟的研发团队、先进的研发设备，技术研发人员在长期的科研和生产工作中积累了大量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

（3）研发费用情况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	9,696,464.22	15,722,519.94	11,835,036.09
营业收入	6,317,363.90	8,212,340.23	2,417,489.8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3.49%	191.45%	489.56%

公司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研发费用分别为9,696,464.22元、15,722,519.94元、11,835,036.09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53.49%、191.45%、489.56%，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以确保技术的先进性和技术储备需求。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产品名称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6,317,363.99	100%	8,212,340.23	100%	2,417,489.80	100%
服务器	237,589.10	3.76%	376,158.21	4.58%	351,193.91	14.53%
AC	540,064.87	8.55%	467,067.47	5.69%	150,000.00	6.20%
AP	4,777,596.74	75.63%	6,789,123.03	82.67%	1,704,277.04	70.50%
面板 AP	565,700.37	8.95%	333,793.12	4.07%	179,316.28	7.42%
POE 模块	154,063.77	2.44%	107,018.96	1.30%	32,702.57	1.35%
交换机	30,810.68	0.49%	116,957.22	1.42%	-	-
网关	11,538.46	0.18%	22,222.22	0.27%	-	-
二、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6,317,363.99	100%	8,212,340.23	100%	2,417,489.80	100%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作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主要涉及通信运营商、校园、智慧银行、企业园区、医院、家庭等。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2016 年 1-8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杭州君瑞科技有限公司	1,195,213.68	18.92%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7,393.16	9.77%
北京易汇众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95,726.50	7.85%
杭州煌诚科技有限公司	328,991.45	5.21%
桐乡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323,000.00	5.11%
合计	2,960,324.79	46.86%

(2) 2015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82,166.67	15.61%
杭州君瑞科技科技有限公司	679,000.00	8.27%
桐乡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527,871.79	6.43%
北京易汇众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26,290.60	6.41%
杭州云企通科技有限公司	439,914.53	5.36%
合计	3,455,243.59	42.08%

(3) 2014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897,435.90	37.13%
杭州齐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71,675.21	7.10%
杭州集多科技有限公司	170,940.17	7.07%
杭州信宜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9,829.06	6.61%
上海华虹置业有限公司	153,846.15	6.36%
合计	1,553,726.50	64.2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外协加工模式采购产成品，主要采购包括成品采购、包装材料和电子元器件等。目前市场上能为公司提供所需产成品外协厂商数目较多，供应充足，可以保障公司的采购需求。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2016年1-8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杭州汉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38,515.15	23.91%
光宝网络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2,443,069.16	21.33%
无锡中太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268,219.98	11.07%
杭州捷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47,682.35	9.15%
程智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767,520.00	6.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8,265,006.64	72.15%

（2）2015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杭州汉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340,529.79	53.35%
无锡中太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202,819.26	8.74%
杭州贝德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805,733.10	5.86%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317,744.68	2.31%
昆山市华涛电子有限公司	287,105.20	2.0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9,953,932.03	72.35%

（3）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杭州汉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64,000.00	20.30%
杭州贝德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590,380.92	13.87%
杭州纽创电子有限公司	380,440.20	8.94%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8,600.00	7.48%
华通宇联（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263,000.00	6.1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416,421.12	56.7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将金额 20 万元以上的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执行情况
1	产品销售合同	杭州集多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天线 AP	2014 年 3 月 10 日	200,000.00	完结
2	采购安装协议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AP; NMS; 认证服务器; POE 模块; 网线; 辅材; 施工费; 个性化开发; 源代码; 支架	2014 年 6 月 5 日	1,050,000.00	正在履行
3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 AP	2015 年 8 月 3 日	605,000.00	正在履行
4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 AP	2015 年 6 月 24 日	302,500.00	正在履行
5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 AP	2015 年 7 月 8 日	302,500.00	正在履行
6	产品销售合同	北京易汇众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室内双频 11n AP, 吸顶 (含 logo)	2015 年 2 月 10 日	1,800,000.00	正在履行
7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货物)	杭州高新科技园有限公司	室内双频 11n 全向 AP, 支持智能天线, 吸顶安装, POE+供电; 室内双频 11n 定向 AP, 支持智能天线, 壁挂/抱杆安装, POE+供电; 室外双频 11n 全向 AP, 支	2015 年 10 月 10 日	432,600.00	正在履行

			<p>持智能天线，壁挂/抱杆安装，POE+供电； POE 供电模块，30W； 智能网络管理平台，集成认证平台功能，实配管理 AP 授权 1000 个； 一体化总装机箱，双主控双电源冗余，含 24 端口百兆/前兆以太网光接口、8 端口十兆/百兆/千兆电接口板； 16 个 10/100Base-TX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2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PoE+，交流供电； 8 个 10/100Base-TX 以太网端口，1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1 个复用的千兆 CombosSFP，PoE+，交流供电； 系统吞吐量 400M，主要实现流控功能，P2P 视频及软件封堵，并且能够提供上网审计功能； 含网线、水晶头、光模块、跳纤以及安装等费用</p>			
8	浦江县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订货单	浦江县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p>室外 AP； POE 供电模块； AC；</p>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4,000.00	正在履行
9	WLAN 设备采购合同	杭州云企通科技有限公司	<p>无线 AP； 控制器</p>	2015 年 12 月 25 日	208,000.00	完结
10	佛山创意产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线网络覆盖项目采购安装合同	佛山创意产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AP3902-WM0； AP3501-CLO； POE-1801； Skymanager-Cloud； 无线智能分析系统； RG-EG2000SE； RG-S2628G-S； S5750-24GT/8SFP； 网线； 3*1.5 电源线； 水晶头； 电源插座； 壁挂机箱； PVC 圆管； 五金辅材； 安装 AP；</p>	2016 年 3 月 23 日	330,000.00	正在履行

			安装交换机； 敷设塑料圆管（50 已下）； 安装壁挂机箱； 安装路由器； AP 维护			
11	产品销售合同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室内双频 11n AP, 吸顶	2016 年 3 月 1 日	650,000	正在履行
12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AP3501; AP3602	2015 年 8 月 3 日	605,000	正在履行
13	补充协议	北京易汇众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ZMCG 20150210 的《产品销售合同》的补充协议：主合同第 3 条的支付方式修改为：本合同采取分批交货方式，共分三批每批 1000 台，首批交货金额为 600,000，二批订量为 1000 台单价由原价 600 元/台降为 580 元/台。交货金额为 580,000 元。	2016 年 4 月 13 日	290,000	完结
14	产品销售合同	北京玄通海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线 AP	2015 年 9 月 16 日	234,300.00	正在履行
15	产品销售合同	杭州煌诚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 AP	2016 年 5 月 20 日	371,320.00	完结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将金额 200,000 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执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光宝网络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AP 主板 WP836-CS; AP 主板 WP936-CS	2016 年 3 月 18 日	564,395.00	完结
2	采购合同	光宝网络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AP 主板 WP836-CS; AP 主板 WP936-CS	2015 年 10 月 8 日	536,234.40	完结
3	采购合同	光宝网络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AP4100 白色 FAT	2016 年 3 月 24 日	615,880.00	完结
4	采购合同	光宝网络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AP2200 白色 FAT	2016 年 4 月 6 日	672,100.00	完结

5	采购合同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AP2401 白色 FAT	2015年12月4日	210,000.00	完结
6	模具委托加工协议	杭州贝德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上盖; 下盖; 透光片; 密封圈	2013年12月30日	228,000.00	正在履行
7	采购合同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面板 AP2100 白色 FAT	2016年3月9日	217,500.00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同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交换机 CS5008 8口 1000M 可网管; 交换机 CS5024 24口 1000M 可网管	2016年4月7日	245,466.00	完结
9	采购合同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面板 AP2100E 白色 FIT; AP2006 白色 FAT	2016年5月5日	537,500.00	正在履行
10	采购合同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面板 AP2100 白色 FAT	2016年5月13日	217,500.00	正在履行
11	采购合同	杭州汉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线板卡	2015年2月13日	900,000.00	完结
12	采购合同	杭州汉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线板卡	2015年6月2日	1,750,000.00	完结
13	采购合同	杭州汉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线板卡	2015年7月1日	2,610,000.00	完结
14	采购合同	杭州汉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线板卡	2015年7月27日	3,780,000.00	完结
15	采购合同	杭州汉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线板卡	2016年3月11日	585,000.00	正在履行
16	采购合同	杭州汉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线板卡	2016年6月17日	485,000.00	正在履行
17	采购合同	无锡中太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Bgate-AC 无线接入控制器 AC6000 综合业务板 BG1030-B-MM-NAC1-XGE; 中太集中无线接入控制器认证代理软件 V1.0 AC 综合业务板基本软件; 中太无线接入系统软件 V1.0 AP 管理 License OS1030-L-TAC-128; Bgate-AC 无线接入控制器 AC6000 业务板	2016年4月14日	215,520.00	完结

			16GE BG1030-B-MM-NAC1 -RTM1			
18	技术咨询 服务委托 合同	上海际德信息 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企业资讯管理服务	2014年11月 30日	360,000.00	完结
19	技术销货 合同	杭州捷孚电子 技术有限公司	主机 980-1004	2015年9月 15日	895,455.00	完结
20	短期技术 服务委托 合同	田建忠	技术咨询	2013年11月 13日	800,000.00	完结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康凯科技	103C110201500522	2015年8月25日至 2016年2月23日	5,000,000.0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康凯科技	103C110201600063	2016年2月16日至 2016年8月23日	5,000,000.00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康凯科技	103C110201600317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2月28日	5,000,000.00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分为两类：自主研发、根据客户需求定向研发。一方面公司根据市场技术主流和趋势，自主制定研发方向、研发计划，不断提升自己的创新能力；另一方面，公司根据用户实际需求，进行具体研发、设计，开发人员以基础软、硬件产品为模板按客户需求进行二次研发，增加产品新的定制功能。

公司在杭州和美国硅谷分别设置研发机构，负责产品开发与设计，主要通过收集行业技术信息、市场需求信息以及市场部、研发部等部门的建议进行产品自主研发。其中，美国硅谷研发部负责智能天线技术的研发。公司研发部的职责为：①规范研发项目立项、实施、验收流程，从过程上保障研发项目保质、保量按期完成；②合理分配研发资源，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作；③及时、科学评价项目过程及项目成果，对研发人员在项目中取得的业绩给予及时确认。研发部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通过综合考虑行业的实际发展情况、技

术发展方向和客户需求等因素，提出新产品的研发目标并对现有产品的功能进行升级和维护。除此之外，研发部对新产品的实现功能和关键技术进行评估，以确保研发成果的质量。

公司为保护自己的技术秘密，防止无形资产外传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与公司技术人员均签订保密协议，对公司项目产品开发计划和研究资料；软件代码控制、硬件工艺规程、工艺技术参数等技术资料；生产、质量管理的有关文件、资料；与其他公司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合同、往来文件、信函等资料；及以其他技术信息采取保密措施，具体措施为：

（1）对项目本身进行保密设定。包括项目名称的加密、项目负责人架构的改编、项目程序的加密、BOM、ERP 等的加密等等，通过这些设定确保加密项目仅公司总经理等能够接触全貌。

（2）公司在硅谷和杭州的研发团队分工开发不同技术和模块，在相互交流中，核心智能天线算法、天线设计等敏感技术只局限于相关人员之间沟通。

（3）硬件方面，把含有敏感芯片的元件使用保密灌封硅胶封装，印刷电路板用黑胶覆盖，不能人为打开。

（4）软件方面，严格执行源代码的共享机制。对于外协单位，只提供加密后的二进制文件，该文件无法进行可逆操作，以防止泄密。

（5）通过签订合同和协议对员工进行约束。如果员工存在泄密行为则进行相应的惩处，包括开除、递交警方追究刑事责任、设置严厉的赔偿条款进行经济上的约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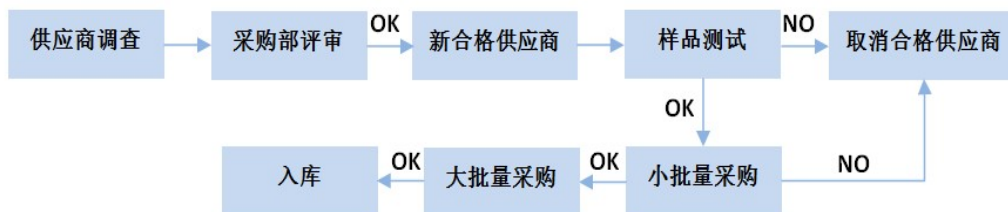
（6）公司以申请专利权或著作权的方式对核心技术进行保护。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计划与生产计划相对应，分为年度及月度采购计划。公司采购部于每年年初同仓库、生产部、销售部等对公司重要或特殊性的材料制定年度采购计划。年度采购计划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在合格供应商名单内选择供应商；②根据生产计划对应的物料需求总量，综合考虑各供应商上年度交付率、质量、采购成

本等各方面的情况，确定各供应商合同数量；③以现行的物料价格为基础，测定合同采购总价。采购部定期会同仓库、生产部共同确定所有材料的最低和最高安全库存。此外，采购部需依据公司月度生产计划，结合前期计划执行进度、安全库存量、供方产能及交付周期编制月度采购计划。

供应商管理：公司对原材料的要求比较高，对供应商的选择也较为严格。公司采购部负责选择新供应商及材料。对于重要原材料通常确保有 3 家以上可选供应商，对于未达到公司标准的，采购部及时开发新的备选供应商。新供应商或原供应商提供的新材料都必须进行试用。质量部对材料进行测试并填写测试结果，对检测合格的材料按请购流程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小批量采购及批量采购。采购部应对于公司所有重要原材料、特殊性原材料及新购原材料的供应商进行评审（已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除外），评审内容包括对供应商提供物资或劳务的质量、价格、交货及时性、供货条件、资信和经营状况等，评审由采购部提出，经采购经理、仓库、质量部、生产部审核，总经理审批后，方可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此外，采购部负责建立和完善供应商档案。具体流程如下图：



（三）生产模式

公司将主要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到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和市场拓展方面，将生产环节中的硬件生产、零配件组装等环节委托外协加工供应商，要求其按照公司的设计方案，规格尺寸以及质量标准进行硬件部分的生产。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如主板、天线板采用由公司提供 PCB 文件，指定供应商生产的模式；公司产品的整机组装采取由外协厂商生产模式；公司产品中核心的软件部分采取由公司独立生产控制并导入产品的模式。

1、报告期内，公司外协组装加工厂商情况如下：

外协厂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杭州后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张兴宏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工业园丰岭路 35 号

根据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和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的外协厂商股权结构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备案信息，公司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如下：

（1）询价

负责部门广泛收集市场第一手动态价格信息，一般收集包括公司长期稳定合作外协厂商在内的三家以上外协厂商的价格及其它综合信息，作为比价、定价的参考依据。

（2）成本及综合分析

采购部门主管对外协厂商报价进行价格构成分析，如需进一步议价，需与外协厂商再次议价。

（3）审核定价，确定外协厂商并签署合同

采购部门主管审核外协厂商报价之后，经财务核算后，再报批总经理确认批准。总经理可试需要再行议价或要求采购部门再进一步议价。

价格经核准后，一联转财务，一联由采购部存档，一联转外协厂商，可作为和供方签订价格协议的附件。

在价格基本一致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选择公司长期合作外协厂商。双方就价格、数量等事项协商一致后，签署相关协议并履行。

（4）价格调整

对于已核定的采购单价如需上涨或降低，需重新报批，且附上书面原因说明。单价涨跌的审核流程，应同新价格审核流程。为配合公司成本降低策略，采购数量或频率有明显增加时，公司与外协厂商协商适当降低单价。

3、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协质量控制管理办法》对外协加工实施质量控制，具体如下：

1) 外协厂的选定，由采购部牵头，各相关部门参与评定，最终确定合格的外协厂商。

2) 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需要和研发部提供产品加工工艺规程，结合采购部提供的已在合格供应商名单的外协厂，选择符合条件的外协厂。联系厂家实施外协加工业务。

3) 仓库部根据外协加工信息单，及时准备好外协加工件及原物料，按流程手续办好出入库手续。对外协厂提供的辅料需进行质检。

4) 质检部派质检人员驻外协厂进行现场进行质量管控。

5) 外协厂家加工产品完成，再由质检人员进行质量检收。发现不合格需要挑选，要求外协厂返工，直到要求。如需形成损失的，由采购部通知外协厂家，并报送财务部从加工费中扣除或追索损失。

(2) 外部采购及外协组装生产的进程把控：

针对需由指定供应商生产的主要原材料部件，首先通过合同约定的方式，锁定产品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其次，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对于产品的研发、重要硬件的外观设计方案及核心设计理念、性能参数设定、元件升级、整体效果把控等核心工作由公司独立完成，产品必须符合公司提供的技术指标和有关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同时公司对指定供应商的工作进行抽查；订单完成后，公司相关专业的技术人员和产品部人员对产品质量进行把控，审核其是否符合公司品质标准及性能要求，并配有内部的产品检测流程；公司根据验收规范、协议约定、相关质量标准等对产品进行验收，要求外协方对不合格产品进行返工，直至满足相关的质量标准和协议约定。

针对整机组装的外协加工，在外协加工过程中，公司将对产品组装、调试、验收等各个生产过程，经进行质量监督和控制。外协组装过程中所需的原辅材料由外协厂商按照公司的参数及性能指标要求负责采购，外协厂商根据公司提供的图纸进行产品组装。外协厂商生产产品时，必须符合公司提供的技术指标和有关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订单完成后，公司根据验收规范、协议约定、相关质量标准等对外协产品进行验收，要求外协方对不合格的外协成果进行返工，直至满

足相关的质量标准和协议约定为止。公司对外协流程的监督与参与对产品质量的保证起到了决定性作用。

同时，为督促重要部件供应商及外协厂商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设置专员负责其质量管理工作。公司会定期对供应商及外协厂商进行考核，并淘汰不合格外协供应商。

（3）保密措施：

公司为保护自己的技术秘密，防止核心技术外泄给公司造成损失，与委外厂商均签订保密协议，对软件代码、硬件工艺规程、工艺技术参数等技术资料以及其他的 technical 信息采取保密措施。公司通过既定的保密措施和与外协厂商沟通通过的保密方案在过程中进行加密，包括一些常见的“摄像头封贴”、“网络限制”、“电脑监控”、“USB 光驱限制”、“单独工作区域”、“安检仪器”等，以确保在项目执行过程的各个环节不出现信息外泄的行为；在软件方面，公司严格执行源代码的共享机制，只提供给外协厂商加密后的二进制文件，且该文件无法可逆操作，以防止泄密。

4、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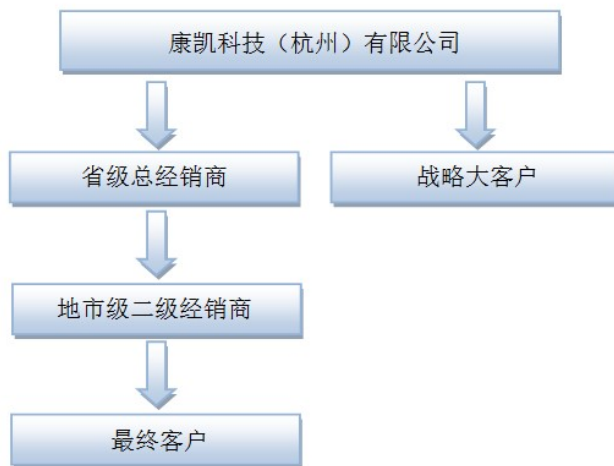
公司的外协生产环节为产品的组装加工。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将此类技术含量不高的环节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外协内容属于公司业务中的非核心技术，均为代加工劳务密集型工作，技术含量较低。公司核心技术部分如产品研发、设计、核心算法合入相关软件版本均由公司人员完成，其知识产权亦属于公司。

外协厂商为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并非不可替代，且市场可选择性同类厂商数量充足，如遇到外协厂商无法提供服务的情形，公司可以在其储备的外协厂商名单中选取其他外协厂商提供服务，且公司在外协厂商选择时具备主动性，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综上，外协厂商所提供的组装加工服务为公司业务中的辅助部分，其可替代性较强，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外协不存在依赖；同时外协厂商的组装加工过程，都在公司的管理和控制之下，外协厂商只是实施必要环节的劳动支持，公司能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并能确保公司核心技术不泄密。

（四）销售模式

1、公司的销售模式是以“经销商模式+大客户直销模式”结合的方式进行。



康凯科技渠道架构

（1）经销商模式：公司在关键区域的省市（如北京、合肥、杭州、广州、武汉等地）发展一级总经销商，总经销商发展二级经销商，以此形成以点带面的全国渠道网。作为康凯的经销商，将对所负责区域内各行各业提供公司的产品与方案及售后服务。

公司经销商选择标准：（1）在相应区域拥有较为成熟的渠道网；（2）资金健康并有必要的技术团队；（3）在IT行业中有其它产品（如安全类产品）的代理资质，但Wi-Fi行业并没有主推其它产品；或有主推的其它Wi-Fi产品，但合作关系不紧密；（4）希望与具有高品质产品的厂商长期合作，共同成长。

公司通过签订合同和协议的方式对经销商进行管理，包括和经销商签订保密协议，如果经销商存在泄密行为则进行相应的惩处，包括递交警方追究刑事责任、解除经销商供应合作关系并追责等。同时，公司在这个节点设置了严厉的经济赔偿条款对经销商进行经济上的约束。

（2）大客户直销模式：公司针对战略大客户，通过参与招投标或邀标、直接签订战略框架协议两种方式提供产品并给予相应的售后服务支持。

2、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阶段主要有三项工作：

（1）技术服务，包括客户培训、远程技术服务、现场技术服务；

（2）新需求收集，产品使用过程中客户会提出各种新需求，跟踪收集产品新需求对提高产品竞争力至关重要；

（3）产品维修服务，根据在商务阶段的约定，公司一般提供 1 年免费维修服务和 5 年的有偿维修服务。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专注于智能型无线接入点(AP,Access Point)和无线网络管理系统 NMS 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坚持自主创新原则，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能、高科技含量的个性化产品，在实现企业盈利的同时助力我国网络信息化的建设。

一方面，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设计、研发产品，按产品设计要求采购相关硬件产品，将硬件组装并将软件写入产品，产品销售实现收入。公司的收入利润主要来源于无线接入设备、无线控制器和智能云管理平台的销售，公司生产经营的核心为产品的设计、软件的研发及写入。公司产品价格参考市场价格，并视市场供求的变化及时作出相应调整。另一方面，公司建立自己的管理服务器，为客户提供长期系统维护和软件升级服务，并按年收取系统维护费，由一次性买断销售发展为长期为客户提供服务的形式，使公司获得长期服务收入，实现可持续经营。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公司作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主要产品为智能型无线接入点(AP,Access Point)和无线网络管理系统 NMS。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属于大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之子类“1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中的“1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之子类“**I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81110 通信设备及服务**。

其细分行业示意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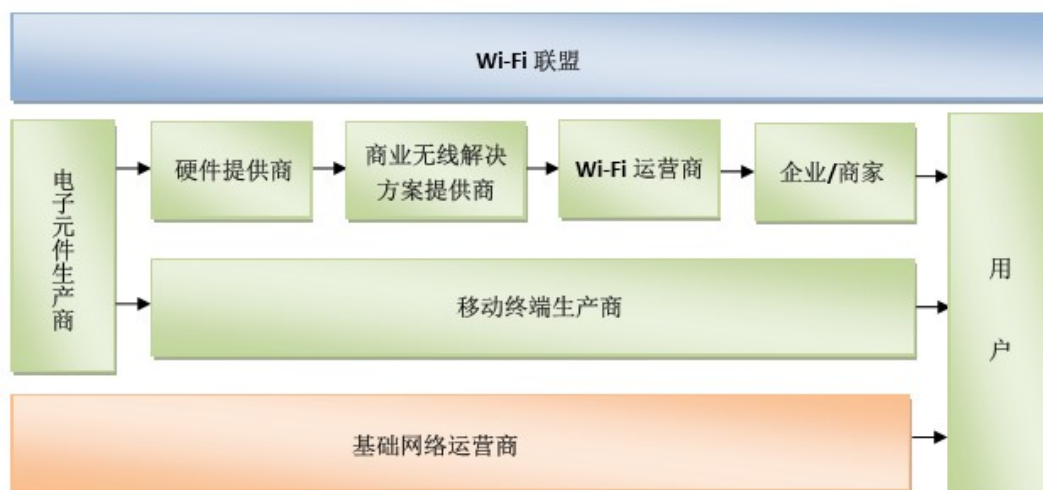


1、 Wi-Fi 的行业概况

Wi-Fi 全称 Wireless Fidelity, 即无线高保真, 是 Wi-Fi 联盟对符合 IEEE802.11 标准的无线局域网 (WLAN) 设备的品牌认证, 目前也被当做 IEEE802.11 协议的同义术语。其主要特点为: 传输速度快, 802.11n 之后的协议速度可达到 300-600Mbps; 无线电波覆盖范围广, 半径可达 100 米; 布网成本低, 通过布置一定数量的热点实现网络覆盖而无需铺设大量线路; 功率低, 安全性较好。

Wi-Fi 行业是指涉及到 Wi-Fi 信号的生成、分享、接收使用相关的行业。Wi-Fi 行业的特殊性在于其涉及到硬件生产、软件服务以及系统解决方案等多个层面, 因此 Wi-Fi 行业进入门槛较高, 要求企业既要具备一定硬件技术能力, 又要具备软件开发能力, 此外在供应链环节方面也需满足一定要求。随着移动互联网的高速发展, 用户对于无线网络覆盖的需求越来越大, 使用频率不断提高, 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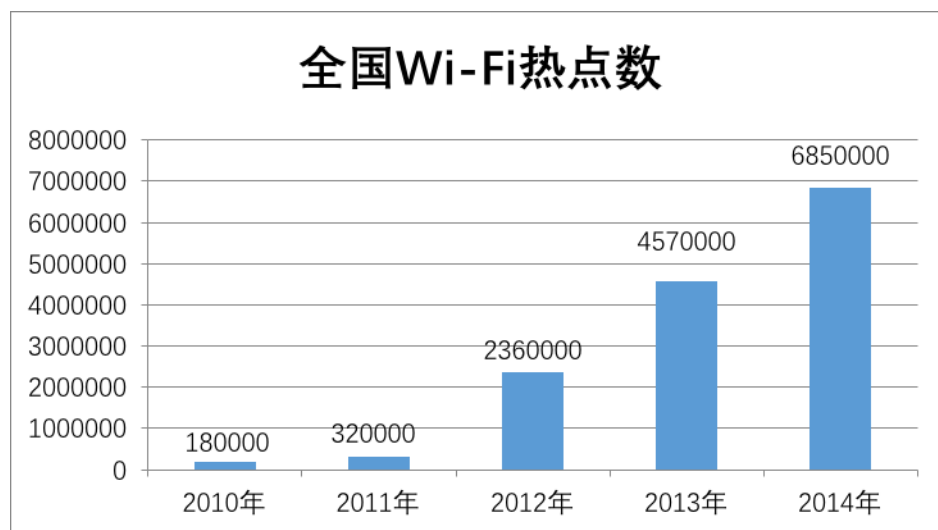
Wi-Fi 成为日常生活中必需的网络环境。与此同时，众多企业挖掘出 Wi-Fi 作为上网入口的重要地位，围绕 Wi-Fi 的商业模式逐渐衍生，使 Wi-Fi 行业成为众多企业竞争的新领域。



Wi-Fi 行业产业链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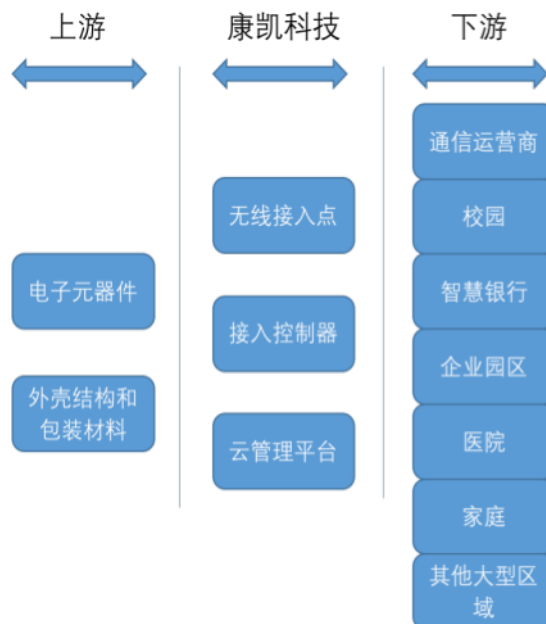
Wi-Fi 产业链较长，包括电子元件生产商、硬件提供商、商业无线解决方案提供商、Wi-Fi 运营商、移动终端生产商等。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飞速发展，用户对于移动互联网流量需求逐渐加大，而以流量计费的 3G/4G 网络费用昂贵，Wi-Fi 无疑成为网络用户的最佳选择。如今，Wi-Fi 已经渗透到用户生活的诸多方面。而中国现有的 Wi-Fi 覆盖率仍然较低，无论是家庭还是在各种公共场所以及企业、商家对于 Wi-Fi 存在着旺盛的需求。



数据来源：《中国 Wi-Fi 商用白皮书》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 上游行业分析

公司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行业、外壳及包装材料供应商等。

(2) 下游行业分析

公司下游主要为通信运营商、校园、智慧银行、企业园区、医院等。随着智慧银行、智慧城市、无线医疗等日益普及，下游市场对智能 Wi-Fi 的需求将不断增长。

3、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随着互联网的高度普及和宽带的大幅提速，市场对 Wi-Fi 行业相关产品的软硬件的要求越来越高。Wi-Fi 行业发展与更新速度较快，市场和客户不断提出新的要求，这需要企业在短时间内根据客户要求迅速研发新技术并提供成熟产品，要求企业具有较强的研发团队和先进的研发设备。并且伴随互联网产业技术的不断发展，企业需要具备可持续研发能力，需要不断更新和优化软硬件产品才能满足市场需求。此外，商业 Wi-Fi 和公众网 Wi-Fi 的主要应用场所具有覆盖密度高、

接入用户数多和干扰大的特点，实现良好的用户体验需要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如在多用户管理、抗干扰和信道分配等方面需进行深入的研究，并且在实际应用中不断进行改进。因此对新进入行业的企业会形成较高的技术门槛。

（2）人才壁垒

Wi-Fi 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对专业人才的配置有着较高的要求。Wi-Fi 行业的软硬件研发需要大量涉及通信软硬件开发、电子线路、互联网和通信等多方面的复合型专业人才。互联网技术、Wi-Fi 协议、IP 协议不断地发展，需要将大量的不同领域人才有机联系起来，共同协作，并建立起一套完整的人才培养系统，确保人才队伍的稳定和发展，因此专业人才是企业生存和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此外对软硬件运营过程中出现问题进行分析、排查、处理同样也需要大量专业人才的协助，在技术实施环节也需要具备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对典型方案进行总结。目前国内 Wi-Fi 行业专业人才相对较少，并且对团队合作要求较高，因此人才是 Wi-Fi 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3）资金壁垒

Wi-Fi 行业对技术的要求较高，同时技术保护措施较为严密，因此在进入前期，需投入大规模的资金进行设备采购及技术研发，同时还需承担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产品成型后，市场推广、硬件和软件产品的版本升级及更新换代等，也需要持续不断的资金投入。另一方面，随着下游行业各方面要求的不断提高，设备更新及研发方面的投入也将随之持续增加。此外，由于国内标准的提高，在设备方面的投资也需不断增加，项目的投资成本和运营成本上升，因此资金成为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4）品牌壁垒

Wi-Fi 行业市场是规模化应用市场，对产品成熟度要求很高，而产品成熟度必须经过长时间应用积累才能提升，因此用户趋向于选择品牌知名度较高的企业。现阶段 Wi-Fi 行业市场被知名企业和大型企业占领，后进入者即使研发出新产品也很难占据市场，因此品牌成为进入本行业的壁垒之一。

4、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国务院在《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 201032 号）》的文件中明确提出要立足国情，努力实现重点领域快速健康发展，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方面指出：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着力发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等核心基础产业。提升软件服务、网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加快重要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大力发展数字虚拟等技术，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

国务院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文件中明确提出要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推动重点领域跨越发展中指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务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8 % 左右。

2013 年 8 月 17 日，中国国务院发布了“宽带中国”战略实施方案，部署未来 8 年宽带发展目标及路径，意味着“宽带战略”从部门行动上升为国家战略，宽带首次成为国家战略性公共基础设施。Wi-Fi 技术是实现“宽带中国”中无线城市战略的重要保障之一。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继出台多项政策以加大对 Wi-Fi 行业的支持，并通过资金支持、税收优惠等方式鼓励相关企业自主研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相关企业应当充分利用中央各类专项资金，引导地方相关资金投向 Wi-Fi 的研发及产业化。国家政策的支持将是 Wi-Fi 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有利基础。现阶段，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发展已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Wi-Fi 行业

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将日益突出。

②市场需求庞大

在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终端不断发展的推动下，移动用户已经形成手机上网习惯，特别是对于年轻一代的用户，移动互联网如同空气一样被需要，移动互联网流量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但当前传统的 3G/4G 网络明显不能满足普通用户生活中的高流量信息需求，移动互联网入口成为兵家必争之地。Wi-Fi 是移动互联网重要的底层入口，流量需求是目前用户使用 Wi-Fi 的核心驱动力。Wi-Fi 网络提供的是用户联网的底层通道，是除传统电信运营商的网络外，用户接入互联网的第一层应用以及管道。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Wi-Fi 的发展潜力广阔，其解决了移动流量入口与应用市场入口转化的问题。随着普通用户对流量的需求日益渴望，商户对数据和流量入口的需求也将更加强烈。

③热点覆盖的快速发展

根据艾瑞《2014 年中国 Wi-Fi 行业研究报告》数据，2013 年全球 Wi-Fi 热点达到 420 万个，其中亚太地区 Wi-Fi 热点占比达到 68.6%，拉美地区占比为 12.3%，欧洲占比 9.0%，北美占比 8.7%，中东和非洲地区占比 1.4%。预计全球 Wi-Fi 热点数量将以 15% 的年平均复合增长率增长，到 2018 年，全球 Wi-Fi 热点将超过 1000 万个。

近年来，各大运营商竞相在自己的网络平台上部署 Wi-Fi 热点以开发无线增值业务来提高营业收入。经过近几年的发展，中国境内目前共有 Wi-Fi 热点大约 1 万个，主要分布在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大连、武汉、西安、沈阳、长春、长沙、苏州等城市的重点酒店和机场。为了提高学生和教职员工的工作效率，更好地拓展网络的连通效果，以及未来能够方便地进行网络升级，各教育院校也相继开始布设 Wi-Fi 热点。随着 Wi-Fi 家用和商用市场的发展，电信运营商将重新关注 Wi-Fi 热点的覆盖和运营，以增加自身的收入。

④大数据在互联网行业占据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随着大数据技术和商业模式的进一步成熟，越来越多不同领域的成功案例开始出现。大数据应用的逐渐落地将带动作为连接设备的 Wi-Fi 行业的兴起。目前，较多应用大数据进行分析预测和辅助决策的领域包括政府管理、公共服务、商业分析、企业管理、金融、娱乐和个人服务等。其他行业和领域的大数据应用也在不断拓展中。

（2）不利因素

①网络质量与安全

Wi-Fi 行业存在接入用户数量大和安全性低等问题，涉及到信息安全和支付安全等隐患，导致安全防护差，信息易泄露。目前存在不法分子高仿诱导用户连网等现象，造成泄漏用户财务信息等危害。

②行业竞争激烈

不同市场对 Wi-Fi 具有不同需求，需要采用不同的解决方案，所需成本也不同，但客户通常不具备专业知识，容易受低成本方案的吸引；此外，Wi-Fi 行业产品还具有研发新产品困难但制造样机容易的特点，导致 Wi-Fi 研发企业容易受部分小规模不规范 Wi-Fi 企业的低价冲击。Wi-Fi 行业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价格方面，随着竞争加剧，中低端 Wi-Fi 产品价格越来越低，利润空间被逐渐压缩。

（二）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本行业政府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其主要职责为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互联网行业的产业政策、产业标准、产业规划；组织定制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总体把握行业服务内容。工信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依法对互联网信息服务实施监督管理。

中国互联网协会以及各地互联网协会是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作用是组织制定行业规定，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实现行业自律；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

修改行业的国家标准、专业标准以及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负责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的市场研究、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政策研究等方面工作。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文单位	相关政策	时间	相关内容
发改委等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	2007年	“数字移动通信产品”属于当前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
工信部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	以新一代网络建设为契机,加强设备制造业与电信运营商的互动,推进产品和服务的融合创新,以规模应用促进通信设备制造业发展。加快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的建设,开发适应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特点和移动互联网需求的新业务、新应用,带动系统和终端产品的升级换代。
国务院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2010年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年	要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要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统筹布局新一代移动通信网,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并重申了要加快培育和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业。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年	提出鼓励基于固定宽带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的业务,IPv6商业化应用;三网融合应用服务,网络电视、手机电视、数字电视宽带上网等服务;基于宽带网络的信息增值服务;基于物联网技术等的智能城市管理、智能环保、智能交通等信息服务解决方案及服务平台。
国务院	《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2012年	提出了实施“宽带中国”工程,构建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社会领域信息化,推进先进网络文化建设。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年	要求努力突破超高速光纤与无线通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信息技术创新、新兴应用拓展和网络建设的互动结合,创新产业组织模式,提高新型装备保障水平,培育新兴服务业态,增强国际竞争能力,带动我国信

			息产业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发展宽带无线城市、家庭信息网络，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向农村和偏远地区延伸覆盖，普及信息应用。
工信部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	加速推动移动互联网相关技术产品和业务应用的研发与产业化进程。
工信部	《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	建设“宽带中国”，推进网络基础设施优化升级，加快网络接入的宽带化建设。实施宽带中国战略，综合利用光纤接入和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等手段，加速网络宽带化进程。培育和扶持互联网中小企业成长，使其依法享有税收、投融资等扶持政策。
国务院	《“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	2013年	加大无线宽带网络建设力度，加快无线局域网重要公共区域热点覆盖进程。充分利用中央各类专项资金，引导地方相关资金投向宽带网络研发及产业化。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加强税收优惠扶持，完善投融资政策。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3年	主要任务中：加快传感器网络、智能终端、大数据处理、智能分析、服务集成等关键技术研发创新，推进物联网与新一代移动通信、云计算、下一代互联网、卫星通信等技术的融合发展。充分利用和整合现有创新资源，形成一批物联网技术研发实验室、工程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促进应用单位与相关技术、产品和服务提供商的合作，加强协同攻关，突破产业发展瓶颈。
国务院	《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	2013年	“十二五”时期建设重点：（八）未来网络试验设施，三网融合、云计算和物联网发展对现有互联网的可扩展性、安全性、移动性、能耗和服务质量都提出了巨大挑战，基于TCP/IP协议的互联网依靠增加带宽和渐进式改进已经无法满足未来发展的需求。为突破未来网络基础理论和支撑新一代互联网实验，建设未来网络试验设施。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2013年	鼓励类：“二十八、信息产业”之“7、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17、数字移动通信、接入网系统、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及Wi-Fi、网关等网络设备制造。”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向民间资本开放宽带接入市场的通告	2014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鼓励民间资本以多种模式进入宽带接入市场，促进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发展和业务服务水平提升。其中提到民营资本三种方式进入宽带市场：参与宽带接入网络设施建设和运营，参与宽带接入网络的投资并与基础电信企业开展合作，提供宽带转

			售服务。
--	--	--	------

（三）行业市场规模及市场前景

1、移动互联网业务发展带动 Wi-Fi 需求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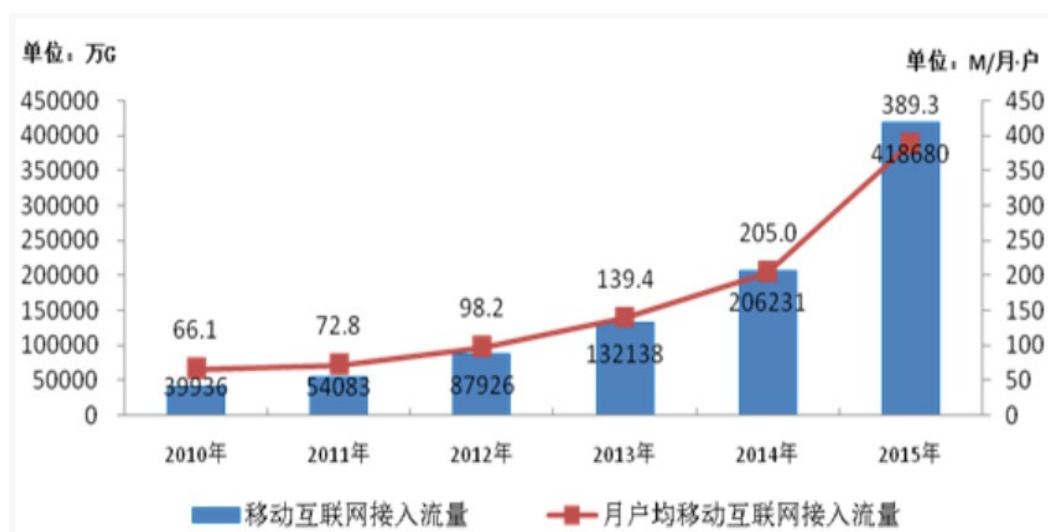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迅猛发展，智能终端的深入渗透，人们对于无线网络的需求愈发明显，各种移动应用及服务的使用完全依赖无线网络的好坏，用户的使用强度不断加大。一方面，移动互联网业务主要通过 Wi-Fi 通道连接网络，绝大部分业务都通过 Wi-Fi 通道完成，随着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快速发展，作为主要通道的 Wi-Fi 行业必将保持持续快速的增长趋势。另一方面，随着国家持续实施“宽带中国”政策，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数持续上升，对 Wi-Fi 产品的需求也将保持持续上升的趋势。因此，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发展必将带动 Wi-Fi 需求的增长。

移动互联网在近几年一直处于快速发展状态，我国网民规模呈逐年递增的趋势，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的数据，截至 2016 年 6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到 7.10 亿，半年共计新增网民 2132 万人，半年增长率为 3.1%，较 2015 年下半年增长率有所提升。互联网普及率为 51.7%，较 2015 年底提升 1.3 个百分点。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近年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电视等移动终端设备应用的日益丰富以及对社会生活渗透的加大，增强了网民对移动终端上网的依赖，同时增加用户的上网流量需求。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和户均流量也在持续增长，根据工信部最新数据，2015年，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消费达41.87亿G，同比增长103%，比上年提高40.1个百分点。月户均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到389.3M，同比增长89.9%。手机上网流量达到37.59亿G，同比增长109.9%，在移动互联网总流量中的比重达到89.8%。2010-2015年移动互联网流量发展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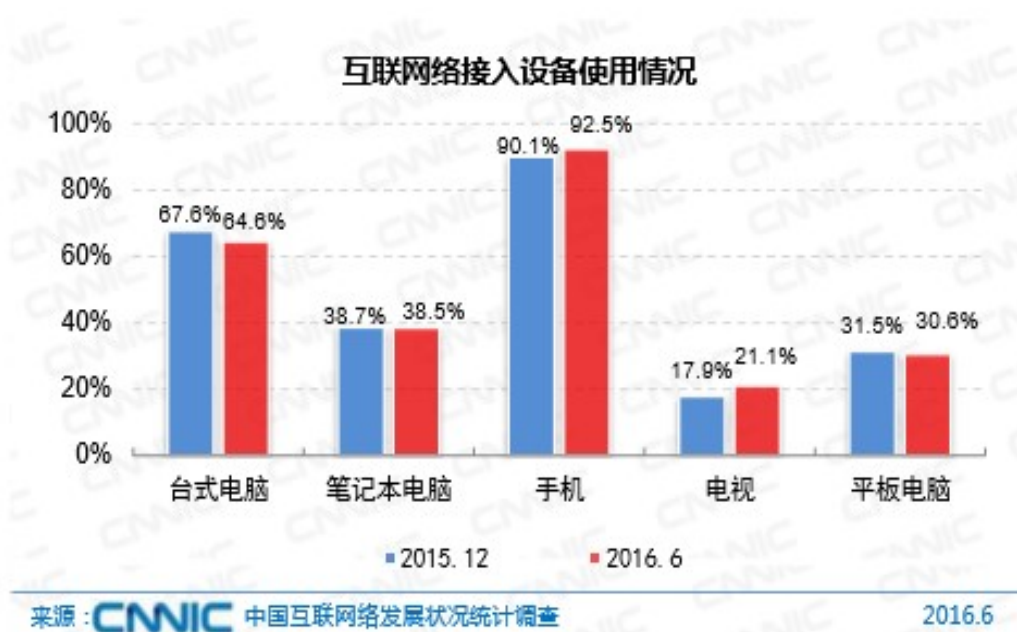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用户对移动终端的依赖导致户均流量迅速增长，移动流量的需求快速增加，移动网络逐渐难以满足用户需求，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最新的《中国移动互联网调查研究报告》，近60%的手机网民每月消耗的上网流量超出标准上网套餐流量。而相比费用较高的3G/4G来说，使用Wi-Fi网络价格低廉甚至免费，并且在网络稳定性上也具有明显优势，因此Wi-Fi已经成为用户首选的联网方式。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的数据，截至2016年6月，92.7%的网民最近半年通过Wi-Fi无线网络接入移动互联网，较2015年底增长了0.9个百分点。

随着移动终端设备的不断发展，网民的使用率不断增加，以及家庭、工作场所、城市公共无线网络部署进程加快，大力推动Wi-Fi行业的发展，Wi-Fi产品已经成为上网的一个重要入口。根据艾瑞《2014年中国Wi-Fi行业研究报告》数据，超过90%的智能手机用户会通过Wi-Fi上网，而96.8%的平板电脑用户会

使用 Wi-Fi 上网，其中 53.6% 的用户仅使用 Wi-Fi 上网。从数据可以发现，用户绝大多数情况下上网都会通过 Wi-Fi 设备，如下图示：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移动互联网未来发展趋势：

（1）网络接入技术多元化

移动互联网是电信、互联网、媒体和娱乐等产业融合的汇聚点，各种宽带无线通信、移动通信和互联网技术都在移动互联网业务上得到了很好的应用。从长远看，移动互联网实现技术多样化是一个重要的发展趋势。目前能够支撑移动互联网的无线接入技术为无线局域网 Wi-Fi 接入技术和传统的 3G/4G 技术等，未来伴随网络接入技术的不断发展，会促进 Wi-Fi 接入技术的研发和创新，并向着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2）移动终端多样化

终端的支持是业务推广的生命线，随着移动互联网业务逐渐升温，移动终端设备不断推陈出新，移动终端解决方案也不断增多。目前手机是使用移动互联网最常用的设备，利用蜂窝网络、Wi-Fi 等接入技术实现上网功能；近几年新推出的电子书阅读终端可以利用 Wi-Fi 技术等通过无线网络实现下载电子书、订阅报

纸及博客等功能。随着移动终端设备的多样化，对 Wi-Fi 的需求和依赖也将更加突出。

2、商业 Wi-Fi 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

商业 Wi-Fi 是面向企业客户，由运营商或 Wi-Fi 设备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包括硬件、软件、服务等内容的无线网络系统解决方案。通过与线下商家合作，Wi-Fi 设备服务提供商在各大商圈、酒店、机场等公共场所进行 Wi-Fi 热点的布局。用户填写认证信息后，可以免费使用 Wi-Fi，设备服务提供商通过设备收费、推送广告、应用分发、增值应用等方式盈利。

商业 Wi-Fi 的兴起的根本原因是移动互联网浪潮的推动。与 PC 时代的集中流量不同，移动互联网时代流量相对分散，抢占移动互联网入口意味着抢夺大量用户。目前，除了专业的商业 Wi-Fi 企业，互联网巨头也开始在商业 Wi-Fi 领域布局，互联网巨头的介入，加速了商业 Wi-Fi 行业的兴起。商业 Wi-Fi 行业门槛相对较高，首先要有足够支持大量用户的 Wi-Fi 硬件设施，其次要具有开拓客户的能力，最后还需具有处理大量孤立数据的能力，以将数据转化为产出，直接触及到用户端。

根据《2015 年中国商业 Wi-Fi 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分析》数据，2014 年中国商业 Wi-Fi 市场规模为 3.6 亿元，同比增长 147.1%。作为 Wi-Fi 市场的新兴领域，商业 Wi-Fi 市场目前仍处于初早期阶段。一方面，大部分商业 Wi-Fi 公司成立于近两年，铺设的热点数量较少；另一方面，商业 Wi-Fi 暂时没有较清晰的商业模式，以硬件销售和广告收入为主的营收无法支撑行业的长期发展，各企业需要不断探索。未来几年，商业 Wi-Fi 公司仍旧以快速扩展热点数量，扩大商业 Wi-Fi 覆盖面积为主要竞争目标，市场基数小以及越来越多的企业入局，商业 Wi-Fi 市场将保持高速发展。



数据来源：《2015年中国商业Wi-Fi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分析》

商业Wi-Fi未来发展趋势：

①短期内商业Wi-Fi行业仍以扩大热点覆盖面为主

中国商业Wi-Fi是近两年才兴起的行业，虽然获得了市场的极大关注，但由于仍处于发展初期，热点覆盖基数较小，未来热点数量仍会保持高速增长。

②大数据和商户服务或成为商业Wi-Fi核心价值点

商业Wi-Fi将会成为海量用户的入口，会有大量的用户行为数据流经这一数据通道；未来是大数据的时代，大量数据能够推算出用户的消费行为习惯，满足用户需求的精准营销才能带来更高转化率，大数据成为商业Wi-Fi可挖掘的新商业模式。

③商业Wi-Fi运营商将从粗放扩张转向精细化运营

商业Wi-Fi行业发展初期，迅速扩大热点覆盖范围是各公司主要目标，而当热点数量达到一定基数时，商业Wi-Fi运营商会从初期的粗放式扩张，转变为精细化运营，提高商业Wi-Fi数据利用率以及商户服务能力，维持商业Wi-Fi行业的持续发展。

3、公众Wi-Fi市场发展起步

公众 Wi-Fi 是指政府主导、相关企业参与的面对公众的无线城市建设。作为无线城市、智慧城市等整体策略的一部分，由政府进行统一规划，由运营商进行 Wi-Fi 基础设置的部署，免费向公众开放 Wi-Fi 热点。目前，已经有部分城市进行公众 Wi-Fi 的尝试：北京 CBD 管委会提供 CBD—WLAN；北京市政府在三里屯开通公众无线网 My Beijing；上海市政府在中共二大会址纪念馆开通 i—Shanghai；广州部分公交路线有 Wi-Fi 信号覆盖；南京多处旅游景点开放免费 Wi-Fi 等，均为政府在公众 Wi-Fi 方面的尝试。Wi-Fi 对于移动互联网时代的用户来说，与水、电、气、交通一样必不可少，可以说是“第五公用基础设施”，公众 Wi-Fi 应运而生。公众 Wi-Fi 可以使用户真正实现随时随地上网，获取必要信息，极大提升用户生活品质。而公众 Wi-Fi 现阶段并没有在全国范围内普及，主要是由于在全国范围内建立 Wi-Fi 基础设施，费用会及其昂贵。随着技术水平的提升和我国综合国力不断增强，未来公众 Wi-Fi 会覆盖到全国各个城市，无线城市的设想终会实现。因此，公众 Wi-Fi 市场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四）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互联网应用具有明显的开放性和虚拟化特征，在应用领域大多使用通用型技术，市场呈现高度分散化和完全竞争的特征。包括 Wi-Fi 行业在内的互联网应用领域参与主体数量众多、良莠不齐，竞争激烈，同时监管体系无法到位，不少参与主体使用非正规手段参与竞争，导致市场环境和秩序较为混乱。公司积极提升自身的综合实力，努力加强公司产品及服务竞争力，以自身实力立足 Wi-Fi 市场，避免被市场淘汰。

2、人才流失的风险

Wi-Fi 产品的研发需要大量涉及包括移动通信软硬件、电子、互联网技术等领域的复合型人才，技术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因此，拥有一流人才是企业制胜的关键因素之一。而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内人才的流动也将逐步加快，公司面临关键岗位的人才流失对产品研发、公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的的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采取相应的措施：①公司对重要技术人员进行期权激励，为其制定合适的职业发展规划；②根据岗位和人才的重要性，以及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

适当提高其收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资待遇；③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为员工营造提供“家的感觉”。

3、技术更新风险

目前，互联网相关产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基于网络环境的应用与服务正在改变着人们的生活方式。物联网、智能硬件、智慧城市等产业正在蓬勃的发展，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已应用于网民的日常行为活动中。公司所处的 Wi-Fi 行业处在互联网相关产业的核心单元，如果公司在产品研发、技术更新等方面没有跟上行业步伐，将对公司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在美国硅谷和中国杭州分别设有研发机构，拥有专业研发团队和高级研发人才，具备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以此保证公司的技术不断进步，紧跟技术发展的步伐。

（五）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长期致力于产品创新，依托自身的业务积累大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在无线通信领域拥有多项关键技术，形成了具有企业特点的工艺流程，申请并被授权专利 4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9 项。公司先后获得多项政府支持，并获得多个业内奖项。公司积极跟踪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组织公司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攻关，依靠自身技术力量，在公司发展过程中，保证技术的先进性，公司技术水平居于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收入目前主要来源于软硬件销售，公司产品解决方案具有覆盖范围广、接入用户多、吞吐能力强、可靠性高和可管理性等特点，应用于运营商热点覆盖、校园网、智慧银行、企业园区、智慧城市、物联网、无线医疗、数字家庭等广大领域。公司已经成为浙江华数无线 Wi-Fi+运营管理云平台（浙江省政府指定的无线浙江运营管理主平台之一）合格供应商，并且将陆续参与 izhejiang、ihangzhou 等项目建设，并成功为国际互联网大会和 G20 峰会提供服务。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作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

的提供商，随着Wi-Fi行业的不断发展而逐渐成熟，行业内的竞争也愈发充分，不断有企业进入Wi-Fi市场，公司主要面临的竞争对手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上海寰创（833768）	公司主要从事 Wi-Fi 设备研发销售、无线农宽网络运营、厂园 Wi-Fi 网络和移动互联网业务运营。
乙辰科技（834219）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无线路由器研发、设计、制造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该项业务，迄今未发生变化。
智达康（430735）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运营级宽带无线接入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支持与服务，并提供系统应用解决方案。
虎符通信（831751）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无线通信终端的研发和销售，产品覆盖家用和商业无线智能路由器、3G/4G 无线路由器和通信终端、物联网和工业应用终端，智能家居和智能健康硬件等产品。
掌慧纵盈（835736）	公司主要针对高密度人群的大规模无线网络技术的应用研发和运营服务，其主营业务为商业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基于大数据的场景化精准营销服务和企业数据服务。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提供专业高品质的 Wi-Fi 信息平台与技术服务，具有用户接入数量多、吞吐能力强、覆盖范围广、TCO 低、可靠性高和可管理性强等特点，同时，公司长期致力于产品创新。公司依托自身的业务积累大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在无线通信领域拥有多项关键技术，包括智能天线算法、射频技术、系统设计、网络架构、软件协议等核心技术，形成了具有企业特点的工艺流程，申请并被授权专利 4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9 项。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体现在：智能天线阵列，动态波束形成；专利智能算法，大幅提升接收灵敏度；智能无线拐弯，最佳路径信号选择；增强抗干扰能力，复杂电磁环境自学习等。

a.智能天线，高速接入

传统天线均匀地向各个方向发射相同且持续的无线信号，能量均衡地在空中全向传播，而公司研发生产的智能天线可以检测到终端设备在网络中的位置，通过智能天线控制器专利算法生成动态波束，使波束对准该终端设备，让用户能够获得更强、更清晰、更快的 Wi-Fi 应用。通过智能天线及动态波束，可提高 Wi-Fi

系统的信噪比，提升 Wi-Fi 系统的覆盖范围，改善并发处理性能，增强用户体验，大幅度提升 Wi-Fi 的易用性。公司的 AP 产品通过自主研发的智能天线控制芯片技术，将 Wi-Fi 时延、衰减、干扰影响降到最低，并同频率、同时隙信号进行区别，最大限度的利用频谱资源，在覆盖范围和无线性能等超越传统 AP，让用户真正实现高速接入。

- 信号发射：覆盖距离大

公司智能天线波束能够精确瞄准目标，能量聚焦，在同等功率下无线信号强度为普通天线的 2 倍以上（3dB），覆盖范围远远超越普通 AP；

- 信号接收：灵敏度高

通过多天线并行接收和拥有专利技术的算法，公司智能天线接收灵敏度是第一代普通天线的 2 倍（3dB），同时通过专利算法能检出极其微弱的信号，接收能力是普通天线的 2 倍。

b.超高密度，稳定性能

公共环境下 Wi-Fi 不可用、用户体验差的根本原因是外界信号干扰。无线网络具有开放性，任何空中干扰都会造成网络的不稳定和不安全，尤其在高密度部署环境中，AP 数量众多，无线信号复杂，不同的 Wi-Fi 网络间会产生相同的干扰。Wi-Fi 网络使用的 2.4GHz 频段在我国是公共频段，其它非 Wi-Fi 网络的设备（如微波炉、手机和蓝牙等）也使用上述频段，亦会对 Wi-Fi 网络产生频率干扰。Wi-Fi 网络遇到干扰，通信双方即停止发送报文，因此干扰越多，速度越慢，断网现象越频繁。公司智能 AP 的动态波束精确瞄准技术能够极大降低电磁干扰，同时通过自动探测发现有效信号源和干扰源，并通过智能化的信号靶向控制，瞄准有效信号源，避开干扰源信号。根据用户位置和接收灵敏度，无线信号自动跟随并自动调整，从而形成自适应的反馈系统，使整套 Wi-Fi 网络实现智能调整和自动学习。同时公司的 AP 产品利用各个移动用户间信号空间特征的差异，通过阵列天线技术在同一信道上接收和发射多个移动用户信号而不发生相互干扰，使 Wi-Fi 的信号传输更为有效。公司的干扰避免技术能有效增强自身的抗干扰能力并减小对其它设备的干扰，提升 Wi-Fi 的传输质量，适用于干扰复杂的环境。

c.核心芯片，安全可靠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芯片及控制技术，保证公司在研发产品方面的自主可控性，此外公司在硬件、软件和整体系统中所涉及到的技术，均为自主研发，能够真正做到信息与设备、硬件与软件、部件与系统整体安全可靠。

d.TCO 低，采购成本最优

在 Wi-Fi 网络建设中，设备成本只占 30~40%，而维护等其他成本占较大比例，通过智能性 AP 部署，使设备数量降低 50%以上，建设和运维成本显著降低，整体成本（TCO）下降 30%以上。

e. 云端分布式部署，完美管理与运营

公司的云管理平台颠覆传统架构，引入新型智能模式，使得管理与使用更得心应手。公司的云管理平台可针对不同的管理权限对平台进行分级管理，在同一套平台下，能实现对不同客户、不同区域的独立监控和配置，有效简化网络结构和投入。同时，云管理平台拥有开放的特性，能够与用户自有系统进行对接，实现更丰富的无线业务功能。

传统解决方案使用“AC+AP”的传统架构，通常 AC 需要与 AP 进行间歇通信，而传统架构在跨广域网时需要通过 VPN（虚拟专有网）进行通信，但公司的智能 AP 与云管理平台通信无需 VPN，只需网络即可实现，不但节约了 VPN 设备的成本，更减少了技术人员的投入，还可以实现 AP 与云管理平台之间在广域网上的自由通信，实现高效率、低投入的跨广域网无线部署。云管理平台的部署使得业务铺设与拓展变的实时而有力，为客户创造出价值。

②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团队成员获得斯坦福大学、哈佛大学、加州大学、南加州大学、浙江大学、台湾大学的博士和硕士学位，并从事多年高科技研发工作，具有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精通智能天线核心算法、射频技术、系统设计、网络架构、软件实现和协议研发等核心技术，成功开发并投放全球市场的产品包括 4G 全套芯片、Wi-Fi、DSL 等。

③融资渠道优势

公司报告期内，通过股权方式融资 6,500 万元，较好的为公司提供了研发、经营所需资金，公司能够获得投资者一定程度认可，为公司未来持续获得融资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2）公司竞争劣势

①品牌影响力有待提升

与该行业的国内外知名品牌相比，公司发展历程较短，在国内市场知名度较低，知名品牌先入为主，具备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公司在这些领域的销售上存在一定难度。未来在向国内市场扩张、抢占市场份额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面临知名品牌的竞争压力。公司将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健全产品生产体系，提高产品质量，延伸产品应用领域，以技术进步为动力，进一步形成规模优势，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客户满意度，提高产品市场份额。

②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弱

2016 月 1-8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317,363.99 元、8,242,488.23 元、2,417,489.80 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且能持续获得融资，但公司企业规模仍较小，且处于亏损阶段，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完善公司技术和产品，加大市场扩展，逐步增加企业资产，扩大企业规模，以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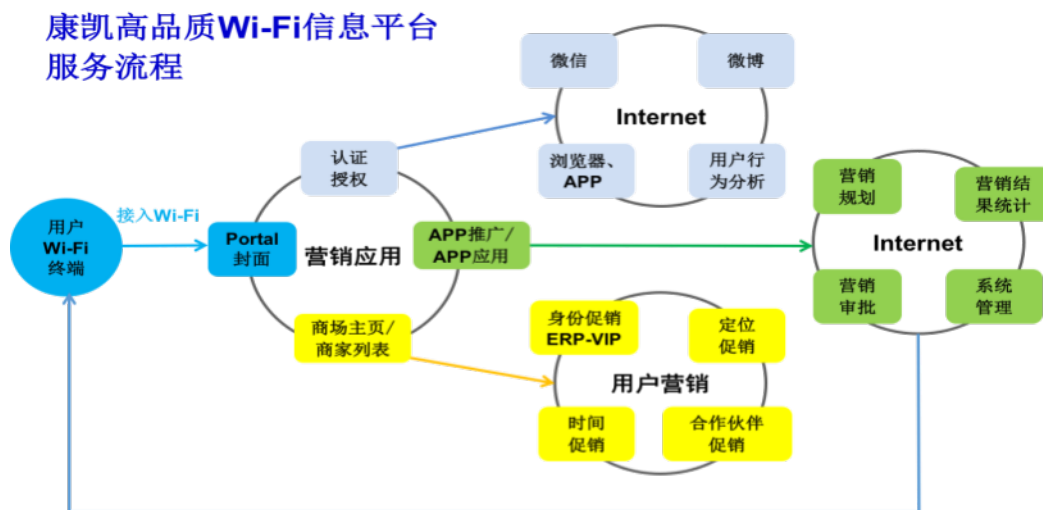
（1）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

①新技术研发策略

公司以市场和客户的需求为研发导向，注重培养成熟的技术及研发人员，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计划，形成研发与产品相互促进的研发模式。产品总是因需而热，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进行更多的互动，以保证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同时公司也为员工提供发挥潜力的平台，在自主研发的同时，积极开发和利用外部资源，通过学术交流等模式主动探索未来智能无线路由发展方向。

智能天线：公司将继续投入资源开发新一代智能天线产品，包括进一步发展智能算法，增强天线硬件性能，同时降低产品的成本。

云管理平台：在高品质的 Wi-Fi 信息平台中，软件在满足各行业的应用中扮演重要角色，公司将加大力度研发不同行业中软件的业务功能，包括 Wi-Fi 运营和大数据应用等。



②市场开拓策略

国内市场：公司将加速发展各级各领域的全国和地方经销商，加强经销商的培训和考评管理，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开发行业战略伙伴和大客户。

国际市场：公司将利用其美国硅谷子公司的天然地理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结合其自身的产品价格优势，布局北美和欧洲市场，扩大销售空间并提高销售的利润率。公司正在申请美国 FCC 产品许可证，目前已经通过技术测试。

(2)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①加强技术研发服务能力

作为技术驱动企业，公司致力于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通过科技创新加强技术实力。公司将继续提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加强人才引进及培养力度，建立更高水平的技术研发队伍，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在公司现有产品基础上，通过研发及技术创新实现产品的升级换代，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并做好创新技术产品的专利申报。

②市场拓展及营销能力建设

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及品牌推广力度，持续补充和完善高素质的营销团队，整合国内国外资源，在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整合并完善公司现有的品牌推广渠道，拓宽销售渠道，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③完善人才储备体系

公司以提升人力资源价值为核心，实施积极的人才战略，在现有研发投入上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及人才培养体系，设立人才引进激励制度；内部实施绩效管理、薪酬管理、改进流程等措施，鼓励人才培养计划，组织定期培训，全面提升公司的人力资源优势，逐渐实现人才储备。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初步建立了公司治理机制，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聘任总经理。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

2、股份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11月22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决策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及1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11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及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相关议案、《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选举了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以及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项。

2016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6】007814号《审计报告》的议案。

上述会议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决策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运作规范，会议记录、会议决议归档保存规范。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增加股东、变更住所及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董事会，形成相关决议并得到有效执行。但有限公司阶段也存在未召开定期会议以及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的问题。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及监事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三会及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内容，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熟悉和掌握《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了解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议案内容、表决和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合法性监督，监督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对股东大会负责。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了三会，聘请了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公司章程》及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负责人及其职责、沟通方式以及责任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对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详细规定。

《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进行了规定。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作了规定。

同时，公司针对关联交易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的认定、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交易的决策和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规定。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经营过程，涉及公司治理、会计核算及内部会计控制、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等各个方面，在公司所有运营环节上能合理保证遵守现行法律法规、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及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2、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董事会认为，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贴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

在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方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正逐步建立起一整套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能为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行政处罚情况

2014年2月27日，因员工签证过期，公司被上海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处以罚款2,500元。上述签证过期的原因为工作需要及员工错记签证有效期所致，上述罚款金额较小，主观恶意不严重，且企业已经及时缴纳罚款，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障碍。

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和行政处罚。

2016年11月17日，美国律师事务所 Mag Stone LAW,LLP 出具法律意见书：“Based solely upon the Officer Certificate, the CA Lien Search, the County Record Search and the Litigation Search, as of the search result date of the relevant search, there is no federal tax lien, state tax lien or judgment lien imposed by a governmental authority on the Company.”（中文翻译为：仅根据董事证明书，加州担保权益检索、县记录检索和诉讼检索，截止相关检索的检索结果日，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没有受到过由政府机构实施的任何联邦税务担保权益、州税务担保权益或司法担保权益）。

公司及子公司主管地税、国税、工商、外汇管理局、商务局等政府机关出具了证明，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行政处罚行为。

2、公司及子公司诉讼情况

2015年8月5日，公司（原告）与上海甲绰贸易有限公司（被告，下称“甲绰贸易”）签署采购合同，向甲绰贸易采购设备，合同总价10.15万元，交货时间为2015年8月7日。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向甲绰贸易支付货款10.15万元，但甲绰贸易未按合同约定供货。2015年10月30日，公司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甲绰贸易经法院传唤未到庭。2016年4月27日，该法院判决双方签署合同解除、甲绰贸易向公司返还货款并支付违约金1.015万元。至今，上述款项仍未支付，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诉讼或仲裁。

公司子公司不存在诉讼或仲裁。

2016年11月17日,美国律师事务所 Mag Stone LAW,LLP 出具法律意见书: “Based solely upon the Officer Certificate, the County Record Search and the Litigation Search, as of the search result date of the relevant search, there is no legal action, suit or proceeding pending against the Company in such Courts which could reasonably. 4. Based solely upon the Good Standing Certificate and the Bankruptcy Search, as of the search result date of the Bankruptcy Search, there is no entry of an order for relief under the Title 11 of the U.S. Code (Bankruptcy) with respect to the Company, the commencement of dissolution or corporate reorganization proceedings, or any adjudication of liquidation, in each case with respect to the Company in California.” (中文翻译为: 仅根据董事证明书、县记录检索和诉讼检索, 截止相关检索的检索结果日, 在相应的法院不存在任何针对公司的未决的法律措施、诉讼或裁判。仅根据公司有效存续证明和破产检索, 截止破产检索的检索结果日, 公司在加利福尼亚州无美国法典第 11 条(破产法)项下关于公司的解散令, 未进入解散或公司重组程序或任何司法清算程序)。

(二) 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声明, 郑重承诺: 最近两年内本人/本单位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三、分开运营情况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目前与股东相互分开, 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 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一) 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作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及技术积累, 公司在技术、采购、研发、产品及市场方面, 均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

目前，公司依法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公司业务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业务分开。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办公用房的使用权。公司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分开，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公司资产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分开。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设立有研发部、采购部、产品部、营销中心等部门，并聘请相关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和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独立支付工资。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公司人员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人员分开。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

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公司财务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财务分开。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公司治理机构。《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作了明确的规定。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对公司行使股东权利。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设置了相应的办公机构、经营机构以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较为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机构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分开。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香港康思凯未投资其他企业，未开展其他业务。

除本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 Jun Shen 投资的企业仅包括康茂投资和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香港康思凯、康茂投资和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除投资于康凯科技外，未开展其他业务。上述企业与公司业务均不相同或相似，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单位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或虽曾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但已经得到彻底解决。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单位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照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3）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本人/本单位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三）报告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上述关联方对于公司的资金占用系关联方向公司借款以及公司为关联方垫付的专利注册费等。鉴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未履行股东会决议等内部决策程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权益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了界定，并规定了相关的防范措施。此外，公司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

上述所述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数量（股）	比例（%）
Jun Shen	董事长 总经理	—	—
CHUA Ting Kin	董事	—	—
Shan Guan	董事	—	—
邬晓阳	董事	—	—
盛万泉	董事	—	—
胡文兵	监事会主席	—	—

陈维鹏	监事	—	—
来伊	职工代表监事	—	—
贺贵连	财务负责人	—	—
韩丽燕	董事会秘书	—	—
合计	—	0	0

注：1、上述持股指相关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1）董事长及总经理Jun Shen先生、董事CHUA Ting Kin先生分别持有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的41.3169%和28.4309%的股份，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持有公司股东香港康思凯100%股份。

（2）董事长及总经理Jun Shen先生和董事会秘书韩丽燕女士分别持有公司股东康茂投资80%和20%的出资份额。

（3）董事盛万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东共育投资62.5%的出资份额。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文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合同、承诺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或违反承诺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	------	------	----	--------------

姓名	现任职务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Jun Shen	董事长 总经理	康茂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执行董事	持有股东香港康思凯100%股份
Shan Guan	董事	Lucis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长	——
邬晓阳	董事	杭州好望角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投资经理	股东好望角投资的执行 事务合伙人
盛万泉	董事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新昌县雪莲花汽车净化 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
陈维鹏	监事	浙江浙银绩优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其股东杭州绩优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绩优悦泉和绩优卓源的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Jun Shen 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现任职务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公司	注册 资本	持股 比例	投资单位的 主营业务	投资单位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
Shan Guan	董事	Lucis Technologies inc.	——	33%	智能家居设备研发、生产、销售	——
韩丽燕	董事会秘书	康茂投资	——	20%	对外投资、投资咨询	股东
盛万泉	董事	新昌县雪莲花汽车净化器有限公司	320 万元	69%	汽车摩托车催化净化器的生产、销售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投资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1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17日	Jun Shen
2	2014年12月17日至 2015年8月9日	Jun Shen、Shan Guan、CHUA Ting Kin、LI YUN XU、何烽
3	2015年8月9日至 2015年11月5日	Jun Shen、Shan Guan、CHUA Ting Kin、马鹏飞、何烽
4	2015年11月5日至 2016年11月3日	Jun Shen、Shan Guan、CHUA Ting Kin、盛万泉、何烽
5	2016年11月3日至 今	Jun Shen、Shan Guan、CHUA Ting Kin、盛万泉、邬晓阳

2、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1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17日	胡文兵
2	2014年12月17日至 2016年11月3日	胡文兵、原永丹

3	2016年11月3日至 今	胡文兵、陈维鹏、来伊
---	------------------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1	2014年1月1日至 2016年11月13日	Jun Shen（总经理）
2	2016年11月3日至今	Jun Shen（总经理）、韩丽燕（董事会秘书）、贺贵连（财务负责人）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87,609.40	3,157,820.23	3,054,957.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757,751.74	4,364,452.87	342,415.15
预付款项	3,985,097.79	4,560,484.85	469,730.69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1,232,667.05	412,184.49	359,602.48
存货	9,501,773.17	6,576,474.95	2,384,988.16
其他流动资产	7,165,767.23	28,140,684.33	15,516,09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33,430,666.38	47,212,101.72	22,127,792.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2,833,275.78	2,475,829.40	1,417,757.80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108,366.47	183,807.79	146,274.88
长期待摊费用	72,463.21	162,881.66	264,42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186.10	395,749.11	31,346.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0,291.56	3,218,267.96	1,859,808.21
资产总计	36,990,957.94	50,430,369.68	23,987,600.3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665,874.44	1,675,770.71	230.00
预收款项	214,040.00	167,960.00	135,975.00
应付职工薪酬	1,124,800.56	1,874,472.76	2,923,805.14
应交税费	115,628.20	73,637.73	409.84
应付利息	35,595.83	-	-
其他应付款	5,680,734.94	1,612,418.10	1,020,624.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3,836,673.97	10,404,259.30	4,081,044.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3,836,673.97	10,404,259.30	4,081,044.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360,208.80	22,360,208.80	19,636,357.07
资本公积	87,366,199.56	88,354,819.56	39,258,527.94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87,780,742.36	-70,849,101.77	-38,963,668.75
其他综合收益	1,208,617.97	160,183.79	-24,66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54,283.97	40,026,110.38	19,906,555.7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54,283.97	40,026,110.38	19,906,555.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990,957.94	50,430,369.68	23,987,600.36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17,363.99	8,212,340.23	2,417,489.80
其中：营业收入	6,317,363.99	8,212,340.23	2,417,489.80
利息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3,838,100.35	41,462,818.14	26,463,232.45
其中：营业成本	5,189,176.64	5,634,754.37	1,252,806.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32.11	8,224.62	6,054.02
销售费用	4,000,090.64	5,542,548.31	1,535,701.71
管理费用	13,838,620.40	28,754,949.92	23,558,488.50
财务费用	196,362.82	69,449.53	-7,812.09
资产减值损失	601,717.74	1,452,891.39	117,993.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三、营业利润	-17,076,796.89	-32,548,230.12	-24,040,276.89
加：营业外收入	-	300,636.40	3,786,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120.76	1,687.31	2,500.00
四、利润总额	-17,081,917.65	-32,249,281.03	-20,256,076.89
减：所得税费用	-150,277.06	-363,848.01	-28,817.49
五、净利润	-16,931,640.59	-31,885,433.02	-20,227,259.4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931,640.59	-31,885,433.02	-20,227,259.40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6	-1.62	-1.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6	-1.62	-1.63
七、其他综合收益	1,048,434.18	184,844.31	-24,66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8,434.18	184,844.31	-24,660.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883,206.41	-31,700,588.71	-20,251,919.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83,206.41	-31,700,588.71	-20,251,919.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综合收益总额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44,097.13	5,613,155.28	2,659,80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2,524.23	10,872,225.33	12,052,97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66,621.36	16,485,380.61	14,712,78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05,624.26	16,412,650.23	3,103,189.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94,693.84	21,777,320.27	15,169,455.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16.55	17,774.41	8,62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6,388.34	15,257,986.50	22,783,63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21,422.99	53,465,731.41	41,064,91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4,801.63	-36,980,350.80	-26,352,13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00,000.00	335,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943,939.47	335,702,247.79	15,005,46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529.47	1,536,348.35	982,642.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000,000.00	347,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981,529.47	348,536,348.35	15,982,642.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2,410.00	-12,834,100.56	-977,176.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5,000,000.00	24,843,401.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	-	-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50,000,000.00	24,843,401.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444.80	78,813.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9,444.80	78,813.1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44.80	49,921,186.85	24,843,40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625.60	-3,872.86	5,016.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9,789.17	102,862.63	-2,480,891.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7,820.23	3,054,957.60	5,535,84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7,609.40	3,157,820.23	3,054,957.6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8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360,208.80	88,354,819.56		160,183.79		-70,849,101.77			40,026,11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360,208.80	88,354,819.56		160,183.79		-70,849,101.77			40,026,110.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88,620.00		1,048,434.18		-16,931,640.59			-16,871,826.41
综合收益总额				1,048,434.18		-16,931,640.59			-15,883,206.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74,295.94							20,174,295.9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174,295.94							20,174,295.94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162,915.94							-21,162,915.9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1,162,915.94							-21,162,915.94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360,208.80	87,366,199.56		1,208,617.97		-87,780,742.36			23,154,283.97
----------	---------------	---------------	--	--------------	--	----------------	--	--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36,357.07	39,258,527.94		-24,660.52		-38,963,668.75		19,906,55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636,357.07	39,258,527.94		-24,660.52		-38,963,668.75		19,906,555.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723,851.73	49,096,291.62		184,844.31		-31,885,433.02		20,119,554.64	
综合收益总额				184,844.31		-31,885,433.02		-31,700,588.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23,851.73	70,715,457.44						73,439,309.1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23,851.73	43,212,250.25						45,936,101.9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40,291.25						6,340,291.25	
3. 其他		21,162,915.94						21,162,915.94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619,165.82						-21,619,165.8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1,619,165.82						-21,619,165.82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360,208.80	88,354,819.56		160,183.79		-70,849,101.77			40,026,110.3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432,318.15					-18,736,409.35			-6,304,09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432,318.15					-18,736,409.35			-6,304,09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204,038.92	39,258,527.94		-24,660.52		-20,227,259.40			26,210,646.94
综合收益总额				-24,660.52		-20,227,259.40			-20,251,919.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04,038.92	17,639,362.12							24,843,401.0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04,038.92	17,639,362.12							24,843,401.0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619,165.82							21,619,165.8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1,619,165.82							21,619,165.82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36,357.07	39,258,527.94		-24,660.52		-38,963,668.75			19,906,555.74

(二) 母公司报表（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98,144.87	2,312,568.96	2,433,979.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757,751.74	4,364,452.87	342,415.15
预付款项	3,942,089.87	4,501,160.19	406,091.00
其他应收款	1,075,796.19	368,568.94	109,693.00
存货	9,501,773.17	6,576,474.95	2,384,988.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165,767.23	28,140,684.33	15,516,098.07
流动资产合计	32,041,323.07	46,263,910.24	21,193,265.1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545,758.79	6,407,323.88	
固定资产	2,660,961.79	2,194,878.27	1,137,837.48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62,723.37	69,162.96	
长期待摊费用	72,463.21	157,570.09	239,40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3,813.08	392,779.88	16,02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5,720.24	9,221,715.08	1,393,265.43
资产总计	38,877,043.31	55,485,625.32	22,586,530.5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665,874.44	1,675,770.71	230.00
预收款项	214,040.00	167,960.00	135,975.00
应付职工薪酬	1,124,800.56	1,874,472.76	2,923,805.14
应交税费	115,628.20	73,637.73	409.84
应付利息	35,595.83		
其他应付款	5,664,781.46	1,600,181.63	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3,820,720.49	10,392,022.83	4,060,419.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3,820,720.49	10,392,022.83	4,060,419.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360,208.80	22,360,208.80	19,636,357.07
资本公积	65,803,807.73	67,191,903.62	17,639,362.12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63,107,693.71	-44,458,509.93	-18,749,608.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56,322.82	45,093,602.49	18,526,11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877,043.31	55,485,625.32	22,586,530.58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17,363.99	8,212,340.23	2,417,489.80
减：营业成本	5,189,176.64	5,634,754.37	1,252,806.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8.29	
销售费用	4,000,090.64	5,542,548.31	1,535,701.71
管理费用	9,719,607.28	22,547,465.05	15,729,918.75
财务费用	193,392.32	65,639.05	-10,133.10
资产减值损失	8,404,132.80	1,507,022.65	59,050.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三、营业利润	-20,745,096.22	-26,384,529.70	-16,144,388.63
加：营业外收入		300,560.00	3,786,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120.76	1,687.31	2,500.00
四、利润总额	-20,750,216.98	-26,085,657.01	-12,360,188.63
减：所得税费用	-2,101,033.20	-376,755.67	-14,762.56
五、净利润	-18,649,183.78	-25,708,901.34	-12,345,426.0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1	-0.58	-2.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1	-0.58	-2.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649,183.78	-25,708,901.34	-12,345,426.0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44,097.13	5,613,155.28	2,659,80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1,955.37	9,624,358.33	4,201,14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46,052.50	15,237,513.61	6,860,947.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05,624.26	16,412,650.23	3,103,189.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25,797.89	16,582,725.29	8,509,742.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6.79	11,238.08	2,57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2,406.71	13,888,801.54	21,377,92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96,135.65	46,895,415.14	32,993,43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0,083.15	-31,657,901.53	-26,132,48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00,000.00	335,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943,939.47	335,702,247.79	15,005,46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5,893.79	1,512,435.85	982,642.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349,020.00	352,528,330.00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264,913.79	354,040,765.85	15,982,642.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9,025.68	-18,338,518.06	-977,176.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24,843,401.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50,000,000.00	24,843,401.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444.80	78,813.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9,444.80	78,81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44.80	49,921,186.85	24,843,40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78.18	-46,178.07	2,664.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5,575.91	-121,410.81	-2,263,595.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2,568.96	2,433,979.77	4,697,57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8,144.87	2,312,568.96	2,433,979.77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8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360,208.80	67,191,903.62						-44,458,509.93	45,093,60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360,208.80	67,191,903.62						-44,458,509.93	45,093,602.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88,095.89						-18,649,183.78	-20,037,279.67
综合收益总额								-18,649,183.78	-18,649,183.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8,095.89							-1,388,095.8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88,095.89							-1,388,095.89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360,208.80	65,803,807.73						-63,107,693.71	25,056,322.8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36,357.07	17,639,362.12						-18,749,608.59	18,526,11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636,357.07	17,639,362.12						-18,749,608.59	18,526,110.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723,851.73	49,552,541.50						-25,708,901.34	26,567,491.89
综合收益总额								-25,708,901.34	-25,708,901.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23,851.73	49,552,541.50							52,276,393.2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23,851.73	43,212,250.25							45,936,101.9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40,291.25							6,340,291.25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360,208.80	67,191,903.62						-44,458,509.93	45,093,602.4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432,318.15							-6,404,182.52	6,028,135.6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432,318.15							-6,404,182.52	6,028,135.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204,038.92	17,639,362.12						-12,345,426.07	12,497,974.97
综合收益总额								-12,345,426.07	-12,345,426.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04,038.92	17,639,362.12							24,843,401.0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04,038.92	17,639,362.12							24,843,401.0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36,357.07	17,639,362.12						-18,749,608.59	18,526,110.60

二、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6]00781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8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持股方式	持股比例(%)	合并日
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直接	100	2015年3月
Commsky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直接	100	2015年5月

（1）2015年3月31日，上海康斯凯股东香港康思凯作出决定同意将其所持有的上海康斯凯100%股权转让给康凯有限。2015年4月9日，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5）63号），同意康斯凯（上海）股权转让及公司性质变更。2015年4月21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准予条线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康斯凯（上海）公司性质由台港澳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转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由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出资设立，公司类型为 C CORPORATION, 授权发行的总股份数为 50,000,000 股。2015 年 3 月 1 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与康凯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将其持有的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的所有股份以 100 美金的价格转让给康凯有限。2015 年 5 月 15 日，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份转让事项。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3）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

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

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所有者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 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项应收款项余额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按政策等确认的风险极低款项的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关政府部门的未收款项等；个人备用金不计提坏账。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余额百分比法	无风险组合：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个人备用金、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通过以

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

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软件使用权。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

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

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是：

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发运商品，经客户验收后，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3、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 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进行分摊, 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 如金额较大的, 则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 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 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 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 将应收融资租赁款, 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 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 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

2) 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按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1、职工薪酬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对施行日已存在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进行追溯调整，包括：离退人员的统筹外福利、去世员工遗属生活费等。

2、长期股权投资

（1）本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2）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准则》，对原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确认条件重新判断，该合营企业属于共同经营。

（3）本公司为投资性主体，根据修订后《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不为本公司投资活动提供服务的子公司投资，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4）根据修订后《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情况下，由原成本法转变为权益法核算，改为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5）根据修订后《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因处置部分投资等原因丧失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由原权益法转为成本法核算，改为权益法转为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权益法核算下因被投资单位增资等原因被动稀释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但仍然按权益法核算）的情况下，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的被投资单位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增加份额，

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五、主要税项

（一）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Federal Corporate Tax	Worldwide Income	15%
California Corporate Tax	Worldwide Income	8.84%

注：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所得税率为 25%；根据美国税法规定，境外子公司遵循 Federal Corporate Tax rate 15% 及 California Corporate Tax rate 8.84%。

（二）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号），公司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1、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1）直接销售：针对销售不需提供安装服务的，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并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针对销售需提

供安装的，公司待安装完毕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2）经销模式销售：货物发送至经销商并经其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营业收入结构、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317,363.99	100%	8,212,340.23	100%	2,417,489.80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6,317,363.99	100%	8,212,340.23	100.00%	2,417,489.80	100%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服务器	237,589.10	3.76%	376,158.21	4.58%	351,193.91	14.53%
AC	540,064.87	8.55%	467,067.47	5.69%	150,000.00	6.20%
AP	4,777,596.74	75.63%	6,789,123.03	82.67%	1,704,277.04	70.50%
面板 AP	565,700.37	8.95%	333,793.12	4.07%	179,316.28	7.42%
POE 模块	154,063.77	2.44%	107,018.96	1.30%	32,702.57	1.35%
交换机	30,810.68	0.49%	116,957.22	1.42%	-	-
网关	11,538.46	0.18%	22,222.22	0.27%	-	-
合计	6,317,363.99	100.00%	8,212,340.23	100.00%	2,417,489.80	100.00%

（3）按地区分布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东北	4,273.50	0.06%	5,299.14	0.06%	-	-
华北	608,682.48	9.64%	1,101,709.41	13.42%	5,897.44	0.24%
华东	4,778,175.64	75.63%	5,350,959.96	65.16%	2,211,207.74	91.47%
华南	608,799.89	9.64%	1,563,034.96	19.03%	159,401.71	6.59%

华中	101,449.57	1.61%	33,589.74	0.41%	12,264.95	0.51%
西北	207,863.25	3.29%	108,729.92	1.32%	28,717.96	1.19%
西南	8,119.66	0.13%	49,017.10	0.60%	-	-
合计	6,317,363.99	100.00%	8,212,340.23	100.00%	2,417,489.80	100.00%

（4）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317,363.99 元、8,212,340.23 元、2,417,489.8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上升趋势。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上升 239.71%，主要原因为：（1）2014 年度公司产品刚刚进入市场处于客户的开发阶段，客户对公司产品不了解，对产品尚处于试用阶段，采购量较小；2015 年度，公司产品通过客户测试并逐步得到市场认可，项目逐步落地，形成实质销售，促使 2015 年度销售大幅增加；（2）2015 年度公司利用优惠的销售策略大力拓展市场，并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无线解决方案，市场拓展初见成效。

2016 年度 1-8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同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1）随着公司产品及一体化的无线解决方案逐渐丰富和成熟，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提供了有力保障；（2）随着公司对品牌营销的重视和大力投入，品牌知名度在行业内极大提升，均促进了公司产品的销售；（3）公司逐步建立起了辐射全国的经销商网络。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随着公司全国市场的不断拓展，优惠销售策略的初见成效，同时公司产品的市场认可度逐步提升，公司销售市场逐步向全国拓展，其他地区销售占比呈上升趋势。

（5）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1) 2016 年 1-8 月前五大客户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杭州君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5,213.68	18.92%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7,393.16	9.77%
北京易汇众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726.50	7.85%
杭州煌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991.45	5.21%
桐乡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000.00	5.11%
合计		2,960,324.79	46.86%

2)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2,166.67	15.61%
杭州君瑞科技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000.00	8.27%
桐乡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7,871.79	6.43%
北京易汇众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290.60	6.41%
杭州云企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914.53	5.36%
合计		3,455,243.59	42.08%

3)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非关联方	897,435.90	37.13%
杭州齐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675.21	7.10%
杭州集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940.17	7.07%
杭州信宜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829.06	6.61%
上海华虹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846.15	6.36%
合计		1,553,726.50	64.27%

3、营业成本结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657,038.14	70.47%	4,231,699.66	75.10%	1,006,042.35	80.30%
其中：外协加工成本	33,861.94	0.65%	31,809.50	0.56%	-	-
直接人工	1,019,154.29	19.64%	835,634.07	14.83%	195,061.98	15.57%
制造费用	340,796.62	6.57%	291,061.93	5.17%	28,939.84	2.31%
生产成本合计	5,016,989.05	96.68%	5,358,395.66	95.10%	1,230,044.17	98.18%
外购产品成本	172,187.59	3.32%	276,358.71	4.90%	22,762.41	1.82%
合计	5,189,176.64	100.00%	5,634,754.37	100.00%	1,252,806.58	100.00%

（1）主要产品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生产成本和外购产品成本。

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主要包括两部分：一，从供应商处采购的主板、芯片、无线组件、外壳、电子件、塑件、各类专业线缆等材料；二，从外协厂商处采购的辅助材料及整机组装的成本。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成本比例均较高。人工成本主要系公司生产人员发生的工资薪酬及社保费支出。制造费用主要包括设备折旧费、水电费及低值易耗品等。

外购产品成本主要为为客户提供整体无线解决方案时包含对交换机、网关以及 POE 模块配置的采购成本。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归集：直接材料根据生产计划按照实际领用材料的领料单、出库单进行归集，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根据每月工资表、水电费发票、折旧计提表以及其他费用进行归集。外购产品成本根据公司采购到入库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及其他可归属于采购成本的费用进行归集。

2) 分配：公司将产品型号作为成本核算对象。月末将直接材料根据相应产品实际耗用情况直接分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均按照实际工时比例分摊至相应产品中。

3) 结转：公司销售的产品包括服务器、AC、AP、面板 AP、POE 模块、网关、交换机，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相应结转产品成本。

4、主营业务毛利率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1-8月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服务器	237,589.10	247,479.02	-4.16%
AC	540,064.87	1,024,597.85	-89.72%
AP	4,777,596.74	3,192,934.74	33.17%
面板 AP	565,700.37	551,977.44	2.43%
POE 模块	154,063.77	140,598.15	8.74%
交换机	30,810.68	20,050.98	34.92%
网关	11,538.46	11,538.46	0.00%
合计	6,317,363.99	5,189,176.64	17.86%
2015年度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服务器	376,158.21	329,101.26	12.51%
AC	467,067.47	960,156.57	-105.57%
AP	6,789,123.03	3,805,069.90	43.95%
面板 AP	333,793.12	264,067.93	20.89%
POE 模块	107,018.96	166,664.14	-55.73%
交换机	116,957.22	90,891.15	22.29%
网关	22,222.22	18,803.42	15.38%
合计	8,212,340.23	5,634,754.37	31.39%
2014年度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服务器	351,193.91	184,195.37	47.55%
AC	150,000.00	85,003.28	43.33%
AP	1,704,277.04	843,664.91	50.50%
面板 AP	179,316.28	117,180.61	34.65%
POE 模块	32,702.57	22,762.41	30.40%
合计	2,417,489.80	1,252,806.58	48.18%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7.86%、31.39%和48.18%，公司综合毛利率呈下降趋势。

公司成立于2012年，2012年度及2013年度为公司筹备及产品研发阶段，从2014年度开始，公司产品正式进入市场，主要业务包括商业Wi-Fi及公众Wi-Fi的建设、运营和维护。公司各产品毛利率变动与公司销售策略变动有较大关系。

1) 2014年度各产品的毛利率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由于公司产品刚刚进入市场处于客户的开发阶段，客户对公司产品不了解，尚处于试用阶段，导致每单

产品销售数量较少，因此客户对价格不敏感，公司按照正常销售价格进行销售，2014年度毛利率水平较高。

2) 2015年度，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开始出现较大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①2015年度公司 AP 产品的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6.55%，随着产品的日渐成熟，公司开始拓展国内市场，对直接客户和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采取一定的优惠政策，使得产品销售单价有所降低，导致 AP 产品的毛利率 2015 年度有所降低。

②2015 年度以来，公司为拓展市场，除了单独销售 AP 产品以外，还为客户提供无线解决方案。在方案中，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制定无线控制器 AC 对多个 AP 设备进行集中控制和管理的方案，以及云管理平台的配置方案，并作出统一报价。一方面，公司的 AC 产品和云管理平台的控制软件为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在得到市场、客户的认可接受上需要一个过程；另一方面，不同型号的 AC 产品和云管理平台通常可以控制几十个至上百个数量不等的 AP 产品，客户在采购初期过程中的 AP 数量通常都远低于控制数量的上限水平，而公司为了推广这两款产品，为后续销售创造机会，在现阶段按照低价优惠策略与 AP 产品进行配搭销售或赠送销售，导致这两款产品毛利率很低甚至出现负毛利的情况。

③2015 年度，公司面板 AP 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13.76%，主要原因为面板 AP 不作为公司的主打产品，但是部分客户对该款产品存在需求，公司为保持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作为产品销售优惠政策的一部分给予客户优惠价格进行销售，导致该款产品毛利率有所降低。

④公司销售的 POE 模块为 AP 产品的电源模块部分，客户是否需求根据 AP 产品安装的实际环境决定。公司处于市场拓展初期，为保持和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提升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的 POE 模块采取部分销售部分赠送的销售策略，因此导致 2015 年 POE 模块毛利率为-55.73%。

⑤公司为客户提供整体无线解决方案时包含对交换机及网关的配置，客户可自由选择是否由公司统一配置。由于这两款产品均为公司采购后直接销售，且客户需求数量不大，导致产品的单位采购成本较高，但交换机及网关的销售价格为充分竞争的市场价格，因而这两款产品的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

3) 2016年1-8月, 公司综合毛利率较2015年降低13.53%, 下降幅度较大。2016年度以来, 公司主要发展策略以开拓市场为主, 为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而采取了低价的销售策略, 以迅速占有市场, 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①2016年1-8月, AP产品的毛利率较2015年下降10.78%。主要原因为: 一方面公司为了拓展客户群体及稳定与现有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 加大了产品销售的优惠力度, 使得AP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有所下降, 导致毛利率有所降低; 另一方面, 公司针对市场需求及技术更新, 对AP产品进行升级更新, 新款产品再未达到量产之前, 单位成本较高, 也是导致AP产品毛利率下降的一个重要因素。

②2016年1-8月, 公司AC产品和云管理平台为负毛利率。为迅速拓展国内市场, 使得公司的无线解决方案得到更多客户的认可, 为后续销售创造机会, 公司沿用2015年度的销售策略, 在现阶段按照低价优惠策略与AP产品进行配搭销售或赠送销售, 导致这两款产品毛利率出现负毛利的情况。

③2016年1-8月, 公司面板AP毛利率较2015年度大幅下降, 主要原因为公司为稳定与客户的关系, 作为优惠政策的一部分低价销售, 导致其毛利率大幅下滑。

④2016年1-8月, 公司POE模块的毛利率恢复为正毛利率, 主要原因为经过公司的不懈努力, 以及市场拓展初见成效, 原有客户对公司的AP产品有了较为稳定的需求, 公司减少了对POE模块的优惠力度, 导致其毛利率上升。

⑤2016年1-8月, 公司交换机的毛利率较2015年上升12.63%, 主要原因为一方面, 交换机为公司配套销售产品, 销售数量较少, 受单个合同影响较大; 另一方面, 公司与老客户合作逐渐稳定, 为保证公司利率, 逐步减少了优惠销售的力度, 使得其销售价格有所增加, 导致毛利率有所上升。公司网关的销售数量仅为一台, 因此, 为保持与客户的良好关系, 公司采取零毛利销售策略。

综上, 报告期内, 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波动较大, 主要与公司市场拓展规划、提升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及产品销售的策略相关, 因此公司产品毛利率波动属于正常波动, 不存在异常情况。

(二) 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317,363.99	8,212,340.23	2,417,489.80
销售费用（元）	4,000,090.64	5,542,548.31	1,535,701.71
管理费用（元）	13,838,620.40	28,754,949.92	23,558,488.50
其中：研发费用（元）	9,696,464.22	15,722,519.94	11,835,036.09
财务费用（元）	196,362.82	69,449.53	-7,812.0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3.32%	67.49%	63.5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19.06%	350.14%	974.5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3.49%	191.45%	489.5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11%	0.85%	-0.3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5.48%	418.48%	1037.70%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85.48%、418.48%、1037.70%，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但呈逐年大幅降低趋势。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454,688.06	4,195,865.75	759,041.11
宣传费	18,185.72	52,659.68	42,855.22
办公费	1,411,338.41	1,087,437.39	673,027.68
快递费	68,859.03	133,977.57	43,125.96
通讯费	47,019.42	72,607.92	17,651.74
合计	4,000,090.64	5,542,548.31	1,535,701.71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4,000,090.64元、5,542,548.31元、1,535,701.71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3.32%、67.24%、63.52%，占比较为稳定。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 260.91%，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公司不断加大市场渠道的开拓力度，扩招销售团队，销售人员薪酬较 2014 年度增加 3,436,824.64 元，是销售费用大幅增加的主要因素。

2016 年 1-8 月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度下降 1,542,457.67 元，主要由于经过 1 年的业绩考核，公司销售团队实行末尾淘汰，2016 年 1-8 月对销售团队作出精简调整，导致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下降 1,741,177.69 元。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9,696,464.22	15,722,519.94	11,835,036.09
股份支付		6,340,291.25	
职工薪酬	2,410,811.17	3,705,688.20	7,745,425.24
办公费	496,349.89	1,128,040.58	1,463,792.36
房租及物业	564,988.61	901,550.18	510,006.13
汽车费用	277,840.10	16,626.50	19,486.10
装修费摊销	90,418.45	101,547.75	107,644.79
折旧费	130,723.69	91,167.94	251,625.09
差旅费	84,987.57	379,733.75	978,835.30
税金	38,261.16	22,448.42	627.46
业务招待费	19,318.97	220,792.21	550,874.54
无形资产摊销	11,156.57	40,343.20	38,181.56
外雇人员费	10,800.00	16,200.00	16,200.00
会务费	6,500.00	18,000.00	40,753.84
其他	-	50,000.00	-
合计	13,838,620.40	28,754,949.92	23,558,488.50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3,838,620.40 元、28,754,949.92 元、23,558,488.50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9.06%、350.14%、974.50%，占比逐年大幅降低。

（1）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波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上升 22.06%，主要原因为：1）2015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 3,887,483.85 元，主要原因是为了加强公司

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公司进行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新技术开发，加大了研发费用的投入；2）公司对韩丽燕实施股权激励，2015年10月20日，康凯科技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康思凯（香港）将持有的公司10.1327%转让给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00万元，韩丽燕在康茂投资的持股比例为20%，即间接持有公司2.02654%的股份，此次转让人民币价格为0.9754元。根据公司2016年2月增资价格16.44元作为公允价格，上述转让价格低于公允价格，且韩丽燕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因此，本次转让韩丽燕认购部分属于股权激励，发行价格低于公允价值部分应计入股份支付，股份支付总金额为6,340,291.25元。

2016年1-8月公司管理费用较2015年度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1）2016年1-8月研发费用较2015年度下降6,026,055.72元，主要由于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已研发完成，持续稳定的研发投入以确保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和技术储备需求；2）公司处于业务拓展期实行开源节流，减少不必要开支，使得管理人员薪酬、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等费用均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费用	237,126.15	371,775.23	335,885.07
职工薪酬	6,888,122.29	12,435,420.65	9,527,418.90
折旧费	414,018.28	682,052.02	341,786.36
租赁费	494,535.85	336,301.37	297,140.15
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	325,817.68	1,645,915.21	268,570.59
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1,218,436.63	251,055.47	1,064,235.03
产品试验费	118,407.34	0.00	0.00
合计	9,696,464.22	15,722,519.94	11,835,036.09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6,888,122.29元、12,435,420.65元及9,527,418.90元，其中美国子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2,139,899.28元、3,428,579.79元、5,059,728.18元，母公司

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4,748,223.01 元、9,006,840.86 元、4,467,690.72 元。报告期内，美国子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美国子公司主要研发智能天线技术，目前该技术已稳定应用于产品，美国子公司研发人员逐步削减，仅保留核心技术人员对智能天线技术进行更新升级以保持技术先进性，同时针对前瞻性技术进行研发做相关技术储备。报告期内，母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在 2015 年度较高，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公司研发部增加研发人员，以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进程；2016 年 1-8 月，母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与 2014 年度基本持平，主要由于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已研发完成，通过对 2015 年度招聘的研发人员的考核，公司对研发团队进行调整，保留具备实力的研发人员。

2015 年度，公司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较高，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进入测试阶段的产品较多，使得该部分费用较高。

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开发技术试验费、研发成果相关费用。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主要为产品的认证费用。

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85,040.63	78,813.15	
减：利息收入	11,016.89	125,258.10	15,092.63
汇兑损益	13,256.82	103,291.00	-2,664.51
手续费及其他	9,082.26	12,603.48	9,945.05
合计	196,362.82	69,449.63	-7,812.09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96,362.82 元、69,449.63 元、-7,812.09 元。2016 年 1-8 月公司利息支出较 2015 年增加 106,227.48 元，该利息支出为支付的银行贷款利息。

（三）重大投资收益

单位：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公司购买银行理财收益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合计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报告期内，公司除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外，不存在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四）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15.72	-1,554.07	7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300,000.00	3,786,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820,045.22	-7,720,551.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4	30,651.13	-2,5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股权激励）	-	-6,340,291.25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元）	438,818.71	-8,128,991.62	-3,930,885.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704.68	182,828.57	1,541.4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29,114.03	-8,311,820.19	-3,932,427.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329,114.03	-8,311,820.19	-3,932,427.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60,754.62	-23,573,612.83	-16,294,831.97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补贴事由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文号
“5050计划”入选项目落地企业办公场所租金补贴	-	300,000.00	-	区人才办【2015】号

补贴事由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文号
“千人计划”入选者企业引才奖励	-	-	100,000.00	党委办【2014】9号
“5050计划”入选项目落地企业办公场所租金补贴	-	-	186,000.00	区人才办【2014】6号
“5050计划”入选项目落地企业第二期项目扶持资金	-	-	3,500,000.00	区人才办【2014】7号
合计	-	-	3,786,000.00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为329,114.03元、-8,311,820.19元、-3,932,427.43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7,260,754.62元、-23,573,612.83元、-16,294,831.97元。

（五）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3,917.63	73,628.43	2,461.03
银行存款	6,783,691.77	3,084,191.80	3,052,496.57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6,787,609.40	3,157,820.23	3,054,957.60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6,787,609.40元、3,157,820.2元、3,054,957.60元。2016年8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主要原因为2016年1-8月，公司收到股东提供的流动资金支持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5,084,583.70	4,604,615.50	360,437.00
坏账准备	329,726.96	240,162.63	18,021.85
应收账款净额	4,757,751.74	4,364,452.87	342,415.15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757,751.74元、4,364,452.87元、342,415.15元。

2015 年期末应收账款较 2014 年度期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1）2015 年度公司市场拓展初见成效，产品市场接受度提升，产品销售大幅增加，使得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2）公司针对部分信用良好的客户采用赊销方式进行销售。通过对客户信用状况、采购数量、资金状况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判，针对信用及业绩较好的客户给与一定的信用期限，因此，应收账款余额随客户采购量的增加而增加。

2016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幅度较小，但从账龄来看，公司 1-2 年账龄的应收账款上升比例较大，主要原因为：1）公司部分大客户存在质保期的要求，因此按照合同，客户验收后通常留有 5%-10%的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导致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增长；2）针对持续采购的大客户，公司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以保持稳定的合作。

报告期内除 2014 年末外，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71.44%和 95.69%，公司应收帐款基本在 1 年以内收回。当账龄超过 1 年后，随着账龄的延长，收款风险逐步加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亦逐渐加大，在会计估计上充分考虑了坏账发生的风险，确定了较为合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帐款内部控制制度，应收账款的内部控制规范，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合理，能够确保应收账款财务核算的规范性、款项收回的及时性。

（2）按类别分类

①截止到2016年8月31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84,583.70	100.00	326,831.96	4,757,751.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合计	5,084,583.70	100.00	326,831.96	4,757,751.74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04,615.50	100.00	240,162.63	4,364,452.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合计	4,604,615.50	100.00	240,162.63	4,364,452.87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0,437.00	100.00	18,021.85	342,415.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0,437.00	100.00	18,021.85	342,415.15

(3) 按账龄分类

①截至2016年8月31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3,632,628.20	71.44%	181,636.41	3,450,991.79
1-2年	1,451,955.50	28.56%	145,195.55	1,306,759.95
合计	5,084,583.70	100.00%	326,831.96	4,757,751.74

②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4,405,978.50	95.69%	220,298.93	4,185,679.57
1-2年	198,637.00	4.31%	19,863.70	178,773.30
合计	4,604,615.50	100.00%	240,162.63	4,364,452.87

③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360,437.00	100.00%	18,021.85	342,415.15
合计	360,437.00	100.00%	18,021.85	342,415.15

（4）报告期内，公司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销坏账的情况。

（5）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①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杭州君瑞科技有限公司	1,457,745.00	28.67	货款	1年以内、1-2年
2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8,111.00	18.65	货款	1年以内、1-2年
3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5,000.00	8.95	货款	1年以内
4	佛山创意产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1,000.00	4.54	货款	1年以内
5	浦江县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204,000.00	4.01	货款	1-2年
	合计	3,295,856.00	64.82	-	-

②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广东信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50,235.00	18.46	货款	1年以内
2	杭州君瑞科技科技有限公司	644,615.00	14.00	货款	1年以内
3	杭州云企通科技有限公司	514,700.00	11.18	货款	1年以内
4	上海中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1,100.00	8.06	货款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5	杭州煌诚科技有限公司	235,000.00	5.10	货款	1年以内、1-2年
合计		2,615,650.00	56.80	-	-

③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杭州煌诚科技有限公司	105,700.00	29.33	货款	1年以内
2	广州市方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800.00	15.48	货款	1年以内
3	常州迈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237.00	15.32	货款	1年以内
4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52,500.00	14.57	货款	1年以内
5	广州鑫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200.00	14.21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320,437.00	88.91	-	-

(6)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存在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3、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3,985,097.79	4,560,484.85	469,730.69
合计	3,985,097.79	4,560,484.85	469,730.69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3,985,097.79元、4,560,484.85元、469,730.69元。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材料款、外协加工厂商的加工费以及预付的房租款项。

(2)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①截止2016年8月31日，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6年8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505,647.59	87.97		3,505,647.59
1 至 2 年	479,450.20	12.03		479,450.20
合计	3,985,097.79	100.00		3,985,097.79

截至2016年8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229,680.00	1-2 年	合同未结算
无锡中太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53,520.00	1-2 年	合同未结算
深圳宽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500.03	1-2 年	合同未结算
合计	468,700.03		

②截止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536,384.85	99.47		4,536,384.85
1 至 2 年	24,100.00	0.53		24,100.00
合计	4,560,484.85	100.00		4,560,484.85

③截止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69,730.69	100.00		469,730.69
合计	469,730.69	100.00		469,730.69

(3)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截止到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占比（%）	账龄	性质	未结算原因
1	光宝网络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1,050,664.76	26.36	1 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2	杭州汉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11,800.00	15.35	1 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占比(%)	账龄	性质	未结算原因
3	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99,679.37	7.52	1年以内	租金	业务未结束
4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6,970.00	7.46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5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229,680.00	5.76	1年以内、1-2年	货款	未执行完毕
合计		2,488,794.13	62.45	-	-	-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账龄	性质	未结算原因
1	杭州汉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30,000.00	44.50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2	杭州捷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95,455.00	19.64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3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498,740.00	10.94	1年以内	货款	业务未结束
4	无锡中太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90,180.00	10.75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5	光宝网络通讯(东莞)有限公司	160,870.49	3.53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合计		4,075,245.49	89.36	-	-	-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账龄	性质	未结算原因
1	杭州贝德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191,061.00	40.68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2	东莞市汇创塑胶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180,000.00	38.32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3	Pearliman Himy-Rent for Jan'15	31,788.40	6.77	1年以内	租金	业务未结束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账龄	性质	未结算原因
4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20,430.00	4.35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5	广东健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1.92	1年以内	货款	未执行完毕
合计		432,279.40	92.04	-	-	-

(5)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包含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453,660.56	484,571.66	469,923.44
坏账准备	220,993.51	72,387.17	110,320.96
其他应收款净额	1,232,667.05	412,184.49	359,602.48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分别为1,232,667.05元、412,184.49元、359,602.48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单位和个人的资金往来款、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等款项。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769,088.90元，主要原因为：1) 2016年4月21日，杭州国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元，用于临时性的资金周转，该笔借款已于2016年9月30日归还；2) 公司销售总监李成因个人原因向公司借款550,000.00元，该笔借款已于2016年11月15日归还。

(2) 按类别分类

1) 截止到2016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8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类	2016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9,035.56	90.05	76,368.51	5.83	1,232,667.05
其中信用组合 (1) 账龄组合	1,180,785.86	81.23	76,368.51	6.47	1,104,417.35
信用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128,249.70	8.82		-	128,249.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625.00	9.95	144,625.00	100.00	
合计	1,453,660.56	100.00	220,993.51	15.20	1,232,667.05

2)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1,446.66	91.10	29,262.17	6.63	412,184.49
其中信用组合 (1) 账龄组合	350,898.69	72.41	29,262.17	8.34	321,636.52
信用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90,547.97	18.69		-	90,547.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25.00	8.90	43,125.00	100.00	
合计	484,571.66	100.00	72,387.17	14.94	412,184.49

3) 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6,798.44	90.82	67,195.96	15.74	359,602.48
其中信用组合 (1) 账龄组合	371,155.44	78.98	67,195.96	18.10	303,959.48
信用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55,643.00	11.84			55,64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25.00	9.18	43,125.00	100.00	
合计	469,923.44	100.00	110,320.96	23.48	359,602.48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144,625.00元、43,125.00元，0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截至2016年8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上海甲绰贸易有限公司	101,500.00	101,500.00	100.00
杭州乐颂科技有限公司	43,125.00	43,125.00	100.00
合计	144,625.00	144,625.00	100.00

②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杭州乐颂科技有限公司	43,125.00	43,125.00	100.00
合计	43,125.00	43,125.00	100.00

2015年8月5日，公司与上海甲绰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示波器和频谱仪的采购合同，合计101,500.00元，公司付款后，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发货。公司于2015

年10月30日提请诉讼，根据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2016年4月27日出具的（2015）金民二（商）初字第182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甲绰贸易有限公司返还货款并解除该采购合同。由于公司多次联系上海甲绰贸易有限公司未果，因此根据会计准则，将该笔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

2013年1月28日，公司与杭州乐颂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AP软件及硬件ODM合作协议》，为公司有偿提供AP（基于atheros-9344芯片）软件及硬件开发等技术服务，合同总金额172,500.00元。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支付43,125元预付款项，乐颂科技未能履行合同义务，且在公司多次主动协商、通知下仍未果。合同实质上已无法继续履行，因此根据会计准则，将该笔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

（3）按账龄分类

①截止到2016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7,114.23	86.72%	54,355.72	1,032,758.51
1至2年	75,606.47	6.03%	7,560.66	68,045.81
2至3年		-		-
3至4年		-		-
4至5年	18,065.16	1.44%	14,452.13	3,613.03
5年以上		-		-
合计	1,180,785.86	94.19%	76,368.51	1,104,417.35

②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4,815.97	54.65%	13,240.81	251,575.16
1至2年	66,550.00	13.73%	6,655.00	59,895.00
2至3年	2,000.00	0.41%	600	1,400.00
3至4年	17,532.72	3.62%	8,766.36	8,766.36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350,898.69	72.41%	29,262.17	321,636.52

③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8,202.86	27.28%	6,410.15	121,792.71
1至2年	130,033.96	27.67%	13,003.41	117,030.55
2至3年	43,384.57	9.23%	13,015.37	30,369.20
3至4年	69,534.05	14.80%	34,767.03	34,767.02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371,155.44	78.98%	67,195.96	303,959.48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①截止2016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李成	550,000.00	37.84	借款	1年以内
2	杭州国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3.76	借款	1年以内
3	CommSkyTechnologies, Inc.	148,019.03	10.18	代付注册费	1年以内
4	上海甲绰贸易有限公司	101,500.00	6.98	货款	1-2年
5	福建省中通通信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	5.50	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1,079,519.03	74.26		

②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上海甲绰贸易有限公司	101,500.00	20.95	货款	1年以内
2	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2,000.00	14.86	押金	1-2年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3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68,525.47	14.14	代付注册费	1年以内、1-2年以内
4	杭州乐颂科技有限公司	43,125.00	8.90	保证金	1年以内
5	无锡中太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31,650.00	6.53	押金	1-2年
合计		316,800.47	65.38		-

③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287,799.64	61.24	代付注册费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2	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	11.70	押金	1-2年
3	杭州乐颂科技有限公司	43,125.00	9.18	货款	1-2年
4	Zhao George hui	20,000.00	4.26	备用金	1年以内
5	Jun Shen	20,000.00	4.26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425,924.64	90.64	-	-

(5)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5、存货

(1) 存货账面原值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6,737,046.17	60.48%	4,774,421.46	60.84%	709,520.62	29.75%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库存商品	3,416,947.76	30.67%	1,423,609.65	18.14%	1,675,467.54	70.25%
发出商品	908,445.96	8.15%	1,649,456.18	21.02%		-
在途物资	77,458.55	0.70%	-	-	-	-

合计	11,139,898.44	100.00%	7,847,487.29	100.00%	2,384,988.16	100.00%
----	---------------	---------	--------------	---------	--------------	---------

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在途物资组成。库存商品为公司研发生产的主要产品及外购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为截至各报告期末，发给外协厂商的原材料等的结存余额。发出商品主要核算：1）公司已发出但尚未收到客户验收入库通知；2）公司借出测试的产品。在途物资为公司货款已付尚但未验收入库的各种物资。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呈上升趋势。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有主板、芯片、天线板、无线组件、外壳、电子件、塑件、各类专业线缆等材料，其中主要原材料主板、天线板由公司提供 PCB 文件，由指定供应商生产，需要一定的生产周期，因此随着公司产品通过客户测试并逐步得到市场认可，市场拓展初见成效，产品需求增加，公司增加了原材料的备货。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库存商品较 2015 年末增加 1,993,338.11 元，主要由于 2016 年以来，公司订单数量较 2015 年度有所上升，公司增加了产品备货。

（2）存货账面净额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6,660,079.16	70.09%	4,764,947.41	72.45%	709,520.62	29.75%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库存商品	2,321,002.54	24.43%	844,940.72	12.85%	1,675,467.54	70.25%
发出商品	443,232.92	4.66%	966,586.82	14.70%	-	-
在途物资	77,458.55	-	-	-	-	-
合计	9,501,773.17	100.00%	6,576,474.95	100.00%	2,384,988.16	100.00%

（3）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存货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8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474.05	67,492.96				76,967.01
库存商品	578,668.93	517,276.29				1,095,945.22
发出商品	682,869.36			217,656.32		465,213.04

合计	1,271,012.34	584,769.25		217,656.32		1,638,125.2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9,474.05				9,474.05
库存商品	-	578,668.93				578,668.93
发出商品	-	682,869.36				682,869.36
合计	-	1,271,012.34				1,271,012.34

由于公司处于市场拓展时期，销售费用较高，并且采取低价优惠的销售策略争取客户并获得稳定合作机会，使得部分存货存在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按照谨慎性原则，各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此原则并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各产品销售价格与公司销售策略变动有较大关系，公司开拓国内市场，对客户销售采取一定的优惠政策，存在产品销售单价部分较低的情形。公司为拓展市场，除了单独销售 AP 产品以外，还为客户提供无线解决方案，公司为了推广 AC 及服务器产品，为后续销售创造机会，在现阶段按照低价优惠策略与 AP 产品进行配搭销售或赠送销售，导致这两款产品毛利率很低甚至出现负毛利的情况。公司库存商品按照单个产品种类具体情况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原材料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发出商品，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 2014 年末，未发生存货减值；2015 年末，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474.05 元；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78,668.93 元；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82,869.36 元。2016 年 8 月 31 日，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7,492.96 元；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17,276.29 元；发出商品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217,656.32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1,638,125.27 元。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未抵扣税额	1,471,883.73	905,680.96	516,098.07
银行理财产品	5,500,000.00	27,000,000.00	15,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税额	193,883.50	235,003.37	
合计	7,165,767.23	28,140,684.33	15,516,098.07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分别为5,500,000.00元、27,000,000.00元、15,000,000.00元。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申购发生额	本期赎回发生额	2016年8月31日
27,000,000.00	138,000,000.00	159,500,000.00	5,500,000.00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申购发生额	本期赎回发生额	2015年12月31日
15,000,000.00	347,000,000.00	335,000,000.00	27,000,000.00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申购发生额	本期赎回发生额	2014年12月31日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在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未制定相关制度，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未执行相关决策程序。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属于期限短，风险小的银行理财产品，且报告期内未发生亏损情况。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制度，对对外投资进行规范，公司今后购买理财产品将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2016年1-8月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2,093,703.25	827,369.15	444,303.92	3,365,376.32
2. 本期增加金额	850,403.44	65,490.35	-	915,893.79
购置	850,403.44	65,490.35		915,893.7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2,142.37	3,489.98	857.45	-37,794.94
5. 2016年8月31日	2,901,964.32	896,349.48	445,161.37	4,243,475.17
二. 累计折旧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382,063.31	343,257.50	164,226.11	889,54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5,830.88	175,746.43	55,471.94	507,049.25
计提	275,830.88	175,746.43	55,471.94	507,04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971.77	-21,578.49	6,209.94	13,603.22
5. 2016年8月31日	686,865.96	497,425.44	225,907.99	1,410,199.39
三. 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6年8月31日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1,711,639.94	484,111.65	280,077.81	2,475,829.40
2. 2016年8月31日	2,215,098.36	398,924.04	219,253.38	2,833,275.78

2015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4年12月31日	862,532.21	546,725.37	392,817.55	1,802,075.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1,056.78	275,434.01	49,857.56	1,536,348.35
购置	1,211,056.78	275,434.01	49,857.56	1,536,34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14.26	5,209.77	1,628.81	26,952.84
5. 2015年12月31日	2,093,703.25	827,369.15	444,303.92	3,365,376.32
二. 累计折旧				
1. 2014年12月31日	182,357.98	119,549.73	82,409.62	384,317.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143.00	200,059.25	87,210.98	495,413.23
计提	208,143.00	200,059.25	87,210.98	495,413.2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437.67	23,648.52	-5,394.49	9,816.36
5. 2015年12月31日	382,063.31	343,257.50	164,226.11	889,546.92
三. 减值准备				
1. 2014年12月31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5年12月31日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2014年12月31日	680,174.23	427,175.64	310,407.93	1,417,757.80
2. 2015年12月31日	1,711,639.94	484,111.65	280,077.81	2,475,829.40

2014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3年12月31日	542,168.21	133,310.61	142,363.62	817,842.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9,177.34	413,107.40	250,357.83	982,642.57
购置	319,177.34	413,107.40	250,357.83	982,642.5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86.66	307.36	96.1	1,590.12
5. 2014年12月31日	862,532.21	546,725.37	392,817.55	1,802,075.13
二. 累计折旧				
1. 2013年12月31日	88,118.45	43,694.46	19,444.22	151,257.13
2. 本期增加金额	82,421.99	75,744.76	62,939.87	221,106.62
计提	82,421.99	75,744.76	62,939.87	221,10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817.55	110.51	25.52	11,953.58
5. 2014年12月31日	182,357.98	119,549.73	82,409.62	384,317.33
三. 减值准备				
1. 2013年12月31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4年12月31日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13年12月31日	454,049.76	89,616.15	122,919.40	666,585.31
2. 2014年12月31日	680,174.23	427,175.64	310,407.93	1,417,757.80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2,833,275.78元、2,475,829.40元、1,417,757.80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2）固定资产抵押、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权利受限情况，无固定资产租赁情况。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

2016年1-8月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401,325.70	401,325.70
2.本年增加金额	4,716.98	4,716.98
购置	4,716.98	4,716.98
3.本年减少金额		
4. 2016年8月31日	406,042.68	406,042.68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2月31日	217,517.91	217,517.91
2.本年增加金额	17,823.21	17,823.21
计提	17,823.21	17,823.21
3.本年减少金额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2,335.09	62,335.09
4. 2016年8月31日	297,676.21	297,676.21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 2016年8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12月31日	183,807.79	183,807.79
2. 2016年8月31日	108,366.47	108,366.47

2015年度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305,950.00	305,950.00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730.00	18,730.00
5. 2015年12月31日	401,325.70	401,325.70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2月31日	159,675.12	159,675.12
2.本年增加金额	48,067.61	48,067.61
计提	48,067.61	48,067.61
3.本年减少金额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775.18	9,775.18
4. 2015年12月31日	217,517.91	217,517.91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	146,274.88	146,274.88
2.2015年12月31日	183,807.79	183,807.79

2014年度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304,845.00	304,845.00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05.00	1,105.00
5.2014年12月31日	305,950.00	305,950.00
二、累计摊销		
1.2013年12月31日	98,439.21	98,439.21
2.本年增加金额	60,879.15	60,879.15
(1) 计提	60,879.15	60,879.15
3.本年减少金额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6.76	356.76
4.2014年12月31日	159,675.12	159,675.12
三、减值准备		
1.2013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3年12月31日	206,405.79	206,405.79
2.2014年12月31日	146,274.88	146,274.88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108,366.47元、183,807.79元、146,274.88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购买的软件使用权。

(2) 报告各期期末，公司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制定的无形资产的计价政策、摊销方法、摊销年限符合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72,463.21	162,881.66	264,429.41
合计	72,463.21	162,881.66	264,429.41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中的装修费为办公场所装修费。截至2016年8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中的装修费余额为72,463.21元。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5,950.76	546,186.10	1,583,562.16	395,749.11	128,342.81	31,346.12
合计	2,185,950.76	546,186.10	1,583,562.16	395,749.11	128,342.81	31,346.12

11、减值准备

(1) 2016年1-8月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12,549.80	235,275.70	-	-	547,825.50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0,162.63	86,669.33	-	-	326,831.9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2,387.17	148,606.34	-	-	220,993.51
存货跌价准备	1,271,012.34	584,769.25	217,656.32	-	1,638,125.27
合计	1,583,562.14	820,044.92	217,656.32	-	2,185,950.74

(2) 2015年度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8,342.81	222,140.78	37,933.79	-	312,549.80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021.85	222,140.78	-	-	240,162.6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0,320.96	-	37,933.79	-	72,387.17

存货跌价准备	-	1,271,012.34	-	-	1,271,012.34
合计	128,342.81	1,493,153.12	37,933.79	-	1,583,562.14

(3) 2014 年度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116.60	118,226.2	-	-	128,342.8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96.60	15,925.25	-	-	18,021.8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020.00	102,300.96	-	-	110,320.96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10,116.6	118,226.2	-	-	128,342.8

(六) 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2) 报告期内, 公司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抵押担保情况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5,000,000.00	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	无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5,000,000.00	2016 年 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8 月 23 日	无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5,000,000.00	2016 年 8 月 29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公司短期借款为信用借款, 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2、应付账款

(1) 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860,037.93	51.63	1,675,770.71	100.00	230.00	100.00
1-2年	805,836.51	48.37				
合计	1,665,874.44	100.00	1,675,770.71	100.00	230.00	100.00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1,665,874.44元、1,675,770.71元、230.00元。公司的应付账款均为应付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

公司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大幅增加，主要为随着公司与供应商的合作日益密切，且采购量的增加，公司利用与供应商合作形成的信用度，延长付款周期所致。2016年8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与2015年末基本持平，属于在正常的波动。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至2016年8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杭州汉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1,875.00	30.73	货款	1-2年
2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9,552.98	28.79	货款	1年以内
3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212,253.39	12.74	货款	1-2年
4	佛山市佳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14,247.10	6.86	货款	1年以内
5	南京淘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6,456.00	3.99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384,384.46	83.11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杭州汉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42,399.85	44.30	货款	1年以内
2	深圳市创新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371,761.28	22.18	货款	1年以内
3	无锡中太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327,330.03	19.53	货款	1年以内
4	杭州春欧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1,199.95	3.06	货款	1年以内
5	杭州贝德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39,475.06	2.36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532,166.18	91.43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深圳宽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00	95.65	货款	1年以内
2	杭州唐轩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0.00	4.35%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30.00	1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14,040.00	100.00	167,960.00	100.00	135,975.00	100.00
合计	214,040.00	100.00	167,960.00	100.00	135,975.00	100.00

截至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214,040.00元、167,960.00元、135,975.00元，主要为客户预付的采购款。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至2016年8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上海惠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2,700.00	29.29%	货款	1年以内
2	江苏田瓜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	22.89%	货款	1年以内
3	杭州炫锋科技有限公司	32,840.00	15.34%	货款	1年以内
4	武汉通威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	14.02%	货款	1年以内
5	杭州银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	4.44%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84,040.00	85.98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北京易汇众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7,000.00	51.8	货款	1年以内
2	江苏田瓜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	29.17	货款	1年以内
3	杭州银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760.00	15.93	货款	1年以内
4	武汉华域诚信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200.00	3.1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67,960.00	100.00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上海马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73.54	货款	1年以内
2	杭州道道微电子有限公司	18,300.00	13.46	货款	1年以内
3	越亮传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75.00	8.14	货款	1年以内
4	联想中望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6,600.00	4.85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35,975.00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付款

(1) 按类别的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109,861.18	17,000.00	-
关联方资金	5,552,297.98	1,500,611.90	1,000,424.60
其他	18,575.78	94,806.20	20,200.04
合计	5,680,734.94	1,612,418.10	1,020,624.64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680,734.94 元、1,612,418.10 元、1,020,624.64 元。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保证金及押金及、关联方借款以及其他款项。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时期，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投入，公司实际控制人 Jun Shen 和股东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一定的资金支持。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止到 2016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8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051,686.08	88.93	借款	1 年以内 1-2 年
2	Jun Shen	500,611.90	8.81	借款	1 年以内
3	杭州辉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778.00	0.7	保证金	1 年以内
4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733.17	0.45	保证金	1 年以内
5	杭州智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	0.39	软件服务费	1 年以内 1-2 年
	合计	5,639,809.15	99.28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Jun Shen	1,000,611.90	62.06	借款	1年以内
2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0	31.01	借款	1年以内
3	杭州智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	1.05	软件服务费	1年以内
4	山东中微光电子有限公司	8,540.00	0.53	软件服务费	1年以内
5	卢小玲	6,400.00	0.40	借款	1年以内
合计		1,532,551.90	95.05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Jun Shen	1,000,424.60	98.02	股东个人奖金	1年以内
2	SJ consulting fee payment	20,200.04	1.98	咨询费	1年以内
合计		1,020,624.64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详见本节“七”之“（三）”之“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5、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2016年1-8月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短期薪酬	1,812,240.02	11,387,799.47	12,131,264.31	1,068,775.18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1,807.00	10,292,269.86	10,956,476.65	967,600.21
职工福利费		169,001.78	169,001.78	-
社会保险费	122,363.02	435,060.83	509,988.88	47,434.9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6,172.72	392,393.19	395,613.00	42,952.91

工伤保险费	19,046.98	7,685.35	25,985.29	747.04
生育保险费	57,143.32	34,982.29	88,390.59	3,735.02
住房公积金	58,070.00	491,467.00	495,797.00	53,74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232.74	457,222.17	463,429.53	56,025.38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56,210.16	421,484.85	425,404.65	52,290.36
失业保险费	6,022.58	35,737.32	38,024.88	3,735.02
合计	1,874,472.76	11,845,021.64	12,594,693.84	1,124,800.56

2015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874,926.12	19,927,656.42	20,990,342.52	1,812,240.02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86,934.45	18,437,735.12	19,592,862.57	1,631,807.00
职工福利费		197,078.52	197,078.52	
社会保险费	40,019.67	746,175.30	663,831.95	122,363.0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5,131.76	593,794.70	582,753.74	46,172.72
工伤保险费	1,221.98	38,093.96	20,268.96	19,046.98
生育保险费	3,665.93	114,286.64	60,809.25	57,143.32
住房公积金	47,972.00	743,746.00	733,648.00	58,07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879.02	800,331.47	786,977.75	62,232.74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42,769.11	722,879.90	709,438.85	56,210.16
失业保险费	6,109.91	77,451.57	77,538.90	6,022.58
合计	2,923,805.14	20,727,987.89	21,777,320.27	1,874,472.76

2014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47,069.89	10,110,853.64	8,097,275.03	2,860,648.5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7,069.89	9,037,204.40	7,111,617.46	2,772,656.83
职工福利费	-	170,187.65	170,187.65	
社会保险费	-	378,584.75	338,565.08	40,019.6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332,006.87	296,875.11	35,131.76
工伤保险费	-	13,573.49	12,351.51	1,221.98
生育保险费	-	33,004.39	29,338.46	3,665.93

住房公积金	-	524,876.84	476,904.84	47,972.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00,331.47	786,977.75	48,879.02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	406,969.58	364,200.47	42,769.11
失业保险费	-	54,377.24	48,267.33	6,109.91
合计	847,069.89	10,572,200.46	8,509,742.83	2,909,527.52

6、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	-
企业所得税	-	-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4,233.08	72,746.38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教育费附加	-	-	-
印花税	100.73	891.35	94.58
水利建设基金	1,294.39	-	315.26
合计	115,628.20	73,637.73	409.84

（七）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16年1-8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6年8月31日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422,554.00	14,944,990.57	-462,867.00	-2,858,203.20	1,959,687.00	12,086,787.37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1,820.00	2,346,360.26	0.00	0.00	381,820.00	2,346,360.26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8,045.00	2,129,896.18	0.00	0.00	348,045.00	2,129,896.18

宁波正友永和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9,443.00	608,233.17	0.00	0.00	99,443.00	608,233.17
杭州康茂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22,404.00	1,990,844.33	0.00	0.00	322,404.00	1,990,844.33
上海瑾宇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55,042.00	339,884.29	-10,518.00	-64,948.64	44,524.00	274,935.65
上海浩润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	-	47,337.00	292,305.92	47,337.00	292,305.92
杭州余杭金控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	-	157,795.00	974,383.95	157,795.00	974,383.95
杭州绩优卓源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	-	31,560.00	194,882.96	31,560.00	194,882.96
珠海创钰铭凯 股权投资基金 企业(有限合 伙)	-	-	78,898.00	487,195.06	78,898.00	487,195.06
杭州绩优悦泉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	-	157,795.00	974,383.95	157,795.00	974,383.95
合计	3,629,308.00	22,360,208.80	0.00	0.00	3,629,308.00	22,360,208.80

(2) 2015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康思凯科技(香 港)有限公司	2,800,000.00	17,289,996.81	-377,446.00	-2,345,006.24	2,422,554.00	14,944,990.57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1,820.00	2,346,360.26			381,820.00	2,346,360.26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8,045.00	2,129,896.18	348,045.00	2,129,896.18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443.00	608,233.17	99,443.00	608,233.17
杭州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404.00	1,990,844.33	322,404.00	1,990,844.33
上海瑾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42.00	339,884.29	55,042.00	339,884.29
合计	3,181,820.00	19,636,357.07	447,488.00	2,723,851.73	3,629,308.00	22,360,208.80

(3) 2014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股东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美元金额	折合人民币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09,940.00	12,432,318.15	790,060.00	4,857,678.66	2,800,000.00	17,289,996.81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1,820.00	2,346,360.26	381,820.00	2,346,360.26
合计	2,009,940.00	12,432,318.15	1,171,880.00	7,204,038.92	3,181,820.00	19,636,357.07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8 月，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59,915,510.39	-	-	59,915,510.39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28,439,309.17	20,174,295.94	21,162,915.94	27,450,689.17
合计	88,354,819.56	20,174,295.94	21,162,915.94	87,366,199.56

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编制合并报表时，将收购同一控制下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和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同时资本公积净减少 988,620.00 元。

(2) 2015 年度，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7,639,362.12	42,276,148.27	-	59,915,510.39
其他资本公积	21,619,165.82	28,439,309.17	21,619,165.82	28,439,309.17
合计	39,258,527.94	70,715,457.44	21,619,165.82	88,354,819.56

2015 年度公司股东溢价增资增加资本公积 42,262,676.09 元，主要为新股东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资形成的资本溢价 42,262,676.09 元。

2015 年度，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340,291.25 元；同一控制合并增加资本公积 22,099,017.92 元，因 2014 年合并增加了资本公积，本期减少资本公积 21,619,165.82 元；

(3) 2014 年度，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	17,639,362.12	-	17,639,362.12
其他资本公积	-	21,619,165.82	-	21,619,165.82
合计	-	39,258,527.94	-	39,258,527.94

公司收购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和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100.00% 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作为一体化存续，由于 2014 年没有实际投出资金，被投资单位除留存收益之外的净资产相应调增合并报表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为 21,619,165.82 元。

新股东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资形成资本溢价17,639,362.12元。

3、其他综合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如下：

（1）2016年1-8月，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2016年 8月31日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183.79	1,048,434.18			1,048,434.18		1,208,617.9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0,183.79	1,048,434.18			1,048,434.18		1,208,617.97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0,183.79	1,048,434.18			1,048,434.18		1,208,617.97

（2）2015年度，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2015年 12月31日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660.52	184,844.31			184,844.31		160,183.7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660.52	184,844.31			184,844.31		160,183.79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660.52	184,844.31			184,844.31		160,183.79

（3）2014年度，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2014年 12月31日
----	-----------------	---------	----------------------	-----------------	-------------	-------------------	-----------------

			当期转入 损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660.52			-24,660.52		-24,660.5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660.52			-24,660.52		-24,660.52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660.52			-24,660.52		-24,660.52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70,849,101.77	-38,963,668.75	-18,736,409.35
加：本期净利润	-16,931,640.59	-31,885,433.02	-20,227,259.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分配股东股利			
其他减少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87,780,742.36	-70,849,101.77	-38,963,668.75

（八）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55%	18.73%	17.98%
流动比率（倍）	2.42	4.54	5.42
速动比率（倍）	1.44	3.47	4.72

备注：

- （1）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2）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3）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帐款）/流动负债”计算。

（1）长期偿债能力分析：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5.55%、18.72%、17.98%。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但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1) 2016年1-8月、2015年度公司存在短期银行借款500万元；2) 2016年1-8月，公司股东为支持公司发展提供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导致公司流动负债增加。

(2)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2.42、4.24、5.42，速动比率分别为1.44、3.47、4.72。各报告期末，各报告期末的速动比例均低于流动比率，主要是由于公司各报告期末公司存在较大的存货余额。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呈上升趋势，由于公司部分原材料需要一定的生产周期，因此随着公司产品通过客户测试并逐步得到市场认可，市场拓展初见成效，产品需求增加，公司增加了原材料的备货，使得存货期末余额增加。

结合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流动比率于速动比率较大，公司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

项目	可比公司	2015年12月31	2014年12月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掌慧纵盈	51.73	18.21
	智达康	34.99	35.17
	上海寰创	23.01	26.88
流动比率（倍）	掌慧纵盈	3.01	2.64
	智达康	1.71	1.74
	上海寰创	3.17	3.5
速动比率（倍）	掌慧纵盈	2.90	2.48
	智达康	0.85	0.90
	上海寰创	2.00	1.82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市/挂牌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基本保持一致，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处于对比同行业企业的较好水平。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会逐步增强，提升其短期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9	3.49	12.58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62.59	104.58	29.01
存货周转率（次）	0.65	1.26	0.95
存货周转天数	561.54	289.68	384.21

备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 + 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 + 期末存货) / 2)”计算。

（1）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帐款周转率分别为1.39、3.49、12.58，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1）公司部分大客户存在质保期的要求，因此按照合同，客户验收后通常留有5%-10%的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2）针对持续采购的大客户，公司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上升。

（2）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65、1.26、0.95，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存货余额呈上升趋势：1）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呈上升趋势，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中主板、天线板需由指定供应商生产，存在一定的生产周期，因此随着公司产品通过客户测试并逐步得到市场认可，市场拓展初见成效，产品需求增加，公司增加了原材料的备货；2）随着公司订单数量的增加，公司增加了产品备货。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

项目	可比公司	2015年12月31	2014年12月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掌慧纵盈	4.05	5.1
	智达康	2.34	3.62
	上海寰创	3.41	2.15
存货周转率	掌慧纵盈	5215.89	1250.32
	智达康	0.94	1.54
	上海寰创	1.19	1.08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市/挂牌公司年报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在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中处于较高水平，虽然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对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下降趋势，但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帐款内部控制制度，应收账款的内

部控制规范，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合理，能够确保应收账款财务核算的规范性、款项收回的及时性。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在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中处于较低水平，公司今后在加强存货管理的同时，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企业的短期偿债能力。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元）	-16,931,640.59	-31,885,433.02	-20,227,259.40
毛利率（%）	17.86%	31.39%	48.18%
净资产收益率（%）	-53.65	-804.41	-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4.69	-594.7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1.62	-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1.62	-1.63

备注：

- （1）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 （4）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1）净利润与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16,931,640.59 元、-31,885,433.02 元、-20,227,259.40 元。2015 年度，虽然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度上升较大，但公司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公司研发新立项目较多且对研发人员进行的扩招，导致费用投入较大，使得净利润下滑。2016 年 1-8 月，公司亏损较 2015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增长趋势，且管理费用与销售费用都有所降低所致。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17.86%、31.39%及 48.18%，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之“（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

（2）净资产收益率与基本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3.65%（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为-54.69%）、-804.41%（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为-594.72%）。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分析分别为-0.76 元/股、-1.62 元/股、-1.63 元/股。随着公司业绩的好转，上述指标均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

项目	可比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2014 年 12 月 31
毛利率	掌慧纵盈	43.34%	16.29%
	智达康	46.03%	-34.13%
	上海寰创	46.46%	43.16%
净资产收益率	掌慧纵盈	12.05%	-125.48
	智达康	-18.71%	-52.81%
	上海寰创	11.39%	3.79%
基本每股收益	掌慧纵盈	0.55	-2.86
	智达康	-0.21	-0.88
	上海寰创	0.19	0.06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市/挂牌公司年报

2014 年度，公司毛利率高于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2015 年度，公司毛利率低于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该变动趋势主要受到公司销售策略和品牌影响力不足的影响，但随着公司市场的逐步开拓，以及客户的逐步稳定，公司毛利率将逐步恢复至正常水平。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基本收益在所列举的同行业中处于较低水平，但呈上升趋势，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会得到进一步提升。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4,801.63	-36,980,350.80	-26,352,13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2,410.00	-12,834,100.56	-977,17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44.80	49,921,186.85	24,843,401.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9,789.17	102,862.63	-2,480,891.0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7,609.40	3,157,820.23	3,054,957.60

（1）经营性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254,801.63 元、-36,980,350.80 元、-26,352,131.51 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虽然为负，但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呈好转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间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增减，以及存货变化等导致的。

根据“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进行分析，报告期内，相关报表项目增减变动对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931,640.59	-31,885,433.02	-20,227,259.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1,717.74	1,452,891.39	117,993.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7,049.25	419,136.99	221,106.62
无形资产摊销	17,823.21	48,067.61	60,879.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418.45	102,476.47	107,64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15.72	1,554.04	-7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5,040.63	78,813.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3,939.47	-702,247.79	-5,46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436.99	-364,402.99	-31,346.12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5,298.22	-4,191,486.79	-2,384,988.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9,961.11	-9,170,314.42	-1,407,660.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9,309.75	7,230,594.56	-2,802,335.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4,801.63	-36,980,350.80	-26,352,131.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87,609.40	3,157,820.23	3,054,957.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57,820.23	3,054,957.60	5,535,848.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9,789.17	102,862.63	-2,480,891.02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962,410.00元、-12,834,100.56元、-977,176.81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包括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电子设备、办公家具、软件等的价款支付，和银行理财产品支付或回收的本金及收益。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9,444.80元、49,921,186.85元、24,843,401.04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主要包括向银行的借款与偿还、银行贷款利息的支付，以及公司增资收到股东的增资款项。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筹措能力，随着公司的市场拓展以及盈利能力的逐步增强，公司通过经营活动将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逐步好转，从而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规模扩大的需求。

（九）持续经营能力分析和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意见

1、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公司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①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随着我国政府相继出台多项政策以及通过资金、税收优惠等方式不断加大对 Wi-Fi 行业的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发展已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Wi-Fi 行业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将日益突出。

②市场需求庞大

在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终端不断发展的推动下，移动互联网流量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作为移动互联网重要底层入口的 Wi-Fi，流量需求是目前用户使用 Wi-Fi 的核心驱动力。Wi-Fi 的发展解决了移动流量入口与应用市场入口转化的问题，随着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快速发展，作为主要通道的 Wi-Fi 行业必将保持持续快速的增长趋势。目前，国家持续实施“宽带中国”政策，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数持续上升，对 Wi-Fi 产品的需求也将保持持续上升的趋势。

（2）公司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及良好的发展态势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317,363.99 元、8,212,340.23 元、2,417,489.8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公司利用优惠的销售策略大力拓展市场，并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无线解决方案，市场拓展初见成效，公司销售市场逐步向全国拓展，逐步建立起了辐射全国的经销商网络及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16,931,640.59 元、-31,885,433.02 元、-20,227,259.40 元。随着公司产品及一体化

的无线解决方案逐渐丰富和成熟，及随着公司对品牌营销的重视和大力投入，品牌知名度在行业内有极大提升，进而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未来具有较大的盈利能力与发展潜力。

根据上述对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但呈上升趋势，目前的资产负债结构与公司所处快速发展的阶段密切相关。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会逐步增强，提升其短期偿债能力。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在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中处于较高水平，虽然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对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下降趋势，但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内部控制制度，应收账款的内部控制规范，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合理，能够确保应收账款财务核算的规范性、款项收回的及时性。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在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中处于较低水平，公司今后在加强存货管理的同时，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企业的短期偿债能力。

通过以上分析，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趋势，能够确保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3）公司符合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指引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持续经营能力，是指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

①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应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不应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营运记录包括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等。

②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应全文披露审计报告正文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和注册会计师对强调事项的详细说明，并披露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处理情况，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是否重大、影响是否已经消除、违反公允性的事项是否已予纠正。

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申请挂牌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被认定其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①未能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 ②报告期连续亏损且业务发展受产业政策限制；
- ③报告期末净资产额为负数；
- ④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3) 以下将结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有关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展开公司是否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论述。

- ①公司在报告期内形成了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公司在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而不仅是存在偶发性的交易或事项。公司的营运记录包括了现金流量、营业收入等。

公司的现金流量记录：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254,801.63 元、-36,980,350.80 元、-26,352,131.51 元，具有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等关键现金流量表的要素。

公司的营业收入记录：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317,363.99 元、8,212,340.23 元、2,417,489.8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②公司报告期内虽连续亏损，但业务发展不受到产业政策的限制。

公司作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主要业务包括商业 Wi-Fi 及公众 Wi-Fi 的建设、运营和维护，主要产品为智能型无线接入点(AP, Access Point)和无线网络管理系统 NMS。公司在智能天线、射频技术、智能算法和电路实现方面拥有多项关键技术。经过多年的

技术开发和经验积累，公司产品不断完善，在运营商热点覆盖、企业园区、智慧城市、无线医疗等领域积累了一批高端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其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运营商热点覆盖、校园网、智慧银行、企业园区、智慧城市、物联网、无线医疗、数字家庭等领域。

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3年第16号），公司所属行业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同时，我国政府相继出台多项政策以加大对 Wi-Fi 行业的支持，并通过资金支持、税收优惠等方式鼓励相关企业自主研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相关企业应当充分利用中央各类专项资金，引导地方相关资金投向 Wi-Fi 的研发及产业化。国家政策支持将是 Wi-Fi 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有利基础。现阶段，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发展已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Wi-Fi 行业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将日益突出。

③报告期末净资产额为正数

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净资产分别为 25,056,322.82 元、45,093,602.49 元、18,526,110.60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净资产分别为 23,154,283.97 元、40,026,110.38 元、19,906,555.74 元。各报告期末，公司的净资产均为正数。

④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6]00781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⑤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结合以上从公司的行业与市场发展前景、公司的营运记录及其发展态势，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有关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4）公司不具有其他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规定的国家限制类或禁止类行业；报告期期末公司净资产为正数；公司不具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破产、解散等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2、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意见

（1）公司业务具有极大的市场潜力和良好的市场前景

公司作为面向商业 Wi-Fi 和公众 Wi-Fi 市场的无线通信产品和无线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在智能天线、射频技术、智能算法和电路实现方面拥有多项关键技术。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经验积累，公司产品不断完善，在运营商热点覆盖、企业园区、智慧城市、无线医疗等领域积累了一批高端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3 年第 16 号），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继出台多项政策以加大对 Wi-Fi 行业的支持，并通过资金支持、税收优惠等方式鼓励相关企业自主研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发展已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Wi-Fi 行业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将日益突出。

因此，公司业务具有极大的市场潜力和良好的市场前景。

（2）公司业务趋势发展良好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6,317,363.99 元、8,212,340.23 元、2,417,489.80 元和 -16,931,640.59 元、-31,885,433.02 元、-20,227,259.40 元，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利用优惠的销售策

略大力拓展市场，并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无线解决方案，市场拓展初见成效，公司销售市场逐步向全国拓展，逐步建立起了辐射全国的经销商网络及客户群体。同时，随着公司产品及一体化的无线解决方案逐渐丰富和成熟，及随着公司对品牌营销的重视和大力投入，品牌知名度在行业内极大提升，促进了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未来具有较大的盈利能力与发展潜力。

根据上述对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但呈上升趋势，目前的资产负债结构与公司所处快速发展的阶段密切相关。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会逐步增强，提升其短期偿债能力。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在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中处于较高水平，虽然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对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下降趋势，但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内部控制制度，应收账款的内部控制规范，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合理，能够确保应收账款财务核算的规范性、款项收回的及时性。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在可对比的同行业企业中处于较低水平，公司今后在加强存货管理的同时，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企业的短期偿债能力。

通过以上分析，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趋势，能够确保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3）公司符合相关规则中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国家限制类或禁止类行业；报告期期末公司净资产为正数；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综上，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Jun Shen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香港康思凯	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53.9965%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持有香港康思凯 100%股份

2、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其他股东名单及持股比例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一）股权结构图”。

3、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拥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上海康斯凯和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名单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康茂投资	董事长、总经理 Jun Shen 出资比例 80%，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董事会秘书韩丽燕持股比例 20%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长、总经理 Jun Shen 担任执行董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LucisTechnologies Inc.	董事 Shan Guan 持股比例 33%，担任董事长
杭州好望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邬晓阳担任投资经理
杭州共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盛万泉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浙银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陈维鹏担任投资经理
新昌县雪莲花汽车净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盛万泉持股比例 69%，且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李成	公司营销部总监，因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资金往来，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其列为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公司关联方还包括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购买子公司

1)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由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出资设立，公司类型为 C CORPORATION，授权发行的总股份数为 50,000,000 股。

2015 年 3 月 1 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与康凯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将其持有的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的所有股份以 100 美金的价格转让给康凯有限。

2015 年 5 月 15 日，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份转让事项。

2) 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6 日，由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

2015年3月31日，上海康斯凯股东香港康思凯作出决定同意将其所持有的上海康斯凯100%股权转让给康凯有限，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50万元。同日，康思凯（香港）与康凯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4月9日，获得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5）63号）。

2015年4月21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准予条线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康斯凯（上海）公司性质由台港澳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转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该转让全部完成。

（2）专利权转让

2016年11月25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及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将其拥有的1项专利权及正在申请的4项专利转让给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2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已获得专利权。具体清单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编号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1	Antenna arrays with modified Yagi antenna units	US 9,397,394 B2	发明专利	已获得
2	Multi-channel multi-sector smart antenna system	US 9,537,204 B2	发明专利	已获得
3	Switchable Antennas for Wireless Applications	US 9,543,648 B2	发明专利	已获得
4	Antenna system providing simultaneously identical main beam radiation characteristics for independent polarizations	US 2014/0354510 AL	发明专利	正在申请中
5	Antenna system providing simultaneously identical main beam radiation characteristics for independent polarizations	US 20140368404 AL	发明专利	正在申请中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申请上述专利的申请费等相关费用由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代为垫付，截至转让协议签署之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尚未偿还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垫付的专利申请费 22,122.77 美元。因此，上述专利权转让价格为 22,122.77 美元，转让价款与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尚未偿还的专利申请费互相抵消。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确保上述专利所有权，不存在任何权利纠纷，不存在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未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利，专利权不存在转让限制。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认可并同意，在本次转让之前，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和公司无偿使用上述专利权的行为。同时，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同意，在本次转让完成之后，公司可无偿使用上述专利权，且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不得再将上述专利许可予公司方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专利权转让已经完成。

（3）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具体情况如下：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8月金额	2015年金额	2014年金额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051,686.08	500,000.00	-
Jun Shen	500,611.90	1,000,611.90	1,000,424.60
合计	5,552,297.98	1,500,611.90	1,000,424.60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时期，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投入，公司实际控制人 Jun Shen 和股东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一定的资金支持以补充短期营运资金。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8月金额	2015年金额	2014年金额
李成	550,000.00		
合计	5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曾存在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销售总监李成因个人原因向公司借款 550,000.00 元，该笔借款已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归还。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日期	笔数	公司拆出及归还拆入的金额	笔数	公司回收拆出金额	余额
上期余额					-
2016 年 8 月	1	550,000.00	-	-	550,000.00
2016 年 9-12 月	-	-	1	550,000.00	-
2017 年 1 月	-	-	-	-	-
2017 年 2 月	-	-	-	-	-
2017 年 3-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	-	-	-	-

由于上述拆借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关联交易制度，公司章程中未有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经建立、规范了相关制度，并严格遵守履行，日后亦将严格按照规范制度履行资金支出的决策程序。

（4）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代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支付专利申请相关费用，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代付专利申请费用	Commsky Technologies,Inc.	77,412.56	458,141.47	191,402.32
合计	-	77,412.56	458,141.47	191,402.32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美元

日期	笔数	公司代付专利申请费用	笔数	公司收回金额	余额
上期余额					73,933.51
2014 年度	1	31,280.00	6	58,179.74	47,033.77
2015 年度	1	70,552.77	1	60,000.00	10,552.77

2016年1-8月	1	11,570.00	-	-	22,122.77
2016年9月-12月	-	-	1	22,122.77	-
2017年1月	-	-	-	-	-
2017年2月	-	-	-	-	-
2017年3-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	-	-	-	-

截至2016年8月31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尚未偿还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垫付的专利申请费 22,122.77 美元，折人民币折人民币 148,019.03 元，专利权转让价款与尚未偿还的专利申请费互相抵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未偿还的专利申请费。

（三）报告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148,019.03	68,525.47	287,799.64
其他应收款	李成	55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Jun Shen			20,000.00
合计		698,019.03	68,525.47	307,799.64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销售总监李成因个人原因向公司借款 550,000.00 元，该笔借款已于2016年11月15日归还。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申请专利时申请费等相关费用由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代为垫付，截至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尚未偿还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垫付的专利申请费 22,122.77 美元，折人民币 148,019.03 元。因此，此次专利权的转让价格为 22,122.77 美元，折人民币 148,019.03 元，转让价款与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尚未偿还的专利申请费互相抵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051,686.08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Jun Shen	500,611.90	1,000,611.90	1,000,424.60
合计		5,552,297.98	1,500,611.90	1,000,424.60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整体架构调整，整合和完善公司的产业链结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转让的专利权均为公司研发生产过程中的重要技术，2016年11月25日，CommSky Technologies Inc.、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及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将其拥有的1项专利权及正在申请的4项专利转让给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认可并同意，在本次转让之前，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和公司无偿使用上述专利权的行为。同时，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同意，在本次转让完成之后，公司可无偿使用上述专利权，且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不得再将上述专利许可予公司方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专利权的转让价格为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尚未偿还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垫付的专利申请费 22,122.77 美元，专利转让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从关联方实际控制人 Jun Shen 及股东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拆入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未收取借款利息，不存在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总监李成因个人原因向公司借款 550,000.00 元，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该笔借款已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归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加强关联资金往来的管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必要的关联资金往来，减少与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禁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与李成之间的资金拆借，由于李成在公司担任销售总监职务，向公司借款主要为个人周转需要所致，且借款期限较短，故上述借款未收取利息。如果按照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进行测算，由李成与公司之间的借款对财务费用的影响金额为3,987.50元，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没有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子公司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代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支付专利申请相关费所形成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由于所申请的专利在转让前，CommSky Technologies ,Inc无偿许可公司及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使用，且累计代垫付的专利申请费金额较小，故未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往来金额较小，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六）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方往来等事项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但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董事长进行了审批，并按照财务制度完成相应流程。公司于2016年11月3日经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根据上述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而不论是否收受价款。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五十万元以上，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二百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十

以上的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关联交易，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及时披露；（2）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四百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二十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应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应遵循以下原则：（1）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2）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3）关联人如在股东大会上享有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均应对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4）与关联人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若因特殊情况无法回避，应按本制度规定程序参与表决，但必须单独出具声明；（5）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聘请专业评估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如该担保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授权、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规定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进一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建立起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的声明和承诺》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由于上述资金占用发生在承诺函出具之前，且签署后未再发生资金占用的情形，因此上述资金占用不构成违反承诺的情形。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事宜对截至评估基准日净资产对应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4023 号《评估报告》。

（一）评估对象

本项目的评估对象为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的范围为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三）评估方法

评估方法：成本法

（五）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康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868.31 万元，评估价值为 3,901.26 万元，增值额为 32.95 万元，增值率为 0.85%；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362.68 万元，评估价值为 1,362.68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05.63 万元(账面值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评估价值为 2,538.58 万元，增值额为 32.95 万元，增值率为 1.32%。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184.74	3,219.05	34.31	1.08
非流动资产	683.57	682.21	-1.36	-0.2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54.58	146.13	-8.45	-5.46
固定资产	266.10	271.98	5.88	2.21
无形资产	6.27	7.48	1.21	19.25
长期待摊费用	7.25	7.25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38	249.38	0.00	0.00
资产总计	3,868.31	3,901.26	32.95	0.85
流动负债	1,362.68	1,362.68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362.68	1,362.68	0.00	0.00
净资产	2,505.63	2,538.58	32.95	1.32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有限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公司依照《公司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分配；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2、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上述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根据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份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2、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3、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2、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3、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一）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为增强公司研发实力及保持技术的领先性，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 日与 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CommSky Technologies ,Inc. 将其持有的 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的所有股份以 100 美金的价格转让给康凯有限。COMMSKY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4,096,183.87	-6,104,945.39	-7,792,861.55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61,712.27	1,358,034.95	1,335,450.20

负债总额	15,953.48	12,236.47	20,624.64
净资产	1,545,758.79	1,345,798.48	1,314,825.56

（二）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6 日，由康思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与香港康思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上海康斯凯 100%股权转让给康凯有限，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 50 万元。

2015 年 4 月 9 日，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5）63 号），同意康斯凯（上海）股权转让及公司性质变更。

2015 年 4 月 21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准予条线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康斯凯（上海）公司性质由台港澳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转为一入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康斯凯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48,122.34	-71,586.29	-88,971.78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1,910.95	29,033.29	65,619.58
负债总额	106,000.00	35,000.00	
净资产	-54,089.05	-5,966.71	65,619.58

十二、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一）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及产品质量风险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来自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总额占公司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72.15%、72.35%和 56.76%，占比较高。如该等供

应商在产品、服务质量或供应及时性等方面不能满足公司的业务需求，或产品、服务价格提高，可能会影响公司的产品质量、服务满意度和盈利水平。

公司 AP 产品和面板 AP 产品硬件均采用外协生产的模式，为了确保外协产品质量，公司会与优质外协厂商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在未发生供应商服务质量不合格或其他无法继续合作的影响因素时，公司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同时，现阶段公司规模较小，公司需要的供应商数量有限。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比较集中。

能够提供公司所需产品外协服务的供应商在市场中比较充足，如现有供应商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公司及时更换供应商不存在障碍。因此，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同时，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供应商的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逐步与更多合格供应商开展业务合作，建立合格供应商储备库，从而逐步减少对于少数供应商的依赖程度。

（二）技术更新和新产品开发滞后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公司具有较为先进的技术和产品。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为智能天线技术、云管理平台技术。现阶段，公司技术和产品能够很好符合市场及客户需求，但如果市场或行业出现新的技术，而公司技术和产品更新滞后，将对公司现有技术和产品产生冲击，甚至取代现有技术和产品，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一直重视现有技术的改善及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2016 月 1-8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9,696,464.22 元、15,722,519.94 元、11,835,036.09 元，在美国硅谷设立研发子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团队，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加强公司的技术更新，从而确保公司的技术和产品能够持续符合市场需求。

（三）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发，具有多项知识产权，并培养了一批技术人才，技术人才和核心技术对企业的发展尤显重要。如果因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或其他原因造成公司技术失密，将会削弱公司的竞争能力，从而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已经制订了较为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及相应的管理措施；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薪酬制度，进一步增强技术团队的凝聚力，以降低技术人才的流失和核心技术的外泄风险。

（四）企业规模较小和抗风险能力弱的风险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6,317,363.99元、8,212,340.23元、2,417,489.80元，净利润分别为-16,931,640.59元、-31,885,433.02元、-20,227,259.40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且能持续获得融资，但公司企业规模仍较小，且处于亏损阶段，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完善公司技术和产品，加大市场扩展，逐步增加企业资产，扩大企业规模，以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Jun SHEN



CHUA
Ting Kin



Shan
GUAN



郭晓阳


盛万泉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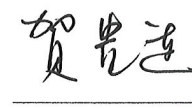

胡文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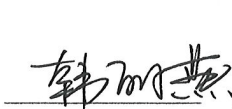

陈维鹏


来伊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Jun SHEN


贺贵连


韩丽燕

康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吴坚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磊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刘磊


董晋


李阳



三、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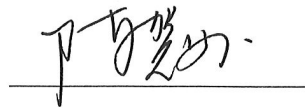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小军

经办律师：



陈贺梅



鞠宁君



2017年3月17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17]001734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1734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志华



李晓东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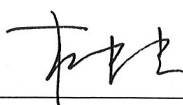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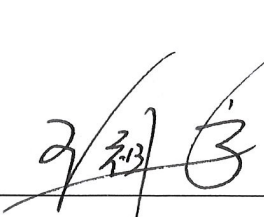


权忠光

签字资产评估师：



卓铜润



王祖宁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3月17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